

股票代號：3450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ELITE ADVANCED LASER CORPORATION

一一二年度年報

ANNUAL REPORT 2023

查詢本公司年報網址：

<http://mops.twse.com.tw>

中華民國一一三年五月十五日刊印

一、發言人、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發言人姓名：梁聰明

職稱：副總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108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代理發言人姓名：陳雅蘭

職稱：資深經理

電話：(02)8245-6186 ext.2226

電子郵件信箱：elaser@elaser.com.tw

二、總公司、分公司、工廠之地址及電話：

總公司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10 樓

電話：(02)8245-6186

分公司地址：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工廠地址：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27 號 3~10 樓

電話：(02)8245-6186

新北市中和區橋安街 35 號 3~10 樓

新竹科學工業園區苗栗縣竹南鎮科研路 50 之 2 號 2 樓

電話：(037)586-298

三、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名稱：富邦綜合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地址：台北市許昌街 17 號 2 樓

電話：(02) 2361-1300

網址：<http://www.fbs.com.tw>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會計師姓名：張耿禧、謝建新會計師

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 100 號 20 樓

電話：(02) 2725-9988

網址：<http://www.deloitte.com.tw>

五、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未在海外掛牌。

六、公司網址：<http://www.elaser.com.tw>

目 錄

頁 次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貳、公司簡介.....	2
一、公司簡介	2
(一)設立日期	2
(二)公司沿革	2
參、公司治理報告	4
一、組織系統	4
(一)組織結構	4
(二)各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5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6
(一)董事、監察人	6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2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2
(二)監察人之報酬	14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4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6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7
(六)分別比較說明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於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 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並說明給付酬 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及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18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18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8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20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22
(四)公司如有設置薪酬委員會或提名委員會者，應揭露其組成及運作情形	31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33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44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47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47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48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 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 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49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49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 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	50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 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50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51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 減少者.....	51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	51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51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 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	51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 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52
(一)股權變動情形.....	52
(二)股權移轉資訊.....	52
(三)股權質押資訊.....	52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 關係之資訊.....	53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 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53
肆、募資情形.....	54
一、資本及股份.....	54
(一)股本來源.....	54
(二)股東結構.....	55
(三)股權分散情形.....	56
(四)主要股東名單.....	5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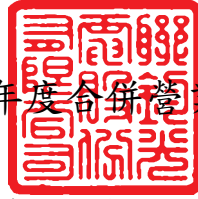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57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57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57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58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58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58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58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58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59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 權益之影響	59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 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	59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59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 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	59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 工姓名及取得情形	59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59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	59
伍、營運概況	60
一、業務內容	60
(一)業務範圍	60
(二)產業概況	60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62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63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64
(一)市場分析	64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66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67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 （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67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68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68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 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	68
四、環保支出資訊	69
五、勞資關係	69
(一)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 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69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 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 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70
六、資通安全管理	71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 之資源等	71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 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73
七、重要契約	74
陸、財務概況	75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75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75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77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78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79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IFRS	79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IFRS	80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81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82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之母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172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 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235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5

一、財務狀況	235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235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236
二、財務績效	237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37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238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238
三、現金流量	239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239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劃.....	239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239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39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239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239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239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240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24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40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240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240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241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241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2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3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3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44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44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44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44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一二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



各位股東女士、先生們：

在全球產業環境及疫情瞬息萬變的諸多挑戰中，本公司在各位股東常年的支持與督導下，經營團隊秉持『前瞻、能力、敏捷、承擔』(Ahead、Able、Agile、Accountable)之4A行動方針持續努力改善營運的架構。

一、一一二年度營運成果：

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合併營業額為新台幣(以下同)5,399,197仟元，本期綜合損益總額為90,941仟元，歸屬於本公司之淨利為(76,156)仟元，基本每股盈餘為(0.52)元。業主權益之每股淨值為26.12元，合併負債占合併資產比率為33.40%，合併流動比率為212.62%。為因應雷射二極體產業對於高速高功率及影像辨識等新應用領域的市場需求以及綠色節能產業中對電源管理元件的應用增加，本公司致力滿足客戶的生產需要並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及新製程，來面對新的市場需求及挑戰。

二、一一二年度營運計劃概要：

本公司面對全球疫情、經濟貿易衝突及諸多不確定因素，將依據最近之市場環境變化、客戶營運概況及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適時調整銷售策略以保持業務穩定。本年度持續發展新產品之研究開發及擴展生產規模，以保持本公司在光資訊及光通訊雷射封裝及電源管理元件代工之優勢地位。

重要之產銷政策：

-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員工能力並創造高品質的生產文化。
- C、積極配合客戶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 D、運用製程技術積極開發新應用及新客戶。
- E、持續加強售後服務，持續與客戶保持穩定互動及信任。
- F、建立公司品質及技術高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 G、建立並強化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綜觀以上，隨著全球產業的變化演進，在整體的市場經濟來看，客戶競爭已提升至全球平台的運籌及集團企業的資源整合。本公司面對外部激烈的競爭環境，將致力以適時調整經營銷售政策以保持產業優勢。另外法規環境的變化快速，本公司也將積極因應以符合法令規範的要求，讓營運架構更為安全堅固。

本公司將持續以既有優勢之研發及製程能力、運用效率化之經營管理，努力創造全體股東之最大權益。

敬祝各位

身體健康、萬事如意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貳、公司簡介

一、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

八十九年九月二十七日

(二)公司沿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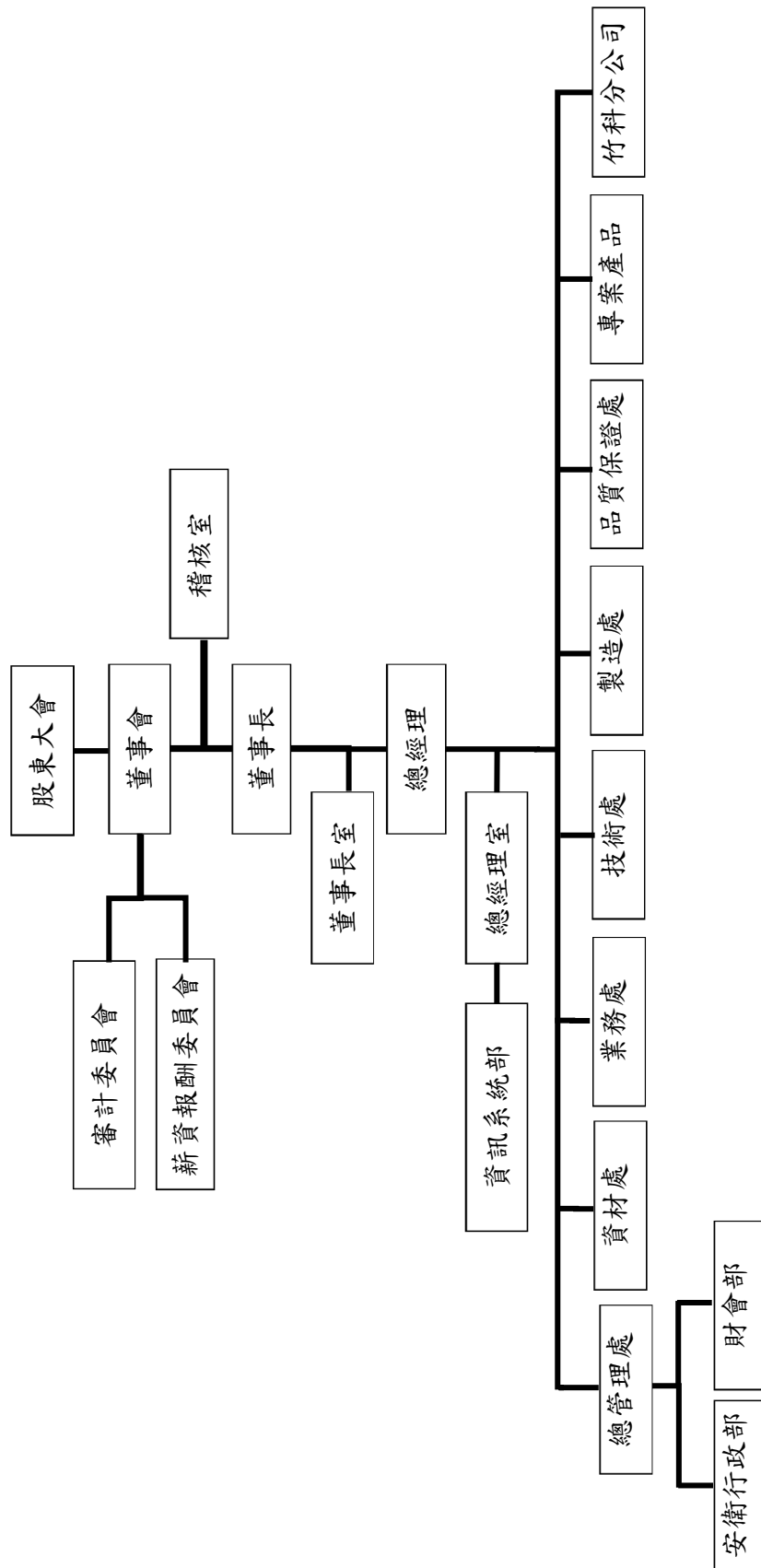
八十九年九月	公司成立於新北市，股本新台幣伍佰萬元
九十年四月	正式營運，開始量產工業用雷射二極體及光儲存用高功率 C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 VCSEL 面射型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二月	取得 ISO9001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一年三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用長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一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儲存用高功率 DVD±RW 雷射二極體
九十二年六月	開始量產 PIN-TIA 光接收器
九十二年七月	開始量產 OSA 光學次模組
九十三年二月	取得 QS9000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三年八月	證期局核准股票公開發行
九十四年四月	興櫃股票掛牌
九十四年八月	開始量產高功率雙波長雷射二極體
九十四年九月	取得 ISO14001 環境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五年四月	公司股票正式掛牌上市
九十五年五月	開始量產整合式雷射滑鼠模組
九十六年十一月	取得 TS16949 品質管理系統認證
九十七年十一月	開始量產光通訊高速 10G 雷射及 APD-TIA 接收器
九十七年十二月	開始量產藍光雷射二極體
九十八年九月	參與英特爾 Light Peak 光電模組開發計畫
九十八年十一月	COS (Chip on Submount) 產品系列開始量產
九十九年四月	開始量產紅外線體感遙控用雷射
九十九年十月	開始量產功率放大器
一〇〇年八月	成立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
一〇一年六月	轉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一〇二年三月	開始量產綠光雷射二極體
一〇二年十月	開始量產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一〇三年四月	開始量產 20G 暨 40G 雲端運算之信號傳輸線

一〇四年四月	成立本公司竹科分公司
一〇五年四月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在台掛牌上市
一〇六年八月	開始量產 100G 發射暨接收次模組
一〇七年六月	開始量產數據中心 100G 收發模組
一〇七年八月	開始量產 5G 光通訊元件
一〇八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3D 感測光源模組
一〇八年三月	開始量產 28G DML 光通訊元件
一〇八年四月	開始量產 LR DWDM 光學次模組
一〇九年一月	開始試量產 50G DML 光通訊元件
一〇九年八月	開始量產 56G EML COC
一〇九年十月	開始量產 CO2 氣體偵測元件
一一〇年十一月	高精度陣列 100G 光接收模組量產
一一一年十月	開始試量產雷射探測與測距(LiDAR)
一一一年十二月	轉投資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二年九月	開始量產 HDMI
一一三年一月	開始量產 400G AOC 模組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職掌

1.功能性委員會業務職掌

委 員 會	職 掌 業 務
審計委員會	1. 訂定或修正內部控制制度。 2. 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考核。 3. 訂定或修正取得或處分資產、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金貸與他人、為他人背書或提供保證之重大財務業務行為之處理程序。 4. 涉及董事自身利害關係之事項。 5. 重大之資產或衍生性商品交易。 6. 重大之資金貸與、背書或提供保證。 7. 募集、發行或私募具有股權性質之有價證券。 8. 簽證會計師之委任、解任或報酬。 9. 財務、會計或內部稽核主管之任免。 10. 由董事長、經理人及會計主管簽名或蓋章之年度財務報告及須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第二季財務報告。 11. 其他公司或主管機關規定之重大事項。
薪資報酬委員會	1. 訂定並定期檢討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與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 2. 定期評估並訂定董事及經理人之薪資報酬。

2.主要部門業務職掌

部 門	職 掌 業 務
董 事 長 室	經營策略之研擬與執行，擬定董事會議事內容及相關資料。
稽 核 室	評估及查核內控制度及作業流程之設計及執行之成效、相關法令之遵循情形，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
安 衛 行 政 部	人力資源管理與組織發展及各項管理規章之制定與執行；勞工安全、環境衛生各項業務規劃、執行與總務行政作業管理。
財 會 部	會計帳務作業，成本分析，經營成果分析，財務規劃與資金調度，稅務管理，股務作業。
資 訊 系 統 部	內外部網路、電腦硬體之維護，資訊作業系統之開發與維護，ERP 作業系統之評估、導入與資料維護。
資 材 處	市場資訊收集分析，採購作業之規劃及執行，供應商之管理及評鑑，進出口業務。
業 務 處	營運目標之規劃與執行，制定行銷策略，產銷協調，國內外銷售擴展規劃與執行，客戶徵信與售後服務，訂單管理。
技 術 處	新產品引進與材料及新製程與設備之開發，產品測試及生產績效改善。
製 造 處	產能及生產規劃，排程制定，時程管制，生產線現場製程改善，生產效率之提昇及機台之效率改善，工廠設施與機器安裝維修等相關事宜。
品 質 保 證 處	品質檢測與改善，品管報表分析等相關事宜。
專 案 產 品	負責專案產品引進、新製程之開發及產能生產規劃。
竹 科 分 公 司	負責新產品研發及規劃。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監察人

1.董事資料

113 年 4 月 9 日/單位：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初任日期 (註2)	選持			任有			在股			配偶、未成年子女 在持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學) 歷 (註3)	目前兼任 其他職務 (註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持	數	股	持	數	股	持	數	股	持	數	股數	持	股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61~70	108.06.06	3	90.07.31	8,650,747	5.94%	8,650,747	5.94%	2,105,440	1.45%	0	0	0	0	0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 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AT&T Bell Lab 研究員	本公司董事長/策略長 捷敏(股)董事長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副董事長 源傑科技(股)董事長	董事	陳泰君	配偶	
副 董事長	台灣	黃文興	男 61~70	108.06.06	3	90.07.31 (註2)	560,000	0.38%	440,000	0.30%	0	0	0	0	0	0	0	0	0	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 宏塑工業(股)副總經理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副董事長 捷敏(股)副董事長	無	無	無	
董 事	台灣	陳聰君	女 61~70	108.06.06	3	96.06.13	2,020,440	1.39%	2,105,440	1.45%	8,650,747	5.94%	0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 QC, Consolidate Graphics Inc. CA, USA	捷敏(股)董事 現代婦女基金會董事	董事長	鄭祝良	配偶	
董 事	台灣	梁聰明	男 61~70	108.06.06	3	102.06.25 (註2)	72,596	0.05%	72,596	0.05%	0	0	0	0	0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究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本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台灣	楊吉裕	男 51~60	108.06.06	3	105.06.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 暨財務長 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無	
獨立董 事	台灣	歐晉德	男 71~80	108.06.06	3	108.06.06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世正開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財團法人天主教善牧社會福 利基金會董事長 實踐大學董事 日勝生活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獨立董事	無	無	無	無	

職稱 (註1)	國籍或 註冊地	姓名	性別 年齡	選(就)任 日期	任期 (註2)	選持		任有		時份		在股		配偶、未成年子 女現持股份		利用他人 名義持有 股份	主要經 (學) (註3)	目 前 兼 任 本 公 司 其 他 職 務 (註4)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 關係之其他主管、 董事或監察人		備註 (註5)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股 數	持 比				職稱	姓名	
獨立董事	台灣	陳漢杰	男 61~70	111.06.29	3	111.06.29	402,142	0.28%	402,142	0.28%	0	0	0	0	0	0	東海大學企管系學士 天鈺電子股份有限公司監察人	經濟日報編務委員	無	無	

註1：法人股東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無

註2：首次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時間，如有中斷情事，應附註說明：

董事黃文興其初次選任日期90年7月31日，93年6月1日解任，於94年9月9日改選時就任。

董事梁聰明其初次選任日期102年6月25日，105年6月6日解任，於108年6月6日改選時就任。

註3：與擔任目前職位相關之經歷，如於前揭期間曾於查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或關係企業任職，應敘明其擔任之職稱及負責之職務：無

註4：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或相關職務者(最高經理人)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者，應說明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9 日

法人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3.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13 年 4 月 9 日

法人名稱	法人之主要股東
不適用	

4.董事所具專業知識、董事會多元化政策及獨立性之情形

(1)董事專業資格及獨立董事獨立性資訊揭露：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董事長 鄭祝良		鄭祝良博士現為本公司董事長。於 90 年 7 月 31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產業相關知識，曾任職於美國紐澤西州 AT&T 貝爾實驗室，擔任研究員，並於 PCO 擔任光電晶片處長，之後於光寶電子擔任副總經理，為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與陳泰君董事互為配偶	--
副董事長 黃文興		黃文興先生現為本公司副董事長，於 90 年 7 月 31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豐富之產業相關知識，曾任職於光寶電子擔任處長，為中原大學電子工程系學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董事 陳泰君		陳泰君女士現為本公司董事，於 96 年 6 月 13 日加入董事會。在此之前，曾任職於美國加州 Consolidate Graphics Inc.，長於營運判斷，為實踐大學學士。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與鄭祝良董事長互為配偶	--
董事 梁聰明		梁聰明先生現為本公司副總經理，於 102 年 6 月 25 日加入董事會，擅長領導、營運判斷、風險管理且具有產業相關知識。更早之前，曾	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

姓名	條件	專業資格與經驗	獨立性情形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任職於光寶電子擔任處長，為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獨立董事 楊吉裕		楊吉裕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05 年 6 月 6 日加入董事會，現擔任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暨財務長及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具備豐富之會計及財務專長。具有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為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 項或第2 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
獨立董事 歐晉德		歐晉德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08 年 6 月 6 日加入董事會，現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曾任台灣高速鐵路公司執行長、董事長，具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為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士。	6. 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1
獨立董事 陳漢杰		陳漢杰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加入董事會，現任經濟日報編務委員，具備具有豐富的產業財經等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為東海大學企管系學士。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

(2) 董事會多元化：

為強化公司治理並促進董事會組成與結構之健全發展，依據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第 21 條，董事成員之組成：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除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以擬訂適當之多元化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A. 基本條件與價值：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B. 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或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歷等。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 7 位董事組成，包含 4 位一般董事及 3 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目前 7 位董事，包括 1 位女性董事，獨立董事任期未逾三屆，且具適足多元之專業背景，已達成多元化目標，相關落實情形如下表：

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

董 事 姓 名	多 元 化 核 心 項 目																
	基 本 組 成									具 備 能 力 專 業 背 景							
	國 籍	性 別	具 有 員 工 身 份	年 齡			獨 立 董 事 任 期 年 資			經 營 管 理	領 導 決 策	產 業 知 識	董 事 經 驗	會 計 財 務	商 務 實 務	國 際 市 場 觀	風 險 管 理
				51 至 60 歲	61 至 70 歲	71 至 80 歲	3 年 以 下	3 至 9 年	9 年 以 上								
鄭祝良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黃文興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陳泰君	中 華 民 國	女			✓					✓	✓		✓		✓	✓	✓
梁聰明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楊吉裕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
歐晉德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陳漢杰	中 華 民 國	男			✓		✓			✓	✓	✓	✓		✓	✓	✓

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及達成情形：

管理目標	達成情形
兼任公司經理人之董事不宜逾董事席次三分之一	已達成
獨立董事任期未逾 3 屆	已達成
適足多元之專業背景	已達成

(3) 董事會獨立性：

本公司具有員工身份之董事為 2 席，佔比為 28.5%；獨立董事 3 席，佔比 42%，除鄭祝良董事長與陳泰君董事互為配偶外，其餘董事間並無互為配偶或二親等之情事。依據獨立董事之聲明經檢視股東名冊、員工名冊，並無其本人、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利用他人名義）持有本公司股份之情事。且近兩年內，並無對本公司或本公司之相關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而取得報酬，綜上而觀，本公司董事會實具獨立性。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13年4月9日/單位：股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備註 (註2)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職稱	姓名	關係	
策略長	台灣	鄭祝良	男	103.03.01	8,650,747	5.94%	2,097,440	1.44%	0	0	美國新澤西州立羅格斯大學電機工程博士 光寶電子副總經理	捷敏(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總經理	台灣	宋天增	男	110.07.01	9,004	0.01%	0	0	0	0	美國亞特蘭大大學企業管理學系碩士 捷敏股份有限公司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梁聰明	男	90.04.01	72,596	0.05%	0	0	0	0	台大高級管理研究班 清華大學動力機械學士 光寶電子處長	無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台灣	吳鎮慶	男	102.10.01	0	0	0	0	0	0	國立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碩士 光寶電子工程師	無	無	無	無	
分公司總經理	台灣	林昆泉	男	104.05.01	0	0	0	0	0	0	國立交通大學電子研究所博士 全新光電(股)總經理/董事長	光芯科技(股)董事長	無	無	無	
分公司副總經理	台灣	劉進祥 (註3)	男	104.05.18	0	0	0	0	0	0	國立台灣大學電機研究所博士 全新光電(股)副總經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財會主管)	台灣	蔡麗秋	女	103.08.22	0	0	0	0	0	0	實踐大學會計系學士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審計副理	無	無	無	無	
協理	台灣	陳士恩	男	106.02.24	0	0	5,871	0.00%	0	0	欣技資訊股份有限公司財會主管 中原大學機械工程學系學士 大騰電子專案經理	無	無	無	無	
資深經理 (稽核主管)	台灣	蔡湘涵	女	95.07.17	0	0	0	0	0	0	國立台北大學會計系碩士 勁佳光電稽核室主任 國際內部稽核師考試及格證書	無	無	無	無	

註1：本公司上述經理人均未持有本公司員工認股權(含本人、配偶、未成年子女與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者)。

註2：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最高經理人)與董事長為同一人、互為配偶或一親等親屬時，應揭露其原因、合理性、必要性及因應措施(例如增加獨立董事席次，並應有過半數董事未兼任員工或經理人等方式)之相關資訊：無

註3：業已於113/3/26解除內部人。

三、最近年度給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一)一般董事及獨立董事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來自子公司以外資或轉投資事業公司之酬金				
		報酬(A) (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		業務執行費用(D)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董事長(兼任策略長)	鄭祝良	4,200	11,400	0	0	0	16,000	50	100	-5.58%	-36.11%	2,390	2,390	0	0	0	0	-8.72%	-39.25%	無
董事(兼任副董事長)	黃文興	2,160	6,960	0	0	0	7,300	50	100	-2.90%	-18.86%	2,095	0	108	0	2,500	0	-2.90%	-25.03%	無
董事	陳泰君	513	1,058	0	0	0	100	50	100	-0.74%	-1.65%	0	0	0	0	0	0	-0.74%	-1.65%	無
董事(兼任副總經理)	梁聰明	513	0	0	0	0	0	50	50	-0.74%	-0.07%	3,536	3,536	108	0	0	0	-5.52%	-4.85%	無
獨立董事	楊吉裕	1,500	1,500	0	0	0	0	50	50	-2.04%	-2.04%	0	0	0	0	0	0	-2.04%	-2.04%	無
獨立董事	歐晉德	1,500	1,500	0	0	0	0	50	50	-2.04%	-2.04%	0	0	0	0	0	0	-2.04%	-2.04%	無
獨立董事	陳漢杰	1,500	1,500	0	0	0	0	50	50	-2.04%	-2.04%	0	0	0	0	0	0	-2.04%	-2.04%	無

註 1：請敘明獨立董事酬金給付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並依所擔負之職責、風險、投入時間等因素敘明與給付酬金數額之關聯性：

本公司獨立董事酬金除參酌董事績效評估所得之評估結果外，另依據本公司章程第 27 條之規定，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註 2：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母公司/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轉投資事業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無此情形。

董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陳泰君、梁聰明	梁聰明	陳泰君	
低於 1,000,000 元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楊吉裕、陳漢杰 歐晋德	陳泰君、楊吉裕 陳漢杰、歐晋德	楊吉裕、陳漢杰 歐晋德	陳泰君、楊吉裕 陳漢杰、歐晋德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黃文興	-	黃文興	-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	-	梁聰明	梁聰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	-	鄭祝良	-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黃文興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鄭祝良	-	鄭祝良、黃文興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	-
總計	7	7	7	7

(二)監察人之報酬

不適用，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

(三)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姓名	薪資(A)		退職退休金(B) (註 1)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2)				A、B、C 及 D 等四項 總額及占稅後純益之比 例 (%)		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 轉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 內所有公司			
策略長	鄭祝良													
總經理	宋天增													
副總經理	梁聰明	16,416	16,416	432	432	1,500	1,500	0	0	0	0	-24.09%	-24.09%	
副總經理	吳鎮慶													
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註 1：此為依法提撥之退休金。

註 2：員工酬勞金額(D)為估計數。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之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級距	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低於 1,000,000 元	-	-
1,000,000 元 (含) ~ 2,000,000 元 (不含)	-	-
2,000,000 元 (含) ~ 3,500,000 元 (不含)	鄭祝良、林昆泉、吳鎮慶	鄭祝良、林昆泉、吳鎮慶
3,500,000 元 (含) ~ 5,000,000 元 (不含)	梁聰明	梁聰明
5,000,000 元 (含) ~ 10,000,000 元 (不含)	宋天增	宋天增
10,000,000 元 (含) ~ 15,000,000 元 (不含)	-	-
15,000,000 元 (含) ~ 30,000,000 元 (不含)	-	-
30,000,000 元 (含) ~ 50,000,000 元 (不含)	-	-
50,000,000 元 (含) ~ 100,000,000 元 (不含)	-	-
100,000,000 元以上	-	-
總計	5	5

(四)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酬金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 仟股

職稱 (註 1)	姓名	薪資(A) (註 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 特支費等等(C) (註 3)		員工酬勞金額(D) (註 4)						A、B、C 及 D 等 四項總額及占稅後 純益之比例(%) (註 6)		領取來自子 公司以外轉 投資事業或 母公司酬金 (註 7)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 所有公司(註 5)				本公司	財務報 告內所 有公司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現金 金額	股票 金額					
策略長	鄭祝良	2,390	2,390	0	0	0	0	0	0	0	0	-3.14%	-3.14%	無		
總經理	宋天增	4,696	4,696	108	108	1,500	1,500	0	0	0	0	-8.28%	-8.28%	無		
副總經理	梁聰明	3,536	3,536	108	108	0	0	0	0	0	0	-4.79%	-4.79%	無		
副總經理	吳鎮慶	2,816	2,816	108	108	0	0	0	0	0	0	-3.84%	-3.84%	無		
分公司 總經理	林昆泉	2,976	2,976	108	108	0	0	0	0	0	0	-4.05%	-4.05%	無		

註 1：所稱「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該主管係指公司經理人，至有關經理人之認定標準，依據前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

92 年 3 月 27 日台財證三字第 0920001301 號函令規定「經理人」之適用範圍辦理。至於「前五位酬金最高」計算認定原則，係以公司經理人領取來自合併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之薪資、退職退休金、獎金及特支費等，以及員工酬勞金額之合計數(亦即 A+B+C+D 四項總額)，並予以排序後之前五位酬金最高者認定之。若董事兼任前開主管者應填列本表及上表(1-1)。

註 2：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

註 3：係填列最近年度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如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時，應揭露所提供資產之性質及成本、實際或按公平市價計算之租金、油資及其他給付。另如配有司機者，請附註說明公司給付該司機之相關報酬，但不計入酬金。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 4：係填列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若無法預估者則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應填列附表一之三。

註 5：應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之各項酬金總額。

註 6：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

註 7: a. 本欄應明確填列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相關酬金額(若無者,則請填「無」)。
b. 酬金係指本公司前五位酬金最高主管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或母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五)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12 年度/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股票酬勞金額	現金酬勞金額 (註)	總計
經 理 人	策略長	鄭祝良			
	總經理	宋天增			
	副總經理	梁聰明			
	副總經理	吳鎮慶			
	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0	0	0
	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協理	蔡麗秋			
	協理	陳士恩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註：此分派情形為估計數。

(六)最近二年度給付本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副總經理等之酬金情形及關聯性說明

項目 職稱	本公司				合併報表所有公司			
	111 年度		112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總額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總額	總額占 稅後純 益比例
董事	28,528	14.87%	18,270	-23.99%	76,881	40.08%	58,556	-76.89%
總經理及 副總經理	22,845	11.91%	18,348	-24.09%	22,845	11.91%	18,348	-24.09%
稅後純益	191,824	-	(76,156)	-	191,824	-	(76,156)	-

112 年董事本公司酬金總額及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酬金總額減少，係因本公司及子公司之稅後純益減少所致，總經理及副總經理酬金總額減少，係因稅後純益減少所致。

本公司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董事酬金發放金額及分配方式：本公司董事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不高於 3%。執行業務之董事報酬，由薪資報酬委員會審議各董事對公司營運參與程度及貢獻價值，將績效風險之合理公平性與所得報酬連結，並參酌公司營運績效暨同業通常水準支給情形後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決議。

經理人及員工報酬：本公司給付經理人及員工薪資報酬政策主係包括薪資、各項獎金、員工酬勞等。薪資係參考台灣人力資源市場、同性質產業類別及公司薪資福利政策等共同評估訂定；員工酬勞依據公司章程規定以 8%~15%提撥；年終獎金依公司營運績效及員工個人績效表現發放。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

1.112 年度董事會開會 5 次(A)，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 次數 B	委託出席 次數	實際出(列)席率(%) 【 B/A 】	備註
董事長	鄭祝良	5	0	100%	
副董事長	黃文興	5	0	100%	
董事	陳泰君	5	0	100%	
董事	梁聰明	5	0	10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5	0	100%	
獨立董事	歐晉德	5	0	100%	
獨立董事	陳漢杰	5	0	100%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①依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所列之議案事項：本公司已設置審計委員會，不適用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三規定，相關資料請參閱本年報「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②除證券交易法第 14 條之 3 事項外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董事迴避參與有關其薪酬之討論及表決。

(3) 董事會及各功能性委員會績效評估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建立董事會績效評估制度，董事會並於 109年1月17日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內部評估每年執行一次，第一季定期辦理董事自評與同儕互評，評估結果於第一季定期檢討；外部評估則至少每三年由外部專業獨立機構或外部專家學者團隊執行一次，並於年度結束時執行當年度績效評估。

①112 年董事會內部評鑑執行情形：

A. 本公司於113年第一季以問卷方式完成內部評鑑，並於113年3月14日已向董事會報告相關評估結果。

評估週期	評估期間	評估範圍	評估方式	評估內容
每年執行一次	112年1月1日至112年12月31日	董事會	董事會內部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提升董事會決策品質 3. 董事會組成與結構 4. 董事之選任及持續進修 5. 內部控制
		董事成員(自我或同儕)	董事成員自評	1. 公司目標與任務之掌握 2. 董事職責認知 3.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4. 內部關係經營與溝通 5. 董事之專業及持續進修 6. 內部控制
		審計委員會	審計委員會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5. 內部控制
		薪酬委員會	薪酬委員會自評	1. 對公司營運之參與程度 2. 委員會職責認知 3. 提升委員會決策品質 4. 委員會組成及成員選任

B. 112年內部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如下：

評估範圍	評估結果
董事會績效評估	A. 董事於 112 年度董事會出席率達 100%，會議召開達 5 次，且並且定期與不定期與會計師及稽核主管溝通。 B. 董事均充分瞭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與所處產業的特性與風險，並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董事會。 C. 董事會已設置足夠的獨立董事席次，且其人數符合相關規定，且董事會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 D. 公司制定有嚴謹與透明之選任董事程序，且董事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E.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個別董事成員績效評估	A. 董事確實了解公司的核心價值觀及公司所處產業之特性及風險。 B. 董事已充分了解董事的法定義務，對於執行董事職務時所獲取的公司內部相關資訊，確實遵守保密義務。 C. 董事實際出席董事會出席率 100%，且對於議案提出具體建議。 D. 董事與經營團隊的互動情形良好，與其他董事成員有良好的溝通，並與簽證會計師有充分溝通及交流。 E. 董事具備董事會決策執行所需的專業，且於每年進行適當之進修時數。 F. 董事針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審計委員會績效評估	A. 審計委員會委員於 112 年度平均出席率達 100%，會議召開達 4 次，且至少每季召開一次審計委員會。 B. 審計委員會與簽證會計師定期溝通及交流且定期評估會計師之獨立性及適任性。 C. 審計委員會的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且各項審計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D. 審計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並維持其獨立性。 E. 審計委員會對公司會計制度、財務狀況與財務報告、稽核報告及其追蹤情形予以了解及監督。
薪酬委員會績效評估	A. 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於 112 年度平均出席率達 100%，會議召開達 3 次，且定期召開薪資報酬委員會。 B. 薪資報酬委員會能適時且專業客觀的提出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以供董事會決策參考。 C.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會議紀錄適當地記錄討論內容，且各項薪資報酬委員會會議決議，有適當的執行後續追蹤。 D. 薪資報酬委員會的成員組成適當並已具備決策過程所需專業並維持其獨立性。

C. 改善建議及未來改善計畫或行動：

項目	評估報告之建議	本公司預計採行措施
評估範圍	無	無

②112 年董事會外部評鑑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4)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與執行情形評估：

- ①本公司自 105 年度起設置獨立董事並成立審計委員會，以強化董事會職能，使公司治理更加完善。
- ②薪酬委員會之設置：
本公司自 100 年度起成立薪酬委員會，就本公司董事、經理人之薪資報酬政策及制度予以評估，並向董事會提出建議，以供其決策之參考。
- ③提升資訊透明度：
本公司自 98 年度起，於每次董事會通過財務報告後，隨即將董事會通過之財務報告辦理公告，使得攸關股東權益之財務業務訊息能以最及時之方式揭露，大幅提升資訊透明度。
- ④董事之選任採候選人提名制，並採單記名累積選舉法，以公平、公正、公開之選任程序遴選最具專業素養之董事會成員。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第三屆審計委員會任期自 111 年 6 月 29 日至 114 年 6 月 28 日(本公司已於 105 年 6 月 6 日成立審計委員會，負責執行相關法令所規定之監察人職權)。

1、112年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4次(A)，獨立董事出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召集人)	楊吉裕	4	0	100%	
委員	歐晉德	4	0	100%	
委員	陳漢杰	4	0	100%	

2、其他應記載事項：

(1)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五所列事項：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獨立董事反對 意見、保留意見 或重大建議 項目內容	審計委員會 決議結果	公司對審計 委員會意見 之處理
112.03.23 第3屆第6次	1. 111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 2. 111年度盈餘分配。 3. 111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4. 訂定「簽證會計師提供非確信服務預先核准之審核辦法」。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5.11 第3屆第7次	1. 112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08.10 第3屆第8次	1. 112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112.11.9 第3屆第9次	1. 112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 3. 112年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 4. 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無	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無此情形。

(3)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無此情形。

(4)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

本公司每年定期及不定期召開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溝通會議，由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就公司財務報告及業務狀況之重大事項進行溝通。

日期	性質	出席人員	溝通內容	溝通結果
112.3.23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楊吉裕 獨立董事陳漢杰 獨立董事歐晉德 會計師張耿禧	1. 111年度遠端查核實際執行情形及查核後結果。 2. IESBA新規定。	獨立董事意見：無
112.11.9	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楊吉裕 獨立董事陳漢杰 獨立董事歐晉德 稽核主管蔡湘涵	1. 112年度計劃風險評估作業報告。 2. 對子公司監理-內部稽核作業流程	獨立董事意見：無

上述事項皆經審計委員會審閱或核准通過，獨立董事並無反對意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一、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V		本公司參照相關規定訂定公司本身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建置有效的公司治理架構，並依下列原則為之： 1. 保障股東權益。 2. 強化董事會職能。 3. 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 4. 提昇資訊透明度。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二、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一)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V		(一)本公司有關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設有專責人員妥善處理，目前由發言人負責處理之。
(二)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V		(二)本公司與主要股東保持密切聯繫，並掌握每年股東會、盈餘分派等基準日主要股東及其最終控制者之變化情形。
(三)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V		(三)本公司已配合法令規範於內部控制制度中建立相關制度。
(四)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V		(四)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規範公司內部人遵循，另本公司訂定的「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中規定「不得利用所知悉之未公開資訊從事內線交易」，故均要求所有員工遵守上開規範規定，以防範內線交易之發生。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董事會之組成及職責 (一)董事會是否擬訂多元化政策、具體管理目標及落實執行	V		(一)本公司依「董事選任程序」就董事會成員已擬訂多元化方針並落實執行。本公司董事之選任及其整體配置應考量多元化，並就本身運作、營運型態及發展需求來擬訂多元化方針，方針宜包括但不限於以下二大面向之標準： 1.基本條件：需考量性別、年齡、國籍及文化等。 2.專業知識與技能：專業背景（如法律、會計、產業、財務、行銷及科技）、專業技能及產業經驗等。 董事會成員應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其整體應具備能力如下： 1.營運判斷能力。 2.會計財務分析能力。 3.經營管理能力。 4.危機處理能力。 5.產業知識。 6.國際市場觀。 7.領導能力。 8.決策能力。 本公司現任董事會由7位董事組成，包含4位一般董事及3位獨立董事，成員具備財金、商務及管理領域之豐富經驗與專業。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落實情形及具體管理目標請參閱第10頁。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三)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且將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並運用於個別董事薪資報酬及提名續任之參考	V		本公司董事會成員已落實執行具備多元背景，董事會成員落實多元化情形如下表： <table><tr><th>核 心 項 目 董 事 姓 名</th><th>營 運 判 斷 能 力</th><th>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th><th>經 營 管 理 能 力</th><th>危 機 處 理 能 力</th><th>產 業 知 識</th><th>國 際 市 場 觀</th><th>領 導 能 力</th><th>決 策 能 力</th></tr><tr><td>鄭祝良</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黃文興</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陳泰君</td><td>V</td><td></td><td>V</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r><tr><td>梁聰明</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楊吉裕</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歐晉德</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r><td>陳漢杰</td><td>V</td><td></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d>V</td></tr></table>	核 心 項 目 董 事 姓 名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鄭祝良	V		V	V	V	V	V	V	黃文興	V		V	V	V	V	V	V	陳泰君	V		V	V		V	V	V	梁聰明	V		V	V	V	V	V	V	楊吉裕	V	V	V	V	V	V	V	V	歐晉德	V		V	V	V	V	V	V	陳漢杰	V		V	V	V	V	V	V
	核 心 項 目 董 事 姓 名	營 運 判 斷 能 力	會 計 及 財 務 分 析 能 力	經 營 管 理 能 力	危 機 處 理 能 力	產 業 知 識	國 際 市 場 觀	領 導 能 力	決 策 能 力																																																																		
鄭祝良	V		V	V	V	V	V	V																																																																			
黃文興	V		V	V	V	V	V	V																																																																			
陳泰君	V		V	V		V	V	V																																																																			
梁聰明	V		V	V	V	V	V	V																																																																			
楊吉裕	V	V	V	V	V	V	V	V																																																																			
歐晉德	V		V	V	V	V	V	V																																																																			
陳漢杰	V		V	V	V	V	V	V																																																																			
	V		(二)本公司已於100年 12月 19日依法成立薪資報酬委員會，並於105年6月6日成立審計委員會。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將視公司實際需求而設置。 (三)本公司已於 109年1月17日董事會通過「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於110年起辦理董事會自我或同儕評鑑，並於113年3月14日績效評估之結果提報董事會，112年董事會績效評估結果請參閱第18~20頁。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V	否	(四)本公司一年一次評估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及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獨立性評估報告及會計師出具之聲明函以及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最近一次評估經112年11月9日審計委員會決議通過，並提報112年11月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對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 本公司對簽證會計師之獨立性評估項目如下： 1.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擔任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董事。 2.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之股東。 3. 簽證會計師是否未在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支薪。 4. 簽證會計師是否確認其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已遵循相關獨立性之規範。 5. 簽證會計師所屬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之共同執業會計師卸任一年以內是否未擔任本公司董事、經理人或對審計案件有重大影響之職務。 6. 簽證會計師並無已連續七年提供本公司審計服務。 7. 簽證會計師是否已符合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公報第十號有關獨立性之規範並出具之獨立聲明書。 經本公司評估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張耿禧會計師及謝建新會計師，皆符合本公司獨立性評估標準，且簽證會計師與本公司間之獨立性符合中華民國會計師法、會計師執業道德規範等相關規定，足堪擔任本公司簽證會計師。 本公司所選任之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本身對會計師的獨立性亦有嚴謹要求，例如，對上市公司之簽證不得連續五年為相同會計師，如達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因內部組織考量而更換會計師時，均經本公司充分評估新任會計師之專業、操守及獨立性，並提報董事會決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 治理實務守則差異 情形及原因
	是	否	
四、上市上櫃公司是否配置適任及適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並指定當人數之公司治理人員，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如架設英文網站、指定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落實發言人制度、法人說明會過程放置公司網站等)	V		(二) 本公司資訊揭露之主要方式如下： 1. 本公司除中文網站外，另同步架設英文、日文網站。 2. 本公司設有專人負責公司資訊之蒐集及揭露之工作。 3. 本公司重大訊息之揭露均由發言人處理並代表公司對外發言。 4. 目前本公司已設置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作為資訊蒐集、揭露和對外溝通之橋樑，並每年舉辦法人說明會，以提升公司資訊之透明度，相關法說會簡報檔內容亦於會前公佈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ser.com.tw)之投資人專區/股東服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供投資人參閱。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三)公司是否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及於規定期限前提早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財報與各月份營運情形		V	(三) 本公司未於會計年度終了後兩個月內公告並申報年度財務報告，但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皆於規定期限前公告並申報，第一、二、三季及年度財務報告與各月份營收情形，請詳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ser.com.tw)公開資訊觀測站申報內容(網址https://mops.twse.com.tw/)。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八、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V		1. 員工權益及僱員關懷：請參閱本年報營運概況中勞資關係之說明。 2. 投資者關係：設置發言人及發言人信箱專責處理股東建議。 3. 供應商關係：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誠信經營政策，交易相對人如涉有不誠信行為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 4. 利害關係人之權利：利害關係人得透過各種方式與公司進行溝通建言，以維持其應有之權益。 5. 董事進修之情形：本公司不定期通知董事參加相關專業知識進修課程，112年度均已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之進修時數與進修範圍。 6. 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範無差異。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係依照公司整體營運方針來定義各類風險，建立及早辨識、準確衡量、有效監督及嚴格控管之風險管理機制，在可承受之風險範圍內，預防可能的損失，依據內外環境變化，持續調整改善最佳風險管理實務，以保護員工、股東、合作夥伴與顧客的利益，增加公司價值，並達成公司資源配置之最佳化原則。
			7.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本公司致力與客戶維持穩定互信及良好關係，以創造公司利潤。
			8.公司為董事投保責任保險之情形：本公司已於富邦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為全體董事就執行業務範圍投保責任保險，投保期間：112年10月23日至112年10月23日，投保金額為USD\$8,000,000元。
九、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			
指標類別	題號	題目	已改善情形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9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同步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30日前會上傳英文版開會通知。
	1.10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30日前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30日前會上傳英文版議事手冊。
	1.11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英文版年報？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7日前會上傳英文版年報。
	1.3	公司是否有過半數董事(含至少一席獨立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或至少一席監察人)親自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有過半數董事及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會親自出席股東常會。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2	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將多元化政策之具體管理目標與落實情形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本公司已訂定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並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elaser.com.tw)及年報詳請第10頁。
	2.23	公司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是否經董事會通過，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並已於受評年度或過去兩年度執行評估、將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本公司已訂定之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經董事會通過，111年已執行內部及外部評估，執行情形及評估結果揭露於年報第18-21頁。
	2.9	公司是否制訂董事會成員及重要管理階層之接班規劃，並於公司網站或年報中揭露其運作情形？	本公司逐步依未來發展願景，擬定相關制度齊備完成後將提呈董事會。請詳第21頁。
	2.21	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主管，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本公司於112年5月設置公司治理主管，並於公司網站及年報說明職權範圍及進修情形。
提升資訊透明度	3.5	公司是否於股東常會開會7日前上傳以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本公司112年股東常會7日前會上傳英文揭露之年度財務報告。
	3.2	公司是否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本公司112年7月起已同步發布英文重大訊息。

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推動永續發展	3.6	公司是否於中文版期中財務報告申報期限後兩個月內以英文揭露期中財務報告？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評估並視公司需求及主管機關規定配合辦理
	3.18	公司是否建置英文公司網站，並包含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評估並視公司需求辦理。
	4.1	公司是否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或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且由董事會督導永續發展推動情形，並揭露於公司網站及年報？			本公司係由董事長室兼職推行單位並結合其他公司內部相關單位共同執行，推動情形請詳第34~41頁。
	4.11	公司是否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			本公司揭露過去兩年溫室氣體年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請詳第36~37頁。
	4.17	公司網站、年報或永續報告書是否揭露所制定之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並說明實施情形？			本公司符合「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於每2年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稽核公司是否落實評估供應商遵循相關規範事宜，請詳第41頁。
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指標類別	題號	題目		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維護股東權益及平等對待股東	1.15	公司是否訂定並於公司網站揭露禁止董事或員工等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之內部規範，內容包括(但不限於)董事不得於年度財務報告公告前三十日，和每季財務報告公告前五日之封閉期間交易其股票，與說明執行情形？		本公司擬113年修訂內部規範。	
強化董事會結構與運作	2.22	公司是否訂定經董事會通過之風險管理政策與程序，揭露風險管理範疇、組織架構及其運作情形，且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評估並視公司需求辦理。	
推動永續發展	4.5	公司編製之永續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		本公司擬113年進入輔導及編寫永續報告書等。	
	4.6	公司是否參考國際人權公約，制訂保障人權政策與具體管理方案，並揭露於公司網站或年報？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評估並視公司需求辦理。	
	4.12	公司是否制定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政策，包含減量目標、推動措施及達成情形等？		本公司將持續進行評估並視公司需求辦理。	

112年度董事進修之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董事長	鄭祝良	112.10.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112.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
副董事長	黃文興	112.9.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商業判斷法則與案例解析	3
		112.9.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電動車與智慧車的技術發展與商機	3
董事	陳泰君	112.10.1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112.10.26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股東會、經營權與股權策略	3
董事	梁聰明	112.9.21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從實務個案解析董事(獨董)責任	3
		112.11.14	中華獨立董事協會	集團的併購策略與投後管理	3
獨立董事	楊吉裕	112.3.31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企業自行編製財務報告之流程與實務	3
		112.4.25	財團法人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國際多角化經營之財稅規劃實務與案例解析	3
獨立董事	歐晉德	112.8.11	財團法人海峽兩岸商務發展基金會	受控外國企業 CFC&全球反避稅	3
		112.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聊天機器人 ChatGPT 的技術發展與應用商機	3
獨立董事	陳漢杰	112.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氣候變遷與淨零排放政策對企業經營的風險與機會	3
		112.10.1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企業併購實務分享-以敵意併購為中心	3

(四)薪酬委員會運作情形（尚未設置提名委員會）

1.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組成

身分別 (註 1)	條件 姓名	專業資格與經驗(註 2)	獨立性情形(註 3)	兼任其他公開 發行公司薪資 報酬委員會成 員家數
獨立董事 (召集人)	楊吉裕	楊吉裕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05 年 6 月 6 日加入董事會，現擔任聯亞光電工業(股)公司董事暨財務長及富鼎先進電子(股)公司董事，具有中華民國會計師高考及格、美國特許財務分析師，具備豐富之會計及財務專長。具有產業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為政治大學財務管理系碩士。	1.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 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 3. 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1%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 非(1)所列之經理人或(2)、(3)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 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5%以上、持股前五名或依公司法第27條第1項或第2項指派代表人擔任公司董事或監察人之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無
獨立董事	歐晉德	歐晉德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08 年 6 月 6 日加入董事會，現為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在此之前，曾任台灣高速鐵路公司執行長、董事長，具有豐富的產業經驗及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為美國凱斯大學土壤力學博士。	6. 非公司與他公司之董事席次或有表決權之股份超過半數係由同一人控制之他公司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7. 非與本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或相當職務者互為同一人或配偶之他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或受僱人。 8. 非與本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5%以上股東。 9. 非為本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審計或最近二年取得報酬累計金額逾新臺幣五十萬元之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相關服務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1
獨立董事	陳漢杰	陳漢杰先生現為本公司獨立董事，於 111 年 6 月 29 日加入董事會，現任經濟日報編務委員，具備具有豐富的產業財經等相關知識，且並未有公司法第 30 條各款之情事。	10. 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11. 未有公司法第30 條各款情事之一。 12. 未有公司法第27 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無

2.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

本公司於 111 年 06 月 29 日改選第五屆薪資報酬委員會。任期自 111 年 6 月 29 日至 114 年 6 月 28 日。

(1)112 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共召開 3 次(A)會議，委員資格及出席情形如下：

職稱	姓名	實際出席次數 (B)	委託出席次數	實際出席率(%) (B/A)	備註
委員 (召集人)	楊吉裕	3	0	100%	
委員	歐晉德	3	0	100%	
委員	陳漢杰	3	0	100%	

(2)其他應記載事項：

①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討論事由與決議結果，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之處理：

開會日期 (期別)	議案內容	決議結果	公司對薪資 報酬委員會 意見之處理
112.03.23 第 5 屆第 3 次	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 2.經理人薪資調整。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112.05.11 第 5 屆第 4 次	1.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 2.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及工作獎金。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112.08.10 第 5 屆第 5 次	1.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報酬建議。	全體出席委員 同意通過	全體出席董事 同意通過

②董事會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無此情形。

③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無此情形。

(五)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公司是否建立推動永續發展之治理架構，且設置推動永續發展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董事會督導情形？	V		1. 本公司遵循ESG政策的願景與使命，係由董事長室兼職推行單位並結合其他公司內部相關單位共同執行，董事會就永續發展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之議題進行有效監督管理工作，以確保公平對待所有投資人，維持股東之權益。並因應國際發展趨勢，結合永續策略制定短中長期目標。 2. 執行單位代表每季提供溫室氣體盤查及查證之執行情形與計劃給董事長室彙總，並於董事會提報。 而推行單位擔任上下整合、橫向串聯的跨部門溝通平台，且依據組織分工及權責劃分，依職權辦理。 3. 董事長室承董事會相關督導負責辦理各項推動計劃進度追蹤、彙整各推動計畫執行成果。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依重大性原則，進行與公司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評估，並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	V		1. 本公司落實公司治理、促進發展永續環境，並維護社會公益。而本公司訂定之「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是針對風險管理政策落實而訂定。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 本揭露資料涵蓋公司於112年1月至12月間在主要據點之永續發展績效表現。 3. 依據評估後之風險，訂定相關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如下：	無顯著差異																								
		<table><tr><th>重大議題</th><th>風險評估項目</th><th>說明</th></tr><tr><td rowspan="3">環境</td><td>溫室氣體排放管理</td><td>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2%；其中減少用電量 2% 及減少用水量 1%。</td></tr><tr><td>減少環境負荷</td><td>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 0 件。</td></tr><tr><td>節約能源</td><td>3. 落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溫室氣體查證意見書 ISO14064-1； 4. (編號：ARES/TW/12312020G；基準年為 111 年)</td></tr><tr><td rowspan="3">社會</td><td>職業健康與安全</td><td>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 90%。</td></tr><tr><td>員工福利與薪資</td><td>2.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 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td></tr><tr><td>客戶關係管理</td><td>3.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覆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覆率 100%。</td></tr><tr><td rowspan="3">公司治理</td><td>誠信經營法規遵循</td><td>1. 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td></tr><tr><td>強化董事職能</td><td>2.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且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td></tr><tr><td>利害關係人溝通</td><td>3.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於公司官網之投資人專區設置相關檢舉方法。</td></tr></table>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2%；其中減少用電量 2% 及減少用水量 1%。	減少環境負荷	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 0 件。	節約能源	3. 落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溫室氣體查證意見書 ISO14064-1； 4. (編號：ARES/TW/12312020G；基準年為 111 年)	社會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 90%。	員工福利與薪資	2.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 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	客戶關係管理	3.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覆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覆率 100%。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法規遵循	1. 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2.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且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3.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於公司官網之投資人專區設置相關檢舉方法。
重大議題	風險評估項目	說明																									
環境	溫室氣體排放管理	1. 持續監控溫室氣體及汙染排放，降低環境負荷以達永續管理；減少溫室氣體排放 2%；其中減少用電量 2% 及減少用水量 1%。																									
	減少環境負荷	2. 節能環境汙染事件稽核缺失/裁罰 0 件。																									
	節約能源	3. 落實溫室氣體盤查作業；於 112 年 12 月 12 日取得溫室氣體查證意見書 ISO14064-1； 4. (編號：ARES/TW/12312020G；基準年為 111 年)																									
社會	職業健康與安全	1. 持續提供員工完整的教育訓練；達到開課參與率 90%。																									
	員工福利與薪資	2. 主動關懷員工健康情況，提供良好保健知識；健康服務諮詢達成率 90%、每季定期舉辦健康座談會。																									
	客戶關係管理	3. 提升客戶信息完整與準確性及回覆效率；客戶 e-mail 24H 回覆率 100%。																									
公司治理	誠信經營法規遵循	1. 落實內部控制機制，確保公司所有人員及作業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範。																									
	強化董事職能	2. 為董事規劃相關進修議題；且為董事投保董事責任險，保障其受到訴訟或求償之情形。																									
	利害關係人溝通	3. 建立各種溝通管道，積極溝通，減少對立與誤解。於公司官網之投資人專區設置相關檢舉方法。																									

三、環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V		(一) 本公司秉持著企業環保之精神，遵行各項環保相關法令規定： <table><tr><td>本公司</td><td>依循 ISO 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td></tr><tr><td>GEM</td><td>所有廠區均已通過ISO14001環境系統管理認證</td></tr></table>	本公司	依循 ISO 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	GEM	所有廠區均已通過ISO14001環境系統管理認證	無顯著差異															
本公司	依循 ISO 14001 建立環境管理系統及持續通過第三方驗證																						
GEM	所有廠區均已通過ISO14001環境系統管理認證																						
(二)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能源使用效率及減少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V		(二)本公司積極推動各項能源減量措施，且深知環境若遭到破壞，需花費更多的心力及人力去補救，故本公司嚴格遵守各項環保規定。本公司使用原物料皆符合歐盟之ROHS規範。(GEM更符合歐盟之RoHS、REACH、無鹵素規範) 112年目標為單位產品用電量較111年減量1%，於112年度電力減量292,163度(2.24%)已達成計劃目標。																				
(三)公司是否評估氣候變遷對企業現在及未來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採取氣候相關議題之因應措施？	V		(三)將溫室氣體減量議題納入風險管理程序，持續評估氣候變遷對公司的潛在風險與機會，並積極推動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與其他廢棄物管理計畫。(子公司GEM更將於112年(基準年)起依據ISO14064-1規範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四)公司是否統計過去兩年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並制定節能減碳、溫室氣體減量、減少用水或其他廢棄物管理之政策？	V		(四)本公司本著企業經營兼顧友善環境愛護地球，於每年監督、統計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及廢棄物總重量，以用於公司有效環境管理而積極從事永續作為。(下列資訊包含子公司) (1)最近2年溫室氣體排放量：單位：公噸 CO2/年： <table><tr><td></td><td colspan="2">111 年度</td><td colspan="2">112 年度</td></tr><tr><td>類別</td><td>範疇 1</td><td>範疇 2</td><td>範疇 1</td><td>範疇 2</td></tr><tr><td>本公司</td><td>490.0995</td><td>9,018.1138</td><td>481.2078</td><td>7,138.0792</td></tr><tr><td>GEM</td><td>218.73</td><td>29,004.22</td><td>240.66</td><td>33,787.21</td></tr></table>		111 年度		112 年度		類別	範疇 1	範疇 2	範疇 1	範疇 2	本公司	490.0995	9,018.1138	481.2078	7,138.0792	GEM	218.73	29,004.22	240.66	33,787.21
	111 年度		112 年度																				
類別	範疇 1	範疇 2	範疇 1	範疇 2																			
本公司	490.0995	9,018.1138	481.2078	7,138.0792																			
GEM	218.73	29,004.22	240.66	33,787.21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最近 2 年用水量：單位：公噸/年 <table><tr><td></td><td>111 年度</td><td>112 年度</td></tr><tr><td>本公司</td><td>44,240</td><td>42,767</td></tr><tr><td>GEM</td><td>228,191</td><td>232,189</td></tr></table> (3)最近 2 年廢棄物總重量：單位：公噸/年 <table><tr><td></td><td colspan="2">111 年度</td><td colspan="2">112 年度</td></tr><tr><td>類別</td><td>無害</td><td>有害</td><td>無害</td><td>有害</td></tr><tr><td>本公司</td><td>35.1</td><td>0.326</td><td>47.98</td><td>0</td></tr><tr><td>GEM</td><td>1,260</td><td>292.7</td><td>1,128.5</td><td>243.3</td></tr></table> (4)綜上可知，本公司及子公司於 112 年度之溫室氣體排放量、用水量、廢棄物總量等均較於 111 年度比例上之減少或持平。 (5)相關節能政策宣導： A. 執行垃圾分類並設置資源回收處，並持續針對節約能源及致力於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如：採雙面列印減少紙張的使用、影印機及印表機之碳粉盒回收處理、使用環保碳粉等，以達成垃圾減量及資源回收之目標。 B. 宣導節約用水。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44,240	42,767	GEM	228,191	232,189		111 年度		112 年度		類別	無害	有害	無害	有害	本公司	35.1	0.326	47.98	0	GEM	1,260	292.7	1,128.5	243.3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44,240	42,767																														
GEM	228,191	232,189																														
	111 年度		112 年度																													
類別	無害	有害	無害	有害																												
本公司	35.1	0.326	47.98	0																												
GEM	1,260	292.7	1,128.5	243.3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社會議題 (一)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V		(一) 1. 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性別工作平等法」及人權風險減緩措施(如：反懲戒/強迫勞動/囚工管理辦法、反奴隸勞動與人口販賣管理辦法、反歧視與騷擾管理辦法)等法令訂定工作規則及相關管理規章，藉以保障員工之各項權益，確信每位員工應該受到公平的對待與尊重；並於年度通識課程時一併宣導之，參加人數為522人、課程時數約為1.5小時；同時提供申訴管道，以維護同仁權益，且從未發生強迫勞動侵害人權等事宜。 2. 本公司符合「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於每2年由第三方驗證單位執行Non-VAP稽核。「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旨在電子行業的全球供應鏈中，建立標準化的社會責任行為規範。而該準則由一系列的基礎規範組成，涉及勞工、人權和招聘、健康安全、環境責任、管理系統和道德規範等。	無顯著差異
(二)公司是否訂定及實施合理員工福利措施(包括薪酬、休假及其他福利等)，並將經營績效或成果適當反映於員工薪酬？	V		(二) 員工薪酬： 公司已訂定書面相關作業程序，並有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政策，藉以保障員工之合理薪酬及其他福利。員工薪資政策依據個人能力、對公司貢獻度、績效表現、具競爭性及考量公司營運成果後決定。本公司之公司章程規定，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以當年度獲利狀況之 8%至15%分派員工酬勞。員工酬勞得以股票或現金為之。 員工福利措施： 公司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每月公司固定提撥福利金，為員工規劃並提供優質的各項福利，如：員工旅遊補助、生日禮券、結婚禮金、生育津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三)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V		貼、喪葬津貼等，另外還提供員工用餐補助及員工免費健檢計畫等福利。 經營績效反映員工於薪酬： 本公司每年均參與市場薪酬調查，依據市場薪資水準、經濟趨勢及個人績效調薪，以維持整體薪酬競爭力。112年度平均調薪幅度約為2.5%，其中個人最高達8.3%。 (三) 1. 依法編制人員有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負責職業安全衛生相關業務；廠內設有緊急應變小組，每年進行消防防護等突發狀況演練，使員工熟悉消防、逃生系統之使用，112/11/08~11/14依不同班別分梯執行演練共522人參與(應參與人數為534人)。 2. 新進人員教育訓練： - 協助新進人員認識工作環境、了解公司管理規則、注意工作安全、相關業務工作內容、專業工作方式及要求、勞工法令、勞工安全衛生訓練及產品品質要求等，強化新進人員對環境、安全、政策的認識。112年度依新進人員報到人數而定，維持每週1~2次開課頻率，每次開課平均約3人。 - 在職人員教育訓練： - 每年度定期舉辦勞工安全、環境安全等訓練宣導。112年度應參加人數為534人，實際參加522人，共分為6梯次完成課程。 3. 在職人員提供免費定期健康檢查，優於職業安全衛生規範，夜間工作員工為每年定期檢查，而一般員工及特殊作業則依法定期檢查；112年度在職健康檢查為139人，特殊健康檢查為12人。 4. 依「勞工健康保護規則」設有專任護理人員提供個人健康指導與諮詢，另有職業醫學專科醫師定期臨廠服務，進行各項作業之危害調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查與健康評估，提供改善建議及醫療諮詢為員工健康把關。 5. 為保障員工免於作業場所中有害物的危害，提供勞工健康舒適的工作環境，每年均執行2次作業環境監測。 6. 依消防規定設置完整之消防系統：包含警報系統、消防水系統、逃生系統、滅火器等，每年委由請專業消防技師進行消防安全檢查。 7. 112年度火災件數0件、死傷人數0人(占員工總人數0%)；本公司已於兆豐產物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就公司資產、員工投保商業火災綜合保險及雇主意外責任保險，投保期間：113年02月19日至114年02月19日。 112年度員工職災件數4件，以上下班途中發生交通事故為主，受傷人數4人，占員工總人數約0.7%，已加強交通安全等其他安全措施宣導，強化同仁日常安全意識及行車安全之重要性，以降低職災發生率。	
	V		(四) 1. 本公司為提升各功能別員工之專業能力、對各級主管與同仁皆規劃完整的職能訓練，包含管理職管理課程、技術職專業訓練、通識類法令/辦法宣導等，協助同仁透過多元學習方式持續學習成長，培養同仁關鍵能力。112年度共計578人次完成訓練，總時數為366小時。 2. 本公司藉由教育訓練與績效評估之機制來提升員工人力素質與競爭力，藉由教育訓練來培訓員工之專業技術、知識和態度，透過績效評估開發其潛能，使員工能與公司績效共同成长，為企業增加績效與提升員工個人素質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五)針對產品與服務之顧客健康與安全、客戶隱私、行銷及標示等議題，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並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或客戶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V		(五)本公司重視客訴問題，並制訂客訴處理程序規則，由相關部門立即解決及溝通客戶問題，以確保消費者之使用權益。本公司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均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六)公司是否訂定供應商管理政策，要求供應商在環保、職業安全衛生或勞動人權等議題遵循相關規範，及其實施情形？			(六) 1. 本公司訂有「供應商管理辦法」，依規定建立及評估新供應商，評估合格者方得列入合格供應商名單。 2. 本公司與供應商簽訂之契約，其內容均包含遵守雙方之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包含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等)、誠信經營政策，及供應商如涉及違反政策，且對供應來源社區之環境與社會造成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3. 供應商需簽立「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聲明書」確保遵循社會責任政策；且本公司使用「供應商社會責任考核表」評估供應商對環保、職業安全衛生、勞動人權等問題執行情況，如發現未落實之處，立即請供應商改善之。	
五、公司是否參考國際通用之報告書編製標準或指引，編製永續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等揭露公司非財務資訊之報告書？前揭報告書是否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V		本公司符合「RBA責任商業聯盟行為準則」並於每2年由第三方驗證單位稽核公司是否落實評估供應商遵循相關規範事宜。 本公司自願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推動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並依要點部份揭露於股東會年報，同時將計劃揭露於公司網站。而報告書尚未取得第三方驗證單位之確信或保證意見。	
				無顯著差異

推動項目	執行情形(註1)			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 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六、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定有本身之永續發展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自願編制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未取得第三方驗證)，以強化企業社會責任之落實。本公司依「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檢視執行情形並據以改進，執行至今尚無顯著差異情形。				
七、其他有助於瞭解推動永續發展執行情形之重要資訊：				
本公司與國立清華大學加強產學合作關係以發展學術研究，提升學術品質；並推行各項環保政策，致力提升全員環保及社會責任意識、並確保公司產品符合環保規定。				
註1：執行情形如勾選「是」，請具體說明所採行之重要政策、策略、措施及執行情形；執行情形如勾選「否」，請於「與上市上櫃公司永續發展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欄位解釋差異情形及原因，並說明未來採行相關政策、策略及措施之計畫。但有關於推動項目一及二， <u>上市上櫃公司應敘明永續發展之治理及督導架構，包含但不限於管理方針、策略與目標制定、檢討措施等。另敘明公司對營運相關之環境、社會及公司治理議題之風險管理政策或策略，及其評估情形。</u>				

上市上櫃公司氣候相關資訊

1. 氣候相關資訊執行情形

項目	執行情形
1. 敘明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對於氣候相關風險與機會之監督及治理。	董事會為氣候變遷議題最高治理單位，負責督導、決議本公司有關氣候變遷之需求及行動方案；並由董事長及總經理確保、展開氣候變遷相關議題，且能適時於董事會進行風險和機會等彙報。
2. 敘明所辨識之氣候風險與機會如何影響企業之業務、策略及財務(短期、中期、長期)。	本公司秉持執行綠色產品管理及製造，根據不同的時間範疇，評估及分析氣候變遷相關的風險和機會，短期(2024年)，中期(至2030年)和長期(2050年以後)。
3. 敘明極端氣候事件及轉型行動對財務之影響。	現階段有關氣候變遷所帶來的機會，會反應在未來的產品及服務之可能性極高；所以，目前持續關注及尋求合適發展的綠色產業，以期待累積更多的創新服務、創新事業的動能，在低碳及智慧經濟中搶得先機。
4. 敘明氣候風險之辨識、評估及管理流程如何整合於整體風險管理制度。	◆ 風險辨識：依據公司的業務特性及參考外部訊息，進行氣候風險與機會的風險辨識。 ◆ 風險評估：與相關權責單位共同進行整體風險評估的整合。 ◆ 風險管理：將氣候變遷視為戰略性的商業風險，並將其分析、衡量與管理措施納入整體風險程序。 ◆ 風險報告：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相關權責單位應說明所使用之管理程序，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
5. 若使用情境分析評估面對氣候變遷風險之韌性，應說明所使用之情境、參數、假設、分析因子及主要財務影響。	目前尚未執行 TCFD 情境分析。
6. 若有因應管理氣候相關風險之轉型計畫，說明該計畫內容，及用於辨識及管理實體風險及轉型風險之指標與目標。	目前尚未執行相關轉型計劃風險評估。
7. 若使用內部碳定價作為規劃工具，應說明價格制定基礎。	目前尚未制定內部碳定價。

8.	若有設定氣候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涵蓋之活動、溫室氣體排放範疇、規劃期程，每年達成進度等資訊；若使用碳抵換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以達成相關目標，應說明所抵換之減碳額度來源及數量或再生能源憑證(RECs)數量。	目前尚未設定氣候相關目標。
9.	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與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另填於 1-1 及 1-2)。。	詳下表。

1-1 最近二年度公司溫室氣體盤查及確信情形

1-1-1 溫室氣體盤查資訊:詳下表

1-1-2 溫室氣體確信資訊:詳下表

	111 年度			112 年度		
	本公司		子公司	本公司		子公司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密集度 (公噸 CO ₂ e/營業額)	總排放量 (公噸 CO ₂ e)
範疇一	490.0995	0.072331	218.73	481.2078	0.089126	240.66
範疇二	9,018.11	1.330933	29,004.22	7,138.08	1.322063	33,787.21
範疇三	---	---	---	2,953.69	0.547061	5,048.34
查驗/確信	由 ARES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查驗通過。		尚未盤查，由 DNV 上海挪華威認證有限公司進行輔導。		由 ARES 亞瑞仕國際驗證股份有限公司，於 2024/07 進行查驗確信。	
					由 DNV 上海挪華威認證有限公司，查驗通過。	

註：

1. 依溫室氣體盤查議定書(Greenhouse Gas Protocol,GHG Protocol)或國際標準組織(International Organization)發布之 ISO 14064-1 進行溫室氣體盤查。
2. 溫室氣體排放量之密集度以每單位營業額(新台幣佰萬元整)計算。
3. 子公司查驗範圍包含上海、合肥及台灣分公司。

1-2 溫室氣體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

敘明溫室氣體減量基準年及其數據、減量目標、策略及具體行動計畫與減量目標達成情形。
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未達新台幣五十億元，依金管會金管證發字第 11103849344 號函規定，應自 116 年完成盤查資訊揭露，118 年起完成確信資訊揭露，故本年度尚無相關計劃。

(六)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一、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一)公司是否制定經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政策，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V		(一)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董事會與高階管理階層皆依該守則執行。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二)公司是否建立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機制，定期分析及評估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並據以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且至少涵蓋「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防範措施	V		(二)本公司依循既有的管理組織及內控循環，積極面對與不誠信行為過程所考量之風險，進行分析及評估。並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係依「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行為之相關防範措施，並要求各相關單位落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三)公司是否於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並定期檢討修正前揭方案	V		(三)本公司已訂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明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包含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針對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二、落實誠信經營				
(一)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定誠信行為條款	V		(一)本公司定期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二)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責單位，並定期(至少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及監督執行情形	V		(二)本公司指定董事長室為推動企業誠信經營之專職單位，並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三)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V		(三)本公司已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並提供適當陳述管道落實執行。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四)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依不誠信行為風險之評估結果，擬訂相關稽核計畫，並據以查核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之遵循情形，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V		(四)本公司基於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會計制度及內部控制制度，並由會計師及內部稽核人員定期查核制度運作的有效性。	
(五)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V		(五)本公司於112年度舉辦誠信經營相關議題之內部教育訓練，課程主題為「企業誠信經營及防範內線交易宣導」。	
三、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一)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V		(一)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檢舉管道及專責受理單位。	
(二)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調查完成後應採取之後續措施及相關保密機制	V		(二)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訂定調查作業程序及保密機制。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三)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V		(三)本公司依據「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採取檢舉人保護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四、加強資訊揭露 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定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V		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皆有揭露誠信經營守則相關資訊。 公司網址： http://www.elaser.com.tw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精神相符
五、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定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定守則之差異情形：本公司已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及「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實際運作與該守則無顯著差異。				
六、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本公司配合主管機關及公司治理需求定期檢討修訂誠信經營守則相關內容。				

(七)公司如訂有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其查詢方式

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如下：

1. 公司章程
2. 股東會議事規則
3. 董事選任程序
4. 董事會議事規範
5. 獨立董事之職責範疇規則
6. 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7. 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8. 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
9. 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10. 道德行為準則
11. 誠信經營守則
12. 誠信經營作業程序及行為指南
13. 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
14. 公司關係企業相互間財務業務相關作業規範
15. 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
16. 背書保證作業程序
17. 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

依規定上傳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 <https://mops.twse.com.tw/>）；可至公開資訊觀測站之公司治理項下查詢相關內容，並揭露於本公司網站：<http://www.elaser.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 本公司訂有「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作為本公司內部重大訊息處理及揭露機制之依據，以供董事、經理人及全體員工遵循。
2. 本公司持續規劃高階主管參加公司治理課程訓練。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13年03月14日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12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13年03月14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七人中，有零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簽章

總經理：宋天增



簽章

2.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者，應揭露會計師審查報告：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或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其處罰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應列明其處罰內容、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無此情形。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 股東會之重要決議及執行情形：

日期	會別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12 年 6 月 6 日	股東常會	1.承認一一一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	決議通過。
		2 承認一一一年度盈餘分配。	決議通過，一一一年盈餘分配業已分配給股東(除息基準日：112 年 7 月 2 日)。
		3.修訂「股東議事規則」。	決議通過，依修訂後程序辦理。

2. 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本公司於民國 112 年度起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重要決議摘要如下：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2.02.23 第 9 屆第 7 次	1.修訂「股東會議事規則」。 2.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3.修訂「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4.召集 2023 年股東常會。
112.03.23 第 9 屆第 8 次	1.111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 2.【薪酬委員會提】111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 3.【審計委員會提】111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 4.【審計委員會提】111 年度盈餘分配。 5.【審計委員會提】111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審計委員會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自行評估作業程序」。 7.修訂「特定公司、集團企業及關係人交易作業程序」。 8.【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
112.05.11 第 9 屆第 9 次	1.【審計委員會提】112 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告。 2.【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1 年度經理人員工酬勞分配及工作獎金。 3.【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111 年度董事酬勞分配 4.設置公司治理主管

日期(期別)	重要決議事項
112.08.10 第 9 屆第 10 次	1.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2023 年第二季合併財務報告。 2.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第九屆董事報酬建議。
112.11.09 第 9 屆第 11 次	1.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2023 年第三季合併財務報告。 2. 訂定本公司 2024 年度內部稽核計劃。 3. 訂定本公司 2024 年度營運計畫。 4.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審計品質指標(AQIs)。 5.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簽證會計師報酬建議。 6. 向合作金庫商業銀行雙和分行取得融資額度。 7. 向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板橋分行取得融資額度。 8. 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商業金融處取得融資額度。 9. 【審計委員會提】擬修訂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
113.03.14 第 9 屆第 12 次	1. 112 年度員工酬勞提撥。 2.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 2023 年度董事酬勞提撥。 3.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2023 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 4. 【審計委員會提】本公司 2023 年度盈餘分配表。 5. 【審計委員會提】2023 年度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考核及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6. 【審計委員會提】修訂「內部控制制度」。 7. 修訂「董事會議事規範」。 8. 修訂「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9. 召集 2024 年度股東常會。 10. 薪酬委員會提】本公司經理人薪資調整。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記錄或書面聲明者，其主要內容：無此情形。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公司治理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之彙總

職稱	姓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無此情形				

五、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簽證會計師公費資訊

單位：新臺幣千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會計師查核期間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計	備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	112/1/1~ 112/12/31	2,600	739	3,339	稅務協議程序公費及打字印刷等代墊費用
	謝建新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給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者：無此情形。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以上者：無此情形。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無此情形。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者：無此情形。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一)股權變動情形

單位：股

職稱	姓名	112 年度		截至 113 年 3 月 31 日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持有股數 增(減)數	質押股數 增(減)數
董事長	鄭祝良	0	0	0	0
副董事長	黃文興	(60,000)	0	0	0
董事兼任 副總經理	梁聰明	0	0	0	0
董 事	陳泰君	8,000	0	0	0
獨立董事	楊吉裕	0	0	0	0
獨立董事	歐晉德	0	0	0	0
獨立董事	陳漢杰	0	0	0	0
總經理	宋天增	0	0	0	0
竹科分公司總經理	林昆泉	0	0	0	0
竹科分公司副總經理	劉進祥	0	0	0	0
副總經理	吳鎮慶	0	0	0	0
協理	蔡麗秋	0	0	0	0
協理	陳士恩	0	0	0	0

(二)股權移轉資訊：無股權移轉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三)股權質押資訊：無股權質押之相對人為關係人之情形。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之資訊

姓名	本人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六號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備註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姓名	關係	
鄭祝良	8,650,747	5.94%	2,105,440	1.45%	0	0	陳泰君	配偶	無
陳泰君	2,105,440	1.45%	8,650,747	5.94%	0	0	鄭祝良	配偶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1.44%	0	0	0	0	無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林文惠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 證券投信基金	1,600,000	1.10%	0	0	0	0	無	無	無
顏維紳	1,277,000	0.88%	0	0	0	0	無	無	無
群益中小型股基金專戶	1,200,000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0.82%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熊明河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徐安民	1,065,420	0.73%	0	0	0	0	無	無	無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 會社投資專戶	1,061,000	0.73%	0	0	0	0	無	無	無
許佩慈	1,049,000	0.72%	0	0	0	0	無	無	無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持股數，並合併計算綜合持股比例

綜合持股比例

113年3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 (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GEM Services, Inc.	65,809,451	51.00%	1,377,540	1.07%	67,186,991	52.07%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7,156,217	56.41%	5,307,988	11.03%	32,464,205	67.44%

註1：公司係採用權益法投資

註2：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111年12月22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112年8月10日清算完結。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形成經過

單位：仟股／新台幣仟元

年月	發行價格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	金額	股數	金額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者	其他
89年09月	10元	500	5,000	500	5,000	公司設立	無	註1
89年11月	10元	5,000	50,000	5,000	50,000	現金增資 45,000仟元	無	註2
90年08月	10元	49,500	495,000	49,500	495,000	現金增資 445,000 仟元	無	註3
93年08月	25元	90,000	900,000	60,800	608,000	現金增資 113,000仟元	無	註4
94年01月	10元	90,000	900,000	65,750	657,500	員工認股權憑證執行轉換普通股 49,500仟元	無	註5
94年07月	10元	90,000	900,000	80,626	806,263	員工紅利 60,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88,763仟元	無	註6
95年05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0,710	907,103	現金增資 100,840仟元	無	註7
95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3,349	1,033,498	員工紅利 17,543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108,852仟元	無	註8
96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07,950	1,079,503	員工紅利 15,0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31,005仟元	無	註9
97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2,839	1,128,388	員工紅利 16,500 仟元及盈餘轉增資 32,385仟元	無	註10
97年12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8,987	789,872	現金減資 338,516 仟元	無	註11
98年03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76,642	766,422	庫藏股註銷 23,450 仟元	無	註12
104年08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91,971	919,706	盈餘轉增資 153,284仟元	無	註13
105年09月	10元	130,000	1,300,000	110,365	1,103,647	盈餘轉增資 183,941仟元	無	註14
106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32,438	1,324,376	盈餘轉增資 220,729仟元	無	註15
107年08月	10元	200,000	2,000,000	145,681	1,456,814	盈餘轉增資 132,438仟元	無	註16

註1：89.09.27 經授中字第 089500267 號。

註 2：89.11.02 經授中字第 089519485 號。
 註 3：90.08.10 經（90）商字第 09001305500 號。
 註 4：93.08.12 經授商字第 09301148110 號。
 註 5：93.08.26 金管證一字第 0930136716 號，94.01.28 經授商字第 09401017460 號。
 註 6：94.05.27 金管證一字第 0940121392 號，94.07.13 經授商字第 09401127430 號。
 註 7：95.03.13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07987 號，95.05.01 經授商字第 09501075740 號。
 註 8：95.07.10 金管證一字第 0950129440 號，95.08.11 經授商字第 09501177630 號。
 註 9：96.06.26 金管證一字第 0960032172 號，96.08.21 經授商字第 09601201200 號。
 註 10：97.07.03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33329 號，97.08.19 經授商字第 09701208090 號。
 註 11：97.11.17 金管證一字第 0970059640 號，97.12.02 經授商字第 09701306420 號。
 註 12：97.12.02 金管證三字第 0970065750 號，98.03.27 經授商字第 09801058930 號。
 註 13：104.07.06 金管證發字第 1040025380 號，104.08.12 經授商字第 10401165280 號。
 註 14：105.06.14 金管會核准生效，105.08.30 經授商字第 10501215230 號。
 註 15：106.06.20 金管會核准生效，106.08.04 經授商字第 10601109950 號。
 註 16：107.06.28 金管會核准生效，107.08.10 經授商字第 10701100410 號。

2. 股份種類

113 年 4 月 9 日

股 種	份 類	核 定 股 本			備 註
		流通在外股份(註)	未 發 行 股 份	合 計	
普通	股	145,681,382	154,318,618	300,000,000	上市股票

註：流通在外股份係依本公司 113 年股東常會依法停止過戶後(113.4.9)統計之股份。

3. 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無此情形。

(二) 股東結構

113 年 4 月 9 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 機構	金融 機構	大陸人士	其他法人	外國機構及 外國人	個人	合 計
人 數	0	14	2	230	125	49,293	49,664
持有股數(股)	0	4,754,785	3,001	6,157,326	10,372,984	124,393,286	145,681,382
持股比例	0.00%	3.26%	0.00%	4.23%	7.12%	85.39%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每股面額十元

113 年 4 月 9 日

持股分級（單位：股）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 至 999	27,149	1,216,174	0.84%
1,000 至 5,000	18,555	35,479,217	24.35%
5,001 至 10,000	2,125	16,430,548	11.28%
10,001 至 15,000	608	7,701,728	5.29%
15,001 至 20,000	375	6,876,083	4.72%
20,001 至 30,000	352	8,962,718	6.15%
30,001 至 40,000	153	5,517,942	3.79%
40,001 至 50,000	95	4,449,206	3.05%
50,001 至 100,000	136	9,872,020	6.78%
100,001 至 200,000	54	7,664,197	5.26%
200,001 至 400,000	33	8,929,892	6.13%
400,001 至 600,000	12	5,641,121	3.87%
600,001 至 800,000	2	1,267,012	0.87%
800,001 至 1,000,000	5	4,364,917	3.00%
1,000,001 以上	10	21,308,607	14.62%
合 計	49,664	145,681,382	100.00%

2.特別股：無此情形

(四)主要股東名單

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或股權比例佔前十名之股東

113 年 4 月 9 日

主要股東名稱	股份	持有股數(股)	持股比例
鄭祝良		8,650,747	5.94%
陳泰君		2,105,440	1.45%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00,000	1.44%
台灣企銀受保群益店頭市場證券投信基金		1,600,000	1.10%
顏維紳		1,277,000	0.88%
群益中小型股基金專戶		1,200,000	0.82%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200,000	0.82%
徐安民		1,065,420	0.73%
大通託管日本證券金融株式會社投資專戶		1,061,000	0.73%
許佩慈		1,049,000	0.72%
合計		21,308,607	14.63%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股／元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項 目			
每股市價	最高	57.50	67.00
	最低	34.00	34.60
	平均	44.06	46.11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7.25	26.12
	分配後	26.75	(註 1)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382	145,681,382
	每股盈餘	1.32	(0.52)
每股股利	現金股利	0.5	-(註 1)
	無償配股	-	-
	盈餘配股	-	-
	資本公積配股	-	-
投資報酬分析	累積未付股利	-	-
	本益比(註2)	33.38	(88.67)
	本利比(註3)	88.12	-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4)	1.13%	-

註 1：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係經 113 年 0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配發金額，尚未經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2：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 3：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 4：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股利政策

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百分之五，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百分之二十。

2.本次股東會預計決議股利分派之情形

本公司民國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業經 113 年 03 月 14 日之董事會擬議，受市場波動及產業發展影響未有獲利，考量本公司未來資金需求及長期財務規劃，擬不分配盈餘。

(七)本次股東會擬議之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依「公開發行公司公開財務預測資訊處理準則」規定，本公司不需公開民國 113 年度財務預測資訊，故營業績效變化情形、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相關資訊不適用。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 公司章程所載員工及董事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年度如有獲利，應提撥百分之八至百分之十五為員工酬勞，由董事會決議以股票或現金分派發放。

本公司依上開獲利數額，應提撥不超過百分之三為董事酬勞，由董事會決議後以現金分派發放。

倘公司尚有累積虧損時，應預先保留彌補數額，再依前項比例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2. 本期估列員工、董事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估列係公司章程所規定之比例發放金額為基礎，分別按可能發放盈餘之估列金額依章程規定之比率計算。年度終了後，董事會決議之發放金額有重大變動時，該變動調整原提列年度費用，至股東會決議日時，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調整入帳。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分派股數按決議酬勞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平價值決定，股票公平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後）。

3. 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1) 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金額：

112 年度受市場波動及產業發展影響未有獲利，故不予提撥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業經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決議通過。

(2) 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不適用。

4. 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

一一一年度盈餘		原董事會通過擬議 配發數	實際配發數	差異數	差異 項目
員工股票 酬勞	分派股數（股）	-	-	-	-
	分派發金額（元）	-	-	-	-
	分派股價（元）	-	-	-	-
員工現金酬勞		34,000,000	26,981,625	7,018,375	-
董事酬勞		8,000,000	8,000,000	-	-

本公司前一年度認列員工及董事酬勞之費用估列金額與實際配發金額持續發放中。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無此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一)公司尚未屆期之員工認股權憑證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之經理人及取得憑證可認股數前十大員工之姓名、取得及認購情形：無此情形。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一)凡尚未全數達既得條件之限制員工權利新股應揭露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辦理情形及對股東權益之影響：無此情形。

(二)累積至年報刊印日止取得限制員工權利新股之經理人及取得股數前十大之員工姓名及取得情形：無此情形。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此情形。

八、資金運用計劃執行情形：本公司並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劃效益尚未顯現之情形。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一)業務範圍

1.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 (1) 光資訊產品。
- (2) 光通訊產品。
- (3) 功率半導體產品。

2.營業比重(含各子公司)

單位：新台幣仟元

產品內容	112 年度營業淨額	營業比重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980,208	18.15%
功率半導體產品	4,418,989	81.85%
合 計	5,399,197	100.00%

3.公司目前之商品（服務）項目

目前本公司主要業務除從事高精密光電產品及功率半導體之研究開發、生產製造外，並提供相關產品的服務：

- (1) 光資訊產品（Optical Information Products）
- (2) 光通訊產品（Optical Communication Products）
- (3) 功率半導體產品（Power Semiconductor Products）

4.計劃開發之新商品（服務）

- (1) 持續開發高功率短波長雷射二極體。
- (2) 持續開發高階雷射投影模組。
- (3) 持續開發 3D 感測用雷射模組。
- (4) 持續開發車用 FMCW LiDar 應用模組。
- (5) 擴大 COC/COS (Chip on Carrier/ Chip on Submount) 應用。
- (6) 持續開發 50GPON 光纖通訊相關元件。
- (7) 持續開發高效率高電壓及多晶粒模組化電源管理元件。
- (8) 持續開發 GaN on Silicon 磊晶片。
- (9) 持續開發 Silicon base 光纖主動接合技術。
- (10) 持續開發密集多波長分工溫控系統傳輸元件。
- (11) 開發陣列式低功耗非溫控外部光源模組。
- (12) 開發低功耗非溫控可插拔外部光源模組。
- (13) 開發 800G 線性驅動可插拔光學傳感器(LPO)

(二)產業概況

1. 產業之現況與發展

雷射二極體乃使用 III-V 族/矽化合物技術經由半導體能隙激發過程產生光能量之光電元件，技術上為了提高效率及精確的控制其電子與光子運動，多利用多層半導體的薄膜材料磊晶成長技術，同時藉著蝕刻與其他晶粒製程構成共振腔而將光放大，形成雷射輸出。

因應消費性電子產品對於多功能整合及輕薄短小的需求日益增高，在有限電力或電池容量下，電源管理效率提升就顯得相當重要，扮演著關鍵性角色莫過於功率半導體元件。同時物聯網、5G、電動車、綠能以及人工智慧(AI)將帶動整體功率半導體需求成長，更能促進商機和產業之正面發展。

(1)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

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的應用已從光碟機擴展到3D感測、汽車產業、及投影機等運用。3D感測雷射，已陸續使用在各種消費性穿戴產品上，乃至於自動駕駛(ADAS)及擴增實境(AR)應用，目前已在產品化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2)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

主要能對應高速調變，傳送與接收大量資訊。光通訊雷射二極體包含光主動元件中的光發射器及光檢知器，光發射器常用類型大致分為兩種調變形式，包括直調雷射器 DML(Directly Modulated Laser)，常見為 FP 型(Fabry-Perot)、分佈回饋型(Distributed FeedBack：DFB)及垂直共振腔面射型雷射二極體(Vertical Cavity Surface Emitting Laser Diode：VCSEL)，以及電吸收調製雷射器 EML(Electro-absorption Moduled Laser)；光檢知器常用類型則分為 PIN-TIA(Positive Intrinsic Negative)及崩潰檢知器 APD-TIA(Avalanche Photodiode Transimpedance Amplifier)。

未來光通訊的需求將隨著人工智慧(AI)高效能運算應用的超大頻寬網路連線需求，資料中心(Data Center)存取的佈建擴大，及第五代行動通訊普及化、第六代行動通訊技術研擬，其多分工與頻寬也因數位化高畫質影音應用、無線電波頻段等需求大量提升而增加矽光等高度精密，低功耗關鍵元件等封裝測試要求。因此，本公司在技術和需求兩方面帶來的深刻變革中占有利基優勢。

(3) 功率半導體

隨著環保與節能議題持續發酵，節能科技為目前重要發展課題之一，強調低耗電、省電的消費性電子產品日趨普及，帶動功率半導體穩定及持續的成長與發展。

物聯網、5G 以及人工智慧(AI)之應用透過雲端運算、軟體平台及提供後端服務等複雜化系統，亦將帶動功率半導體持續成長。

工業用和車用電子已成為功率半導體業者競逐之地，工業自動化之需求日益升高，不管是可程式邏輯控制器、變頻器、伺服馬達、低電壓斷路器及節能輔助產品等需求皆有增加的趨勢；車用電子領域是受惠於電動汽車的需求，汽車主體和娛樂系統等應用趨於複雜化，因此半導體晶片的需求亦穩定增加。

2. 產業上、中、下游之關聯性

雷射二極體其整體產業依據製程區分為上游磊晶片製造，中游晶粒製造、下游封裝測試及次系統應用。台灣地區雷射二極體的發展，過去以下游的封裝應用開始，以生產光儲存、雷射指示器和4G行動通訊為主，因產品封裝技術已進入門檻低及受到中國大陸低價競爭和消費需求減弱使得訂單遽減。疫情前後國內雷射二極體廠商朝向光通訊等成長中市場發展，並逐漸朝中、上游研發，期望藉由技術突破，搶佔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至於雷射二極體在數據傳輸、5G行動通訊、3D感測、汽車產業及高階投影機等運用，因其產品封裝測試整合門檻高，多家全球知

名磊晶及晶片大廠全世界僅非常少數能達到規格及實現生產，惟本公司因具有全自動生產與測試之能力與經驗，所以無論在光資訊雷射二極體或光通訊雷射二極體之各層次應用的製造需求上更具合作優勢。

功率半導體產業分成上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的設計公司、中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的晶圓製造廠及下游之分離式元件及 IC 之封裝測試廠。全球產業發展持續朝向水平分工專業代工的方向發展，上中下游結構更加完整，為非常高度緊密的產業關連性。

3. 產品之發展趨勢

雷射 3D 感測二極體已廣泛應用在各種產品上，乃至於用在自動駕駛(ADAS)、擴增實境(AR)等，目前已在產品化階段，後市值得期待。

光通訊在全球光纖到家(FTTx)，5G 通訊基地台，長距離骨幹通訊，乙太網路及數據中心的鋪設，在新興國家投入數位的經濟發展及先進國家加大寬頻基建預算以升級通訊網路的帶動下，許多新的寬頻應用例如即時視訊、AIoT、AR/VR、元宇宙等等多使用者需求，全球打造無所不在的高速寬頻基礎設施，產業欣欣向榮。

功率半導體元件整合及電源轉換效率提高之要求勢必成為市場主流，產品需求趨向較小的輸出電壓與極高的電流輸出驅動能力，增加切換頻率、提高電源轉換效率並減低在低電壓輸出轉換間的損耗。綠色環保及節能減碳之要求更為全球重要課題，因此半導體封測業將呈現大者恆大之趨勢，足夠的經濟規模將持續佔有競爭優勢。

4. 產品競爭情形

全球光資訊雷射二極體為美日及歐洲廠商發展最為齊全，本公司定位為水平分工的競合關係，確認本公司的核心競爭力，積極和國際大廠保持良好的合作，共同開發產品及技術。本公司具備光資訊暨高功率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的量產能力，佔有專業代工市場的領先地位，並具備未來光資訊新產品量產能力之領導地位。

光通訊雷射二極體的市場遍佈全球，本公司定位在產品的共同設計與量產水平分工，和國際大廠積極合作，並以全自動化量產技術導入生產，在市場上獨樹一格，先進產品佔有率與出貨量領先全球，為全球最大的光通訊雷射二極體封測廠之一。

功率半導體元件競爭者為數不少，但國際大廠仍以微處理器及通用邏輯積體電路之封測為主軸，功率半導體封測在其總產能配置調度下難免會有排擠效應。本公司在定位上以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為主。

此外，本公司力求企業永續經營責任之落實，產品與製程皆符合環保要求，物流運籌與供應鏈支援有效運作，為各先進大廠信任夥伴。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1.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投入之研發費用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2 年度
研究發展費	178,529
營業淨額	5,399,197
研究發展費占營業淨額比率	4%

2.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開發成功之技術或產品

- (1) 新高速增益型 EML (Electro-absorption Modulators Laser) 元件。
- (2) 400G 有源光纜傳感器。
- (3) 高功率半導體 SMD 型產品。
- (4) 高功率半導體全包覆產品。
- (5) 銅片及鋁排線銲接結構技術。
- (6) 多晶粒模組化產品。
- (7) 高功率半導體單晶及疊晶產品。
- (8) 矽光子高階主動式接合製程
- (9) 陣列式高功率外部光源次模組。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劃

1.短期計劃發展方向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擴大高精度 COC/COS 技術應用。
- B、持續開發高功率雷射二極體。
- C、持續開發雷射投影模組。
- D、持續開發 3D 感測雷射暨模組封測技術。
- E、持續開發高速光纖通訊發射模組。
- F、持續與客戶共同開發 FMCW LiDar 應用模組
- G、持續開發車用半導體產品系列。
- H、持續開發第三代半導體材料之封裝產品。
- I、持續與客戶共同開發陣列式低功耗非溫控外部光源模組。
- J、開發 800G 線性驅動(LPO)可插拔光學傳感器。

(2) 生產策略

- A、持續研發新型式 TO-CAN 製程。
- B、持續研發新型式 TOSA 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 C、持續提昇 COC/COS 製程良率及效率。
- D、持續研發改善功率半導體製程、提昇製程良率及效率。
- E、持續提升 400G AOC 傳感器全製程良率及效率。

(3) 行銷策略

- A、強化公司高品質及技術標準，提昇國際形象及知名度。
- B、建立更緊密與國際大廠的合作關係，創造互利雙贏的依存契機。
- C、積極參與前瞻產品專案投資。
- D、掌握並充分利用地緣政治對地區供應鏈的改變及機會。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 A、落實 ISO9001、ISO14001、IATF16949 等品質系統運作。
- B、強化庫存控管及供應商之管理。
- C、強化財務管理、成本控制，以增強風險及市場波動的因應能力。

2.長期計劃發展方向

(1) 研發與產品發展策略

- A、持續引進與培育研發人才，強化技術平台的研發能力。
- B、持續開發以精密封裝測試為主的高階產品。
- C、開發特殊功能之製程，開發高品質多功能且具競爭性之產品。

(2) 生產策略

- A、持續改善生產效率及良率，降低成本，提升競爭力。

B、落實「品質是做出來的觀念」，強化生產線員工的工作能力及正確的工作態度，創造有效率的生產文化。

(3) 行銷策略

A、積極配合客戶持續開發新產品，並提供成本及品質的優勢，創造雙贏的契機。

B、更專注先期的先進製程技術開發並與新應用及新客戶共同合作。

C、持續加強售後服務，與客戶保持良性互動及信任。

(4) 營運及財務策略

A、強化以“人”為主的經營理念，加強人員訓練，以提昇人員的素質及工作品質。

B、持續朝向前瞻、能力、敏捷、承擔、專業負責的經營方針邁進。

C、以研發能力、量產規模及專業化技術，成為產業的領先者。

D、加強風險管控，落實穩健且效率高彈性佳的經營理念。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1.主要商品（服務）之銷售（提供）地區

單位：新台幣仟元

地 區		112 年度	
		金 額	百分比
內銷		2,513,765	47
外銷	亞洲	2,225,701	41
	歐美洲	637,245	12
	其他	22,486	-
合計		5,399,197	100

2.市場占有率

本公司之主要業務為雷射二極體產品、功率半導體產品之封裝測試代工服務。其中雷射二極體產品部分，聯鈞不但是全球前三大封裝測試代工廠，且客戶多是光通訊及光資訊產業界的領導公司。功率半導體產品佔全球市場產值並不大，不及全球半導體市場之1%，但因本公司專注於功率半導體封測服務，相較整體產業鏈較微小，故僅為有限之資訊。

3.市場未來之供需狀況與成長性

(1) 需求面

雷射二極體的市場，短波長多使用在光資訊產品方面的應用，而長波長則朝向光通訊市場及高能光探測應用發展。整體而言，光通訊雷射二極體隨著各國升級通訊網路以及無線網絡佈建，雲端資料處理中心大舉設置，加上近一年 AI 運算中心的建設已經帶動了光學模組市場的大幅增長，具持續成長的潛力；雷射在感測的應用正快速展開，雷射投影機隨著藍光與綠光雷射功率的提升，加上商業微型化與高品質個人居家產品意識抬頭，需求大增，量能樂觀期待。

功率半導體元件隨著電力需求增加及國際節能之必要，效率相關技術更趨重視。汽車及工業終端市場對功率半導體的需求尤其強勁，不論是汽車動力系統、數位內容無縫融入實體世界的消費性娛樂及先進輔助駕駛系統等汽車應用，將促使功率半導體的需求提升。居家控制、自動化，能源發電和配電均是在工業領域有持續的發展。智慧電網解決方案及物聯網嵌入式系統及5G 新平台之開發，亦帶動功率半導體在工業領域的成長。

(2) 供給面

- 國內主要雷射產業供應商：聯鈞、華信、眾達、華星、光環、日月光等。
- 國外主要雷射產業供應商：Broadcom、Mitsubishi、Rohm、Coherent、Fabrinet、中際旭創等。

4.競爭利基

- (1)本公司經營技術團隊有超過 20 年以上的業界經驗，為台灣最早的全自動雷射二極體生產團隊，並為全球知名之雷射二極體專業代工廠。
- (2)具有自行開發設計製程及機器設備之能力，具備成本優勢。
- (3)本公司主要客戶均為世界知名大廠，客戶基礎雄厚，且其在全球功率半導體或光電產品領域享有領先地位，將有助於未來新產品或新製程之推展。
- (4)和客戶共同開發新產品，維持良好合作與策略夥伴關係。

5.發展遠景之有利、不利因素與因應對策

(1) 有利因素

- A、雷射二極體在感測應用增加。
- B、各國無線基地普建或升級光通網路，加上高速運算與儲存概念，未來雷射光學模組需求會持續成長。
- C、雖然雷射二極體用在汽車輔助駕駛目前尚在非標配階段，但具有市場潛力。
- D、雷射二極體大廠將持續甚至擴大關鍵性零組件委由代工廠製造且垂直整合。
- E、世界級客戶產品及供應商認證程序繁瑣，光學製程及技術平台能力需長時間開發，形成後繼者不易自行開發之進入障礙，亦保持本公司的市場領先地位。
- F、功率半導體產品生命週期長，產業景氣循環波動影響較小，IDM 大廠委外製造的比重將持續提高。

(2) 不利因素

A、人才缺乏

近年來隨著半導體產業的蓬勃發達，工程技術人才需求遽增，造成工程技術人才的流動及薪資急遽上升的壓力。

B、東南亞光通訊產業聚落成形

東南亞電子生產代工產業不但是全球最大市場，且從模組、次模組，逐漸朝上游 TO-CAN、chip 發展，各國外貿政策陸續提出優惠方案。

C、下游產品降價影響售價

隨著常態性雷射二極體應用日益普及，其銷售價格將持續降價，各品牌廠商面臨愈來愈嚴苛的成本競爭，亦連帶壓縮上游材料與組裝之價格，將影響雷射二極體封裝廠商之獲利。

D、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及原材料成本上漲

由於 IDM 大廠委外代工訂單趨增，使得封測廠商大舉擴充產能，加上封測技術變化迅速，已陸續邁入更高階之製程，所需投入之資本支出越發龐大。功率半導體封測關鍵原物料價格持續上漲，對整體產業亦帶來衝擊及挑戰。

(3) 因應對策

- A、本公司除了每年均投入大量的研發經費培植人才外，更落實人性化管理及員工分紅政策以留任及延攬優秀人才。於專業在職訓練方面，本公司鼓勵研

發人員自發學習深造，並經常參與業界、學界辦理定期講習及技術交流，因此自本公司成立以來，研發人員流動率低，所以公司研發經驗得以傳承，奠定堅實之基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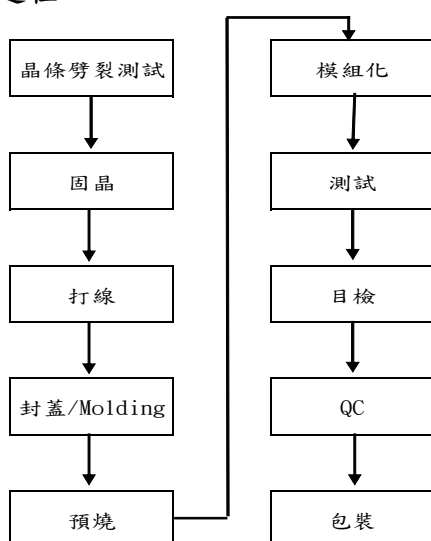
- B、綜觀目前消費電子市場，各種電子產品價格持續降價是必然之趨勢，惟本公司專注於自身的核心競爭力，加強自動化製程設備設計能力，持續改善產品品質及生產效率，並擴大量產規模，以有效降低成本。
- C、積極開發數據中心、元宇宙、雷射投影模組及智慧駕駛等領域之新產品，本公司與 T1 客戶持續共同研究開發，且聚焦於高精密產品，透過資源整合與研發能力合作創新，持續投入先進雷射封裝技術研發。
- D、因應功率半導體資本支出逐漸增加，本公司持續與客戶共同研究開發封測技術，隨時掌握市場需求，正確且即時推出符合客戶需求之產品技術，並審慎評估投資計畫，降低相關投資金額及風險，發揮最大經營效益。本公司亦充分掌握原物料變動之相關訊息，並透過提供替代原材料及改良製程技術等方案，提高產品良率，降低成本上漲之影響，維持穩定獲利之競爭空間。
- E、密切觀察因國際貿易衝突及疫情所衍生的產業聚落遷移、供應鏈重組及在地化生產等衝擊，以因應情勢變化。此外，業務策略以對外拓展產品應用與量能，開發長期潛力客戶。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

1.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

主要產品	應用範圍
光資訊雷射	3D 感測、AR/VR、汽車雷射頭燈、雷射印表機、光碟機、車用抬頭顯示、雷射光投影機、工業用高功率雷射
光通訊雷射	FTTH、TELECOM、DATACOM、有線電視光纖傳輸（CATV）
功率半導體元件	電腦產品、手持式裝置、車用電子、家電產品、工業用產品

2.產製過程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

部門別	主要原料	供應廠商	供應狀況
光資訊及 光通訊產品	晶粒	各客戶	良好
	金線	T 公司	良好
	基座	S 公司/H 公司/G 公司	良好
	金屬上蓋	P 公司/S 公司/N 公司/G 公司	良好
功率半導體產品	導線架	甲公司/乙公司/丙公司	良好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名稱及其進（銷）貨金額及比例，並說明其增減變動原因

1.占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客戶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銷貨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AAO 公司	1,115,607	16	無	AAO 公司	926,612	17	無
2	其他	5,660,174	84	無	其他	4,472,585	83	無
	銷貨淨額	6,775,781	100		銷貨淨額	5,399,197	100	

增減變動原因：AAO 公司 112 年需求略緩，故銷售比重微降。

2.占進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111 年				112 年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廠商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 進貨淨額 比率 〔%〕	與發 行人之 關係
1	其他	2,635,608	100	無	AA 公司	186,016	10	無
2					其他	1,602,540	90	無
	進貨淨額	2,635,608	100		進貨淨額	1,788,556	100	

增減變動原因：本公司 112 年進貨需求緊控，故總金額微降所致變動。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生 產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產能	產量	產值	產能	產量	產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49,814	18,098	1,750,701	50,312	17,099	1,172,322
功率半導體產品		7,308,600	4,909,664	5,073,719	7,770,900	3,987,821	4,267,098
合計		7,329,020	4,927,762	6,824,420	7,820,714	4,004,920	5,439,420

本公司 112 年因市場需求下降，致產量及產值下降。

(六)最近二年度銷售量值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個

銷 售 量 值 主要商品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內 銷		外 銷		內 銷		外 銷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量	值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1,948	223,940	17,668	1,330,374	1,659	60,106	16,952	920,102
功率半導體產品		3,396,286	2,943,100	1,513,378	2,278,367	2,819,742	2,453,659	1,168,080	1,965,330
合計		3,398,234	3,167,040	1,531,046	3,608,741	2,821,901	2,513,765	1,185,032	2,885,432

本公司 112 年因市場需求下降，致產量及產值下降。

三、從業員工最近二年度及截止年報刊印日止，從業員工人數、平均服務年資、平均年齡及學歷分布比率(含各子公司)

單位：人／%

年度		111 年度	112 年度
員 工 人 數	行政管理人員	534	517
	研發及技術人員	736	739
	作業員	1,389	1,263
	合 計	2,659	2,519
平 均 年 歲		39	41.7
平 均 服 務 年 資		6.50	7.09
學 歷 分 布 比 率	博 士	7	6
	碩 士	63	56
	大 專	986	946
	高 中	1,147	1,105
	高 中 以 下	456	406

四、環保支出資訊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遭受之損失〔包括賠償及環境保護稽查結果違反環保法規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因應歐盟有害物質限用指令(RoHS)之情形

1. 公司因應 RoHS 之管理措施：

- (1) 由品保部門主導規劃，採購及研發工程配合處理。
- (2) 訂定相關文件管理規定，執行綠色產品管理及製造。

2. 公司符合 RoHS 之情形：

- (1) 公司產品已取得 ISO14001 之環保認證。
- (2) 已符合 RoHS 相關規範要求。

五、勞資關係

(一) 本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情形，以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 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

(1) 勞保、健保及團保之全方位保障

凡本公司員工於到職日起，勞工保險、全民健保等相關福利措施即正式生效；公司並為員工投保團體保險，以照顧員工之醫療保障需求；同時開放直系親屬自費參加，讓保障更周全。

(2) 員工調薪及獎金制度

本公司以績效作為評定調薪之標準並考慮物價指數波動作適度調薪。
本公司並發放固定月數之年終獎金，充分保障員工的生活。

(3) 員工酬勞入股

本公司訂有員工認股權證辦法及員工酬勞制度，讓員工參與公司營運，共同分享公司成長與利潤，並承擔公司營運風險，以凝聚員工向心力，發揮團隊精神。

(4) 員工活動

本公司除已成立職工福利委員會外，並依其組織規章於創立時提撥一定比率之福利金，每月並由營業收入提撥固定比率之福利金予福委會以作為員工福利活動之經費。

休閒方面-

公司定期舉辦旅遊、家庭日等休閒活動，培育員工的情感，建立團隊精神。

節慶方面-

本公司為表示對員工的感謝並帶動節日氣氛，對勞動節、三節(春節、端午、中秋)、婚喪喜慶及員工慶生等皆有適度之表示；另舉辦年終尾牙抽獎餐會，以表達對員工慰勉之意。

(5) 健康檢查

除法定必要之健康檢查項目外，更提供多項符合員工所需之免費健檢項目。

(6) 員工進修及訓練

本公司新進人員於報到時須先經過職前訓練課程，任職期間並依據不同職能及業務需求進行專業技術訓練，期能藉此強化員工職能，有效地提升企業經營績效及競爭力。

本公司及子公司112年度員工訓練總支出共計2,738 仟元，總訓練人次22,680人。

2.退休制度

本公司已成立勞工退休基金監督委員會，並訂有職工退休辦法，參加資格為本公司在職正式員工。另因應九十四年七月「勞工退休金條例」(下稱新制)的施行，本公司已按規定完成申報作業，並依據法令每月固定提撥退休金至勞保局指定帳戶。針對選擇舊制之員工按其服務年資，十五年以內（含），每服務滿一年給兩個基數，超過十五年每增加一年給一個基數，總計最高以四十五個基數為限，並以核准退休前六個月平均薪資作為計算退休金之依據。

本公司關係企業，均依照當地規定訂定職工退休相關辦法。

3.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本公司向來著重人性化管理，秉持勞資一體共存共辱之觀念，除勞資會議外，對於勞資問題之溝通係採多項管道方式處理，以使員工權益得以維護，並使勞資雙方能更了解而朝同一目標發展。

(二)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遭受之損失(包括勞工檢查結果違反勞動基準法事項，應列明處分日期、處分字號、違反法規條文、違反法規內容、處分內容)，並揭露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

處分日期	處分字號	違反法規條款	違反法規內容	罰鍰金額
111/04/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114740726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120,000
111/04/14	新北府勞檢字第11147407261號	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勞工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其中一日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	120,000
112/03/06	新北府勞檢字第1124655687號	職業安全衛生法第23條第1項	應置甲種職業安全衛生業務主管1人、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師1人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2人。	30,000
112/09/22	新北府勞檢字第1124680283號	勞動基準法第24條	延長工作時間之工資加給規定。	120,000
112/09/22	新北府勞檢字第11246802831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144,000
113/02/19	新北府勞檢字第1134634646號	勞動基準法第32條第2項	延長工作時間超過法令規定。	240,000
113/02/19	新北府勞檢字第11346346461號	勞動基準法第36條第1項	勞工每七日中應有二日之休息，其中一日為例假，一日為休息日。	144,000

因應措施：

1. 持續推動生產自動化、提升生產流程效率，以降低人力增補不易及生產站別工作安排更加順暢。
2. 延長工時加給工資皆依勞基法規定給付。
3. 安排內部相關同仁外部受訓、測驗及考證，以補齊職業安全衛生管理員2人之缺額。

六、資通安全管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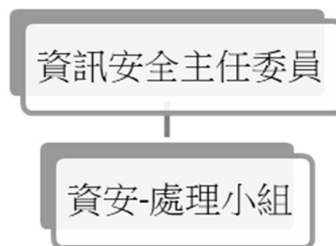
(一)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資通安全政策、具體管理方案及投入資通安全管理之資源等

1.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

公司組織由資訊部負責統籌規劃並執行相關資訊安全政策，由主任委員核定後，定時宣導資訊安全訊息與落實資訊安全教育訓練理念，藉以提升全體員工資訊安全意識，並進行蒐集及改進組織資訊安全管理系統之技術、產品或程序架構等，且由公司稽核部門每年就內控制度與資安議題，進行資訊安全查核與確認，最終評估公司資訊作業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與執行之狀況。

本公司成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委員會，指派高階主管擔任資訊安全主任委員帶領資安管理，並由稽核部門進行每年內控審視資安，且向董事會報告之外，每年亦接受外部檢核相關，定期檢視是否符合公司制度及因應營運環境的變化來調整。

公司相關資安組織架構如下：



2.資通安全政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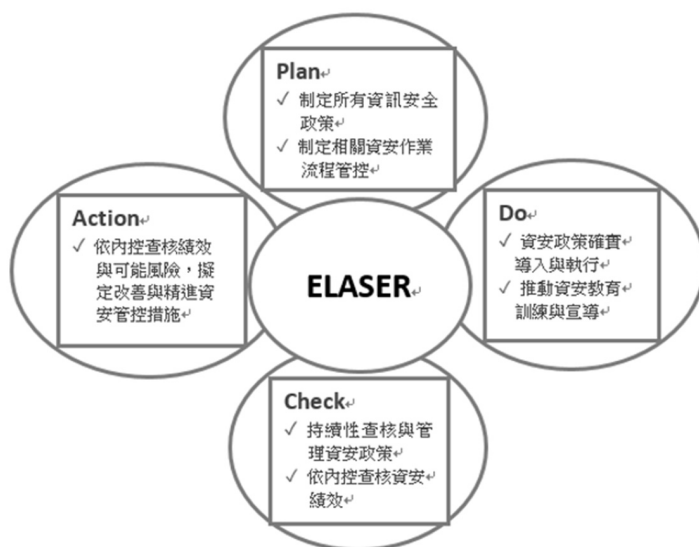
為強化與落實資訊安全管理，公司訂有相關內控管理制度—電腦資訊系統處理循環及資訊安全政策之管理辦法，並確實建立安全與取存之可信賴電腦化作業環境，並確保本公司資料、系統、設備及網路安全，以保障公司利益及各單位資訊系統之永續運作，以利推動 ESG 相關，期望公司全體同仁共同達成以下目標相關。

- 資訊安全權責與教育訓練，且落實定期資安稽核作業，以確保資訊安全狀態與執行
- 資訊安全作業及保護，資訊資產之機密性、完整性
- 網管安全管理，確保資訊系統之持續運作
- 系統存取控制管理，並嚴格防止未經授權／修改或使用資料與系統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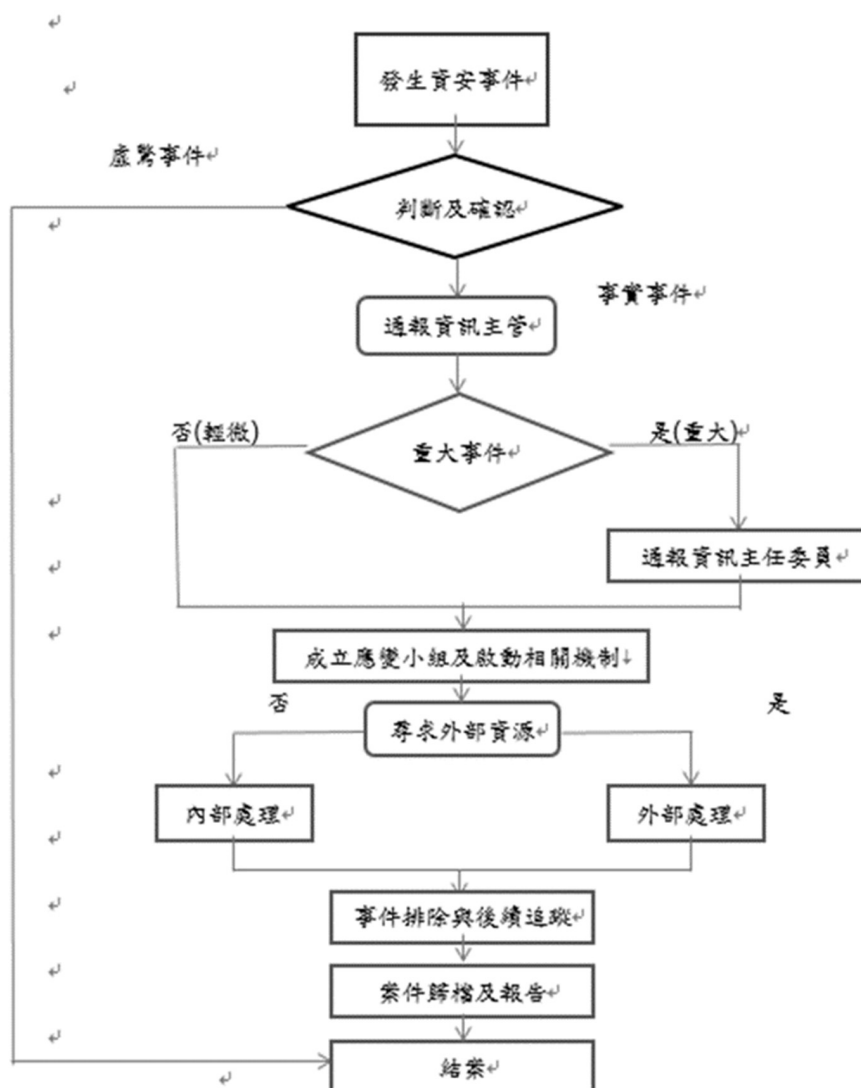
3.具體管理方案

資料備份機制	•重要資訊系統資料庫皆設定每日備份。 •重要檔案也設置每日統一備份（File Server）
使用者上網控管機制	•過濾使用者上網可能連結到有木馬病毒、勒索病毒或惡意程式的網站。 •設定規範,預防相關可欺且異常之上網行為
防火牆防護機制	•設置相關資安連線管理原則 •VPN連線管理與申請機制流程控管
防毒／防駭軟體	•定時更新病毒碼 •控管防毒／防駭機制原則，以降低風險
郵件安全	•防毒軟體掃描是否包含不安全的附件檔案。 •設置相關異常網域收／發機制原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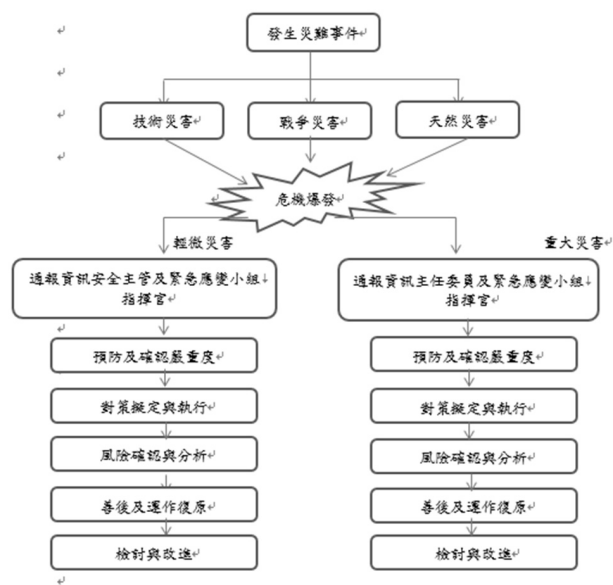
(1)資安管理循環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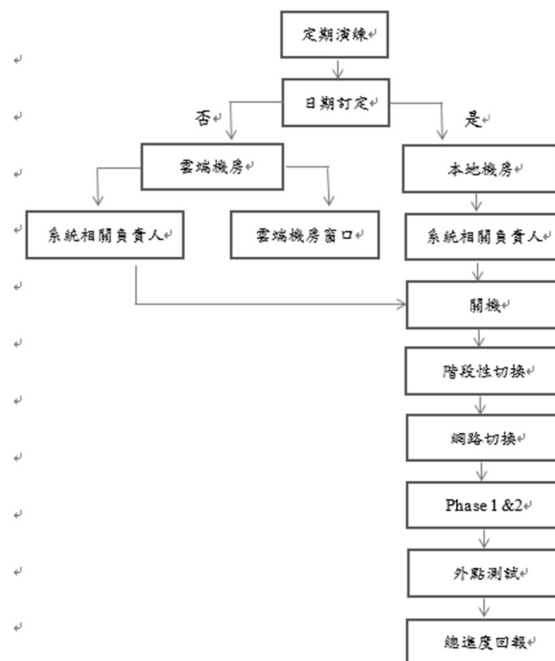
(2)資安事件通報流程：



(3)資安災難事件處理流程：



(4)資安定期演練與追蹤排定：



4. 資安投入資源

本公司於 112 年投入約新台幣 200 萬元以下維持資安管理品質，確保營運安全。

(二)列明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重大資通安全事件所遭受之損失、可能影響及因應措施，如無法合理估計者，應說明其無法合理估計之事實

導入〔資通安全風險管理架構〕以來，公司目前並無重大資安事件導致營業損害之情事，資訊單位並持續加強落實資訊安全管理政策目標，並定期實施復原計劃演練，每年接受內部查核，與外部查核，以確保公司重要系統與資料安全。

七、重要契約

(列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仍有效存續之內容)

契約性質	當事人	契約起訖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供銷	N 公司	2005.07.13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Z 公司	2006.08.28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X 公司	2014.06.30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U 公司	2015.04.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A 公司	2016.01.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D 公司	2016.02.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B 公司	2016.03.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C 公司	2016.05.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E 公司	2017.06.07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L 公司	2018.12.1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I 公司	2021.04.24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T 公司	2021.09.01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S 公司	2021.10.30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供銷	AAU 公司	2022.10.03 簽約生效，雙方未提出終止合作關係前均持續有效。	製造約定	保密責任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至 112 年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4,349,484	4,375,260	4,595,982	4,626,832	4,029,654
不 動 產、廠 房 及 設 備		3,008,185	3,149,548	4,362,364	4,670,386	4,450,664
無 形 資 產		5,181	5,983	6,523	38,753	38,247
其 他 資 產		514,384	776,226	966,998	850,036	424,210
資 產 總 額		7,877,234	8,307,017	9,931,867	10,186,007	4,913,121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1,690,005	2,023,912	2,680,263	2,570,265	1,895,240
	分 配 後	1,835,686	2,227,866	2,942,489	2,643,106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525,611	471,090	1,190,976	1,377,324	1,091,727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2,215,616	2,495,002	3,871,239	3,947,589	2,986,967
	分 配 後	2,361,297	2,698,956	4,133,465	4,020,430	註 2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3,765,265	3,867,989	4,037,183	3,969,678	3,804,752
股 本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資 本 公 積		442,843	452,272	452,272	452,294	455,23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933,699	2,025,242	2,193,398	2,128,288	1,978,727
	分 配 後	1,788,018	1,821,288	1,931,172	2,055,447	註 2
其 他 權 益		(68,091)	(66,339)	(65,301)	(67,718)	(86,025)
庫 藏 股 票		—	—	—	—	—
非 控 制 權 益		1,896,353	1,944,026	2,023,445	2,268,740	2,151,056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5,661,618	5,812,015	6,060,628	6,238,418	5,955,808
	分 配 後	5,515,937	5,608,061	5,798,402	6,165,577	註 2

註 1：(1) 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及 111 年 12 月起投資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8 年至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113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註 3：聯鈞集團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準則，因此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重編前期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2.聯鈞公司個體簡明資產負債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108 年至 112 年度 財 務 資 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流 動 資 產		979,142	1,139,176	1,132,533	803,584	803,26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097,089	2,079,011	2,181,644	2,517,612	2,300,20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620,156	1,569,968	1,925,280	1,729,769	1,545,462
無 形 資 產		1,490	1,337	2,794	1,581	217
其 他 資 產		164,372	257,123	117,171	107,986	108,358
資 產 總 額		4,862,249	5,046,615	5,359,422	5,160,532	4,757,499
流 動 負 債	分 配 前	608,832	716,568	652,661	409,498	411,631
	分 配 後	754,513	920,522	914,887	482,339	註 2
非 流 動 負 債		488,152	462,058	669,578	781,356	541,116
負 債 總 額	分 配 前	1,096,984	1,178,626	1,322,239	1,190,854	952,747
	分 配 後	1,242,665	1,382,580	1,584,465	1,263,695	註 2
股 本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1,456,814
資 本 公 積		442,843	452,272	452,272	452,294	455,236
保 留 盈 餘	分 配 前	1,933,699	2,025,242	2,193,398	2,128,288	1,978,727
	分 配 後	1,788,018	1,821,288	1,931,172	2,055,447	註 2
其 他 權 益		(68,091)	(66,339)	(65,301)	(67,718)	(86,025)
權 益 總 額	分 配 前	3,765,265	3,867,989	4,037,183	3,969,678	4,757,499
	分 配 後	3,619,584	3,664,035	3,774,957	3,896,837	註 2

註 1：108 年至 112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本公司 112 年度盈餘分配案尚未經 113 年股東會決議通過。

(二)簡明綜合損益表

1.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至 112 年財 務 資 料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5,750,790	6,208,576	7,197,540	6,775,781	5,399,197
營 業 毛 利	1,284,276	1,426,473	1,692,666	1,291,989	805,303
營 業 損 益	721,141	888,192	1,113,397	608,491	181,37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8,349	(73,354)	(28,374)	294,185	85,936
稅 前 淨 利	769,490	814,838	1,085,023	902,676	267,310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565,619	571,224	790,641	648,321	131,801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565,619	571,224	790,641	648,321	131,801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69,743)	(193)	4,205	(29)	(40,86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95,876	571,031	794,846	648,292	90,941
淨 利 歸 屬 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39,226	240,882	371,053	191,824	(76,156)
淨 利 歸 屬 於 非 控 制 權 益	326,393	330,342	419,588	456,497	207,95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母 公 司 業 主	210,447	238,976	374,011	194,699	(95,02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非 控 制 權 益	285,429	332,055	420,835	453,593	185,968
每 股 盈 餘 (元)	1.64	1.65	2.55	1.32	(0.52)

註 1:(1)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 GEM Services, Inc.及 111 年 12 月起投資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8 年至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2.聯鈞公司個體簡明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08 年至 112 年度 財 務 資料(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營 業 收 入	2,187,258	2,365,912	2,427,628	1,539,186	957,122
營 業 毛 利	168,277	207,620	287,339	36,592	(64,038)
營 業 損 益	(78,775)	(38,121)	31,309	(257,792)	(279,343)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47,237	345,805	432,043	499,081	190,321
稅 前 淨 利	268,462	307,684	463,352	241,289	(89,022)
繼 續 營 業 單 位 本 期 淨 利	239,226	240,882	371,053	191,824	(76,156)
停 業 單 位 損 失	—	—	—	—	—
本 期 淨 利 (損)	239,226	240,882	371,053	191,824	(76,15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 後 淨 額)	(28,779)	(1,906)	2,958	2,875	(18,87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210,447	238,976	374,011	194,699	(95,027)
每 股 盈 餘 (元)	1.64	1.65	2.55	1.32	(0.52)

註 1：108 年至 112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三)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之姓名及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姓名	查核意見	更換會計師原因
108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09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陳重成、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10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內部工作調整
111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112 年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張耿禧、謝建新	無保留意見	無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108 年至 112 年財 務 分 析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註 2)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28.13	30.03	38.98	38.76	33.4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05.68	199.49	166.23	163.06	158.35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57.37	216.18	171.48	180.01	212.62
	速動比率	233.20	190.50	142.43	150.84	179.35
	利息保障倍數	136.12	205.37	256.18	113.29	35.81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5	5.58	5.60	5.74	5.35
	平均收現日數	72.27	65.41	65.17	63.58	68.22
	存貨週轉率(次)	12.01	12.21	11.48	8.93	7.39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5.36	5.54	5.48	5.64	5.87
	平均銷貨日數	30.39	29.89	31.79	40.87	49.3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92	2.02	1.92	1.50	1.18
	總資產週轉率(次)	0.73	0.75	0.72	0.67	0.6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7.02	7.10	8.71	6.50	1.44
	權益報酬率(%)	9.84	9.96	13.32	10.53	2.1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52.82	55.93	74.48	61.96	18.35
	純益率(%)	9.84	9.20	10.98	9.55	2.44
	每股盈餘(元)	1.64	1.65	2.55	1.32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63.30	58.16	46.74	74.72	36.69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43.23	131.11	101.74	115.54	108.92
	現金再投資比率(%)	4.00	7.88	6.81	11.05	2.32
槓桿	營運槓桿度	1.80	1.67	1.59	2.36	5.88
	財務槓桿度	1.01	1.00	1.00	1.01	1.04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2. 平均銷貨日數↑：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4. 資產報酬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5. 權益報酬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7. 純益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8. 每股盈餘(元)↓：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9.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0. 現金再投資比率(%)↑：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註 1：(1) 本公司自 100 年 08 月起投資子公司合鈞科技(股)公司(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101 年 06 月起投資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及 111 年 12 月起投資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108 年至 112 年度之合併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註 2：聯鈞集團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準則，因此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重編前期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分析項目		108 年至 112 年財 務 分 析 (註 1)				
		108 年	109 年	110 年	111 年	112 年
財務結構 (%)	負債占資產比率	22.56	23.35	24.67	23.08	20.03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62.53	275.80	244.47	274.66	281.20
償債能力 (%)	流動比率	160.82	158.98	173.53	196.24	195.14
	速動比率	122.24	113.83	120.31	118.37	131.91
	利息保障倍數	87.77	127.51	126.30	52.33	(15.62)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5.04	6.23	6.55	5.76	4.74
	平均收現日數	72.42	58.58	55.72	63.36	77.00
	存貨週轉率(次)	8.94	8.96	9.19	7.72	7.47
	應付款項週轉率 (次)	6.29	6.85	7.06	7.34	8.31
	平均銷貨日數	40.82	40.73	39.71	47.27	48.8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35	1.51	1.26	0.89	0.62
	總資產週轉率(次)	0.45	0.47	0.45	0.30	0.20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73	4.90	7.19	3.72	(1.45)
	權益報酬率(%)	6.17	6.31	9.39	4.79	(1.96)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18.43	21.12	31.81	(17.70)	(6.11)
	純益率(%)	10.94	10.18	15.28	12.46	(7.96)
	每股盈餘 (元)	1.64	1.65	2.55	1.32	(0.52)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94	25.16	29.63	4.42	(34.5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92.08	78.47	48.60	43.49	36.26
	現金再投資比率(%)	-8.5	0.68	-0.24	(4.40)	(4.16)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2.47	-5.77	9.6	(0.10)	0.21
	財務槓桿度	0.96	0.94	1.13	0.98	0.98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增減變動達 20%以上者，主要原因說明如下： 1. 利息保障倍數↓：係因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2. 平均收現日數↑：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4. 總資產週轉率(次) ↓：係因 112 年銷貨淨額減少所致。 5. 資產報酬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6. 權益報酬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7.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8. 純益率↓：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9. 每股盈餘(元) ↓：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10. 現金流量比率(%)↓：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11. 營運槓桿度↓：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少所致。						

註 1：108 年至 112 年度之財務報表業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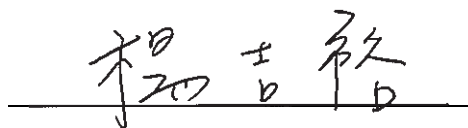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審計委員會查核報告書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一一二年度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等，其中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上述合併營業報告書、合併財務報告暨個體財務報告及盈餘分派議案經本審計委員會查核，認為尚無不合，爰依證券交易法第十四條之四及公司法第二一九條之規定報告如上，敬請鑒核。

此致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113年股東常會

審計委員會召集人：楊吉裕



中 華 民 國 一 一 三 年 三 月 十 四 日

四、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表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聲明書

本公司 112 年度（自 112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 10 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鄭 祝 良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集團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為 5,399,197 仟元，較 111 年度合併營業收入減少約 20%，其中銷貨金額重大客戶且銷售持續成長者，其營業收入合計數佔整體合併營業收入比例約 26%，對合併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認為主要風險在於其本年度銷貨金額重大之客戶且營收持續成長者之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而將其列入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本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四(十六)所述。

本會計師對此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12 年度上述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上述客戶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收款及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其他事項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12 及 111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集團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集團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集團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集團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集團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集團民國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謝 建 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金 額	%	金 額	%
1100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六及三十)	\$ 1,967,987	22	\$ 2,542,423	25
1136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五、七、八、三十及三六)	17,000	-	12,500	-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及二四)	156,433	2	151,762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九及二四)	-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九、二四及三十)	1,009,538	11	986,290	10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二四及三五)	9,885	-	9,583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九)	236,212	3	164,211	2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三五)	45	-	43	-
1220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六)	2,104	-	10,086	-
130X	存貨(附註四、十及三十)	379,895	4	527,241	5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八及三十)	250,555	3	222,693	2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4,029,654	45	4,626,832	45
1540	非流動資產				
1540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四、五、七、八、三十及三六)	751	-	741	-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十二)	116,704	1	101,489	1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三、二九、三十及三六)	4,450,664	50	4,670,386	46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四)	113,472	1	154,230	2
1760	投資性不動產(附註四及十五)	48,811	1	57,214	1
1805	商譽(附註四、十六及三十)	32,577	-	32,577	-
1821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十七及三十)	5,670	-	6,176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三、四及二六)	108,622	1	113,291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九、十八及三十)	35,850	1	423,071	4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4,913,121	55	5,559,175	55
1XXX	資 產 總 計	\$ 8,942,775	100	\$ 10,186,007	100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2100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十九、三十及三六)	\$ -	-	\$ 71,170	1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二四、三十及三五)	51,369	1	16,01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三十)	689,382	8	874,883	9
2180	應付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	-	1,907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二十、三十及三二)	836,098	9	1,199,217	12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三十及三五)	-	-	15,014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六)	53,606	1	128,967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二一)	37,849	-	36,41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41,956	-	42,745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十、三十及三二)	160,271	2	146,192	2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六)	24,709	-	37,73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895,240	21	2,570,265	25
2540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九及三六)	180,291	2	367,268	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三、四及二六)	312,841	4	364,744	4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四)	35,497	-	73,709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二二)	32,845	-	31,56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二十及三五)	530,253	6	540,041	5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091,727	12	1,377,324	14
2XXX	負債總計	2,986,967	33	3,947,589	39
3110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三、四及二三)				
3110	股本				
3110	普通股	1,456,814	17	1,456,814	14
3200	資本公積	455,236	5	452,294	5
3310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3,144	9	773,432	7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718	1	65,30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1,117,865	12	1,289,555	13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978,727	22	2,128,288	21
3400	其他權益	(86,025)	(1)	(67,718)	(1)
31XX	本公司業主權益總計	3,804,752	43	3,969,678	39
36XX	非控制權益(附註四、二三、二八、三十及三一)	2,151,056	24	2,268,740	22
3XXX	權益總計	5,955,808	67	6,238,418	61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 8,942,775	100	\$ 10,186,00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二四、三十及三五）				
4100	銷貨收入	\$ 5,125,589	95	\$ 6,469,775	95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u>273,608</u>	<u>5</u>	<u>306,006</u>	<u>5</u>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u>5,399,197</u>	<u>100</u>	<u>6,775,781</u>	<u>100</u>
	營業成本（附註十、二五、二九及三五）				
5110	銷貨成本	(4,553,209)	(84)	(5,449,641)	(80)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u>40,685</u>)	(<u>1</u>)	(<u>34,151</u>)	(<u>1</u>)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u>4,593,894</u>)	(<u>85</u>)	(<u>5,483,792</u>)	(<u>81</u>)
5900	營業毛利	<u>805,303</u>	<u>15</u>	<u>1,291,989</u>	<u>19</u>
	營業費用（附註四、九、二四、二五及二八）				
6100	推銷費用	(55,460)	(1)	(42,439)	(1)
6200	管理費用	(383,191)	(7)	(440,494)	(7)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178,529)	(4)	(142,626)	(2)
645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失）	<u>860</u>	<u>-</u>	(<u>26,458</u>)	<u>-</u>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u>616,320</u>)	(<u>12</u>)	(<u>652,017</u>)	(<u>10</u>)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四、十三及二五）	(<u>7,609</u>)	<u>-</u>	(<u>31,481</u>)	<u>-</u>
6900	營業淨利	<u>181,374</u>	<u>3</u>	<u>608,491</u>	<u>9</u>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十二、二五及三五）				
7100	利息收入	42,807	1	16,972	1
7010	其他收入	19,668	-	15,030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491	-	255,587	4
7050	財務成本	(7,680)	-	(8,039)	-
706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u>21,650</u>	<u>1</u>	<u>14,635</u>	<u>-</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85,936</u>	<u>2</u>	<u>294,185</u>	<u>5</u>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 267,310	5	\$ 902,676	14
7950	所得稅費用 (附註四及二六)	(135,509)	(2)	(254,355)	(4)
8200	本年度淨利	<u>131,801</u>	<u>3</u>	<u>648,321</u>	<u>10</u>
	其他綜合損益 (附註四、二二、二三及二六)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05)	-	6,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1	-	(1,3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4,873)	(1)	(5,925)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577</u>	<u>-</u>	<u>604</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40,860)	(1)	(29)	-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u>\$ 90,941</u>	<u>2</u>	<u>\$ 648,292</u>	<u>10</u>
	淨 (損) 利歸屬於：				
8610	本公司業主	(\$ 76,156)	(2)	\$ 191,824	3
8620	非控制權益	<u>207,957</u>	<u>4</u>	<u>456,497</u>	<u>7</u>
8600		<u>\$ 131,801</u>	<u>2</u>	<u>\$ 648,321</u>	<u>10</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8710	本公司業主	(\$ 95,027)	(2)	\$ 194,699	3
8720	非控制權益	<u>185,968</u>	<u>4</u>	<u>453,593</u>	<u>7</u>
8700		<u>\$ 90,941</u>	<u>2</u>	<u>\$ 648,292</u>	<u>10</u>
	每股 (虧損) 盈餘 (附註二七)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0.52)		\$ 1.32	
9810	稀 釋	(\$ 0.52)		\$ 1.31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歸屬	於	本	公	積	留	主	其他權益項目		非	控	制	權	益	總	額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總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6,814	\$ 452,272	\$ 736,221	\$ 66,339	\$ 1,390,838	\$ 65,301		\$ 4,037,183	\$ 2,023,445			\$ 6,060,628			
B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二)	-	-	37,211	-	(37,211)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1,038)	1,038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262,226)	-	-	(262,226)	-	-	-	(262,226)	(262,226)	(262,226)	(262,226)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37,211	(1,038)	(298,399)	-	-	(262,226)	-	-	-	-	-	-	-
D1	111 年度淨利	-	-	-	-	191,824	-	-	191,824	456,497			648,321	648,321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292	(2,417)	(2,417)	2,875	(2,904)			(29)	(29)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97,116	(2,417)	(2,417)	194,699	453,593			648,292	648,292		
N1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三、二五及二八)	-	22	-	-	-	-	-	22	15			37	37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附註二三)	-	-	-	-	-	-	-	-	(347,809)			(347,809)	(347,809)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附註二三及三十)	-	-	-	-	-	-	-	-	139,496			139,496	139,496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1,456,814	452,294	773,432	65,301	1,289,555	(67,718)	(67,718)	3,969,678	2,268,740			6,238,418	6,238,418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二三)	-	-	19,712	-	(19,712)	-	-	-	-	-	-	-	-	-	-
B3	法定盈餘公積	-	-	-	2,417	(2,417)	-	-	-	-	-	-	-	-	-	-
B5	特別盈餘公積	-	-	-	-	(72,841)	-	-	(72,841)	-	-	-	(72,841)	(72,841)	(72,841)	(72,841)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19,712	(2,417)	(94,970)	-	-	(72,841)	-	-	-	-	-	-	-
D1	112 年度淨 (損) 利	-	-	-	-	(76,156)	-	-	(76,156)	207,957			131,801	131,801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564	(18,307)	(18,307)	(18,871)	(21,989)			(40,860)	(40,860)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76,720)	(18,307)	(18,307)	(95,027)	185,968			90,941	90,94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十一、二三及三一)	-	2,734	-	-	-	-	-	2,734	(2,734)			-	-		
N1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三、二五及二八)	-	208	-	-	-	-	-	208	153			361	361		
O1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附註二三)	-	-	-	-	-	-	-	-	(347,809)			(347,809)	(347,809)		
O1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普通股 (附註二三)	-	-	-	-	-	-	-	-	3,300			3,300	3,300		
O1	非控制權益增加 (附註二三)	-	-	-	-	-	-	-	-	43,438			43,438	43,438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456,814	\$ 455,236	\$ 793,144	\$ 67,718	\$ 1,117,865	(\$ 86,025)	(\$ 86,025)	\$ 3,804,752	\$ 2,151,056			\$ 5,955,808	\$ 5,955,80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267,310	\$ 902,676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873,666	801,627
A20200	攤銷費用	3,939	4,546
A20300	預期信用（迴轉利益）減損損失	(860)	26,458
A20900	財務成本	7,680	8,039
A21200	利息收入	(42,807)	(16,972)
A21900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361	37
A2230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損益之份額	(21,650)	(14,635)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 益）	239	(2,846)
A2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609	31,4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8,842	32,241
A2410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12,166	(158,510)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3,000	2,962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1)	(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4,513)	32,963
A31130	應收票據	-	13,309
A31150	應收帳款	(99,670)	303,786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473)	(73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72,882)	14,698
A31200	存 貨	75,617	113,713
A31230	預付款項	(28,352)	100,192
A32125	合約負債	35,416	(19,844)
A32150	應付帳款	(180,898)	(254,453)
A32160	應付帳款－關係人	(1,914)	1,91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411	(814)
A32200	負債準備	(1,570)	(666)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564)	(1,157)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78	4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907,680	1,920,4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1,154	15,75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7,753)	(8,061)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5,731)	(311,872)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695,350	1,616,281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40	取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17,010)	\$ -
B00050	處分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2,500	-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附註三十)	-	42,163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594,600)	(520,544)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761	12,30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035)	(355)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15	612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2)	-
B044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減少	-	68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3,502)	(1,336)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7,015)	(402,692)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股利	4,387	3,398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15,501)	(866,384)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減少	(71,170)	-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70,000	40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70,000)	(358,990)
C03000	收取存入保證金	61,445	178,352
C03100	存入保證金返還	-	(89)
C038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15,000)	-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42,662)	(39,021)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2,841)	(262,226)
C04800	子公司員工執行認股權	3,300	-
C05800	支付非控制權益現金股利	(347,849)	(347,749)
C05800	現金減資退還非控制權益股款	-	(713)
C05800	非控制權益變動	43,438	-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641,339)	(425,436)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12,946)	146,885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增加	(574,436)	471,346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2,542,423	2,071,077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967,987	\$ 2,542,423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2. 功率半導體封裝測試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以下稱「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適用該修正時，合併公司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此外：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合併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合併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合併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合併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合併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相關會計政策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合併公司自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其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合併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3. IAS 12 之修正「與單一交易所產生之資產及負債有關之遞延所得稅」

本修正釐清，原始認列時產生相同金額之應課稅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之交易，不適用 IAS 12 原始認列之豁免規定。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 月 1 日就與租賃及除役義務有關之所有可減除及應課稅暫時性差異適用本項修正，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若很

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對租賃及除役義務以外之交易則自 111 年 1 月 1 日以後發生者推延適用本項修正。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合併公司追溯重編比較期間資訊，累積影響數認列於 111 年 1 月 1 日。

若依修正前之 IAS 12 處理，合併公司於 112 年相關單行項目及餘額調整至修正後之 IAS 12 之影響數如下：

資產、負債及權益項目之 112 年影響

	112年12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增加	\$ 8,587
資產增加	<u>\$ 8,587</u>
遞延所得稅負債增加	\$ 8,589
負債增加	<u>\$ 8,589</u>
保留盈餘減少	(\$ 2)
權益減少	<u>(\$ 2)</u>

首次適用 IAS 12 之修正時，對 111 年之影響彙總如下：

資產及負債之 111 年影響

	重 編 前 金 額	首 次 適 用 之 調 整	重 編 後 金 額
<u>111 年 12 月 31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96,860	\$ 16,431	\$ 113,291
資產影響	<u>\$ 96,860</u>	<u>\$ 16,431</u>	<u>\$ 113,291</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48,313	\$ 16,431	\$ 364,744
負債影響	<u>\$ 348,313</u>	<u>\$ 16,431</u>	<u>\$ 364,744</u>
<u>111 年 1 月 1 日</u>			
遞延所得稅資產	\$ 67,985	\$ 23,043	\$ 91,028
資產影響	<u>\$ 67,985</u>	<u>\$ 23,043</u>	<u>\$ 91,028</u>
遞延所得稅負債	\$ 325,885	\$ 23,043	\$ 348,928
負債影響	<u>\$ 325,885</u>	<u>\$ 23,043</u>	<u>\$ 348,928</u>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 (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 (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合併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合併財務狀況與合併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 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合併綜合損益表已納入被收購或被處分子公司於當期

自收購日起或至處分日止之營運損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子公司之綜合損益總額係歸屬至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即使非控制權益因而成為虧損餘額。

當合併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合併公司及非控制權益之帳面金額已予調整，以反映其於子公司相對權益之變動。非控制權益之調整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且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例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一、附註三九之附表四及附表五。

(五) 企業合併

企業合併係採收購法處理。收購相關成本於成本發生及勞務取得當期列為費用。

商譽係按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金額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之公允價值之總額，超過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衡量。倘於評估後，收購日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淨額仍超過移轉對價、被收購者之非控制權益以及收購者先前已持有被收購者之權益於收購日公允價值之總數，則該差額為廉價購買利益，並立即認列為損益。

對被收購者具有現時所有權權益且清算時有權按比例享有被收購者淨資產之非控制權益，係以其所享有被收購者可辨認淨資產已認列金額之比例份額衡量。

因企業合併所取得可辨認資產及承擔負債之衡量若尚未完成，資產負債表日係以暫定金額認列，並於衡量期間進行追溯調整或認列額外之資產或負債，以反映所取得有關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

(六) 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分別歸屬予本公司業主及非控制權益）。

若合併公司處分部分國外營運機構之子公司未導致喪失控制，係按比例將累計兌換差額重新歸屬予該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而不認列為損益。

(七)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在製品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八) 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

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

配而增減。此外，針對合併公司可享有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亦屬於投資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 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係為賺取租金或資本增值或兩者兼具而持有之不動產（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自有之投資性不動產原始以成本（包括交易成本）衡量，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投資性不動產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及使用權資產之不動產係以結束自用時之帳面金額轉列投資性不動產。

投資性不動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商 譽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商譽係依收購日所認列之商譽金額作為成本，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為減損測試之目的，商譽分攤至合併公司預期因該合併綜效而受益之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群組（簡稱「現金產生單位」）。

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每年（及有跡象顯示該單位可能已減損時）藉由包含商譽之該單位帳面金額與其可回收金額之比較，進行該單位之減損測試。若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之商譽係當年度企業合併所取得，則該單位應於當年度結束前進行減損測試。若受攤商譽之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金額，減損損失係先減少該現金產生單位受攤商譽之帳面金額，次就該單位內其他各資產帳面金額之比例減少各該資產帳面金額。任何減損損失直接認列為當期損失。商譽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處分受攤商譽現金產生單位內之某一營運時，與該被處分營運有關之商譽金額係包含於營運之帳面金額以決定處分損益。

（十二）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列報。

2. 企業合併所取得

企業合併所取得之無形資產係以收購日之公允價值認列，並與商譽分別認列，後續衡量方式與單獨取得之無形資產相同。

3.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三)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投資性不動產及無形資產（商譽除外）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共用資產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至現金產生單位時，則分攤至個別之現金產生單位，反之，則分攤至可依合理一致之基礎分攤之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四)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催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 3 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皆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合併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 A. 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 B. 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五)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合併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六) 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

1. 勞務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合併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合併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商品銷貨收入

商品銷售於起運或交付時，客戶對商品已有訂定價格與使用之權利且負有再銷售之主要責任，並承擔商品陳舊過時風險，合併公司係於該時點認列銷貨收入及應收帳款。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3.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售收入。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七) 租賃

合併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合併公司於轉租使用權資產時，係以使用權資產（而非標的資產）判斷轉租之分類。惟若主租賃係合併公司適用認列豁免之短期租賃時，該轉租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包含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及租賃開始日前支付之租賃給付）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合併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十八)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九) 政府補助

政府補助僅於可合理確信合併公司將遵循政府補助所附加之條件，且將可收到該項補助時，始予以認列。

與收益有關之政府補助係於其意圖補償之相關成本於合併公司認列為費用之期間內，按有系統之基礎認列於相關成本之減少。以因合併公司購買符合條件之非流動資產而取得之政府補助係認列為該非流動資產帳面金額之減項，並透過減少其非流動資產之折舊費用，於該資產耐用年限內將補助認列為損益。

若政府補助係用於補償已發生之費用或損失，或係以給與合併公司立即財務支援為目的且無未來相關成本，則於其可收取之期間認列於損益。

(二十)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二一) 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給與員工之員工認股權

員工認股權係按給與日權益工具之公允價值及預期既得之最佳估計數量，於既得期間內以直線基礎認列費用，並同時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若其於給與日立即既得，係於給與日全數認列費用。合併公司辦理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購，係以通知員工之日為給與日。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修正預期既得之員工認股權估計數量。若有修正原估計數量，其影響數係認列為損益，使累計費用反映修正之估計數，並相對調整資本公積—員工認股權。

(二二)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合併公司依各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間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具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具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合併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其他應收款、合約資產及債務工具投資之估計減損係基於合併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合併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八、附註九及附註二四。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合併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343	\$ 1,519
銀行活期存款	1,436,447	2,004,046
約當現金（原始到期日在3個月以內之投資）		
銀行定期存款	531,197	536,858
	<u>\$ 1,967,987</u>	<u>\$ 2,542,423</u>

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0.001%~5.45%及0.001%~4.60%。

七、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一)	\$ 17,000	\$ -
受限制資產—銀行活期存款(二)	-	12,500
	<u>\$ 17,000</u>	<u>\$ 12,500</u>
<u>非 流 動</u>		
受限制資產—銀行定期存款(三)	\$ 751	\$ 741

(一) 截至112年12月31日止，原始到期日超過3個月之定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1.565%。

(二) 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受限制銀行活期存款利率為年利率0.425%。

- (三)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受限制銀行定期存款利率分別為年利率 1.565% 及 1.44%。
- (四)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相關信用風險管理及減損評估資訊，請參閱附註八。
- (五)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三六。
- (六)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分別轉入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及非流動 12,500 仟元及 741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八、債務工具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投資之債務工具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含流動及非流動）：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7,751	\$ 13,241
備抵損失	-	-
攤銷後成本	<u>\$ 17,751</u>	<u>\$ 13,241</u>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投資於信用良好對象所發行之債務工具。合併公司持續追蹤所投資債務工具之信用風險變化，並同時檢視債務人重大訊息等其他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將搜集相關資訊，以評估債務工具投資之違約風險。合併公司係參酌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給予適當內部評等。

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債務工具投資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所持有之債務工具投資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九、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
減：備抵損失	-	-
	<u>\$ -</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1,010,713	\$ 987,082
減：備抵損失	(1,175)	(792)
	<u>\$ 1,009,538</u>	<u>\$ 986,290</u>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936	\$ 6,936
減：備抵損失	(6,936)	(6,936)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代工代收付款	\$ 217,461	\$ 149,927
應收退稅款	14,186	10,277
應收利息	2,924	1,271
其 他	1,641	2,736
	<u>\$ 236,212</u>	<u>\$ 164,211</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111年度，因客戶佑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發生違約，故合併公司將該客戶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訂定為100%，截至111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對前述違約對象之應收票據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6,936仟元，並將其已違約之應收票據全數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6,936
減：本年度轉列催收款	-	(6,936)
年底餘額	<u>\$ -</u>	<u>\$ -</u>

(二) 應收帳款

合併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合併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之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管理階層認為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 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1%~1.77%	0.05%~45.53%	6.33%~80.47%	16.71%~100%	39.23%~100%	
總帳面金額	\$ 950,574	\$ 59,865	\$ 67	\$ 175	\$ 32	\$ 1,010,7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553)	(582)	(15)	-	(25)	(1,175)
攤銷後成本	<u>\$ 950,021</u>	<u>\$ 59,283</u>	<u>\$ 52</u>	<u>\$ 175</u>	<u>\$ 7</u>	<u>\$ 1,009,53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過 1 2 0 天	合 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2%~0.72%	0.06%~13.2%	0.02%~9.29%	1.52%~14.25%	7.29%~100%	
總帳面金額	\$ 923,273	\$ 58,949	\$ 4,306	\$ 4	\$ 550	\$ 987,082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02)	(66)	(377)	(1)	(246)	(792)
攤銷後成本	<u>\$ 923,171</u>	<u>\$ 58,883</u>	<u>\$ 3,929</u>	<u>\$ 3</u>	<u>\$ 304</u>	<u>\$ 986,290</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792	\$ 7,269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383	-
加：由企業合併取得（註）	-	77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6,563)
外幣換算差額	-	9
年底餘額	<u>\$ 1,175</u>	<u>\$ 792</u>

註：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分別轉入應收帳款 7,210 仟元及備抵損失 77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催 收 款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催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100%。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936	\$ -
加：本年度自應收票據轉入	-	6,936
年底餘額	<u>\$ 6,936</u>	<u>\$ 6,936</u>

(三) 其他應收款

合併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工代收付款、應收退稅款及應收利息等，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合併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終止合約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其他應收款，惟仍

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成品	\$ 26,391	\$ 36,258
在製品	33,292	75,334
原物料	318,799	410,051
在途存貨	1,413	5,598
	<u>\$ 379,895</u>	<u>\$ 527,241</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4,460,178	\$ 5,408,410
未分攤製造費用	15,980	-
租賃成本	8,209	8,99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68,842	32,241
	<u>\$ 4,553,209</u>	<u>\$ 5,449,641</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分別轉入存貨總額 273,721 仟元及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78,080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十一、子 公 司

(一) 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本合併財務報告編製主體如下：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 持 股 權 百 分 比		說 明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100%	註 3
本公司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56.41%	57.97%	註 4、5 及 6
本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控 股	51%	51%	註 1
GEM Services, Inc.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控 股	100%	100%	註 1
GEM Services, Inc.	GEM Tech Ltd.	電子零件銷售	100%	100%	註 1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100%	100%	註 2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廠房租賃	100%	100%	註 2

註 1：主要營業風險係匯率風險。

註 2：主要營業風險係政令及兩岸的變化所面臨之政治風險及匯率風險。

註 3：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代行使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

註 4：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25,000 仟元購入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97%之股權，共計 22,500 仟股，股權移轉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24 日，企業合併請參閱附註三十。

註 5：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5 月 9 日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 330 仟股，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97%下降至 57.48%，由於前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於 112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認列相關之影響數係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566 仟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一。

註 6：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 46,562 仟元，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48%下降至 56.41%，由於前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於 112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認列相關之影響數係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2,168 仟元，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請參閱附註三一。

(二) 具重大非控制權益之子公司資訊

子 公 司 名 稱	非控制權益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49%	49%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43.59%	42.03%

主要營業場所及公司註冊之國家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子 公 司 名 稱	分配予非控制權益之損益		非 控 制 權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GEM Services, Inc.	\$ 277,407	\$ 455,893	\$ 2,036,234	\$ 2,128,625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69,450)	\$ 604	\$ 114,822	\$ 140,115

以下子公司之彙總性財務資訊係以公司間交易銷除前之金額編製：

GEM Services, Inc.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流動資產	\$ 2,949,942	\$ 3,279,230
非流動資產	3,197,037	3,651,545
流動負債	(1,441,079)	(1,991,013)
非流動負債	(550,631)	(595,953)
權益	<u>\$ 4,155,269</u>	<u>\$ 4,343,809</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119,035	\$ 2,215,184
非控制權益	<u>2,036,234</u>	<u>2,128,625</u>
	<u>\$ 4,155,269</u>	<u>\$ 4,343,809</u>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收入	<u>\$ 4,418,989</u>	<u>\$ 5,221,467</u>
本年度淨利	\$ 566,094	\$ 930,323
其他綜合損益	(44,873)	(5,925)
綜合損益總額	<u>\$ 521,221</u>	<u>\$ 924,398</u>
淨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88,687	\$ 474,430
非控制權益	<u>277,407</u>	<u>455,893</u>
	<u>\$ 566,094</u>	<u>\$ 930,323</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265,803	\$ 471,409
非控制權益	<u>255,418</u>	<u>452,989</u>
	<u>\$ 521,221</u>	<u>\$ 924,398</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022,145	\$ 1,588,337
投資活動	(572,216)	(841,788)
籌資活動	(679,452)	(562,705)
匯率變動之影響	(12,621)	137,144
淨現金流（出）入	<u>(\$ 242,144)</u>	<u>\$ 320,988</u>
支付予非控制權益之股利		
GEM Services, Inc.	<u>\$ 347,849</u>	<u>\$ 347,749</u>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資產	\$ 285,849	\$ 501,359
非流動資產	29,488	35,732
流動負債	(51,925)	(203,665)
非流動負債	-	(34)
權益	<u>\$ 263,412</u>	<u>\$ 333,392</u>
權益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148,590	\$ 193,277
非控制權益	<u>114,822</u>	<u>140,115</u>
	<u>\$ 263,412</u>	<u>\$ 333,392</u>
	112年度	收購日至 111年12月31日
營業收入	<u>\$ 37,965</u>	<u>\$ 15,254</u>
本年度淨（損）利	(\$ 163,642)	\$ 1,437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u>(\$ 163,642)</u>	<u>\$ 1,437</u>
淨（損）利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4,192)	\$ 833
非控制權益	<u>(69,450)</u>	<u>604</u>
	<u>(\$ 163,642)</u>	<u>\$ 1,437</u>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		
本公司業主	(\$ 94,192)	\$ 833
非控制權益	<u>(69,450)</u>	<u>604</u>
	<u>(\$ 163,642)</u>	<u>\$ 1,437</u>
現金流量		
營業活動	(\$ 184,118)	\$ 9,448
投資活動	(12,868)	(239)
籌資活動	3,066	(4,081)
匯率變動之影響	<u>56</u>	<u>88</u>
淨現金流（出）入	<u>(\$ 193,864)</u>	<u>\$ 5,216</u>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投資關聯企業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		
(合肥)有限公司	\$ 116,704	\$ 101,489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如下：

公 司 名 稱	業 務 性 質	主 要 營 業 場 所	所持股權及表決權比例	
			112年 12月31日	111年 12月31日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中國安徽省合肥市	20%	2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繼續營業單位本年度淨利	\$ 21,650	\$ 14,635
其他綜合損益	-	-
綜合損益總額	\$ 21,650	\$ 14,635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自用

	建造中之不動產									
成 本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機 器 設 備	運 輸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其 他 設 備	及 待 驗 設 備	合 計	
112年1月1日餘額	\$ 743,384	\$ 1,014,002	\$ 7,013,234	\$ 10,543	\$ 72,523	\$ 180,847	\$ 130,900	\$ 112,158	\$ 9,277,591	
增 添	-	13,777	63,616	-	3,887	8,903	7,927	131,303	229,413	
重分類(註)	-	673	454,964	-	261	-	4,221	(54,220)	405,899	
處 分	-	-	(235,837)	-	(1,800)	(8,960)	(23,855)	-	(270,452)	
淨兌換差額	-	(8,928)	(56,575)	(64)	(1,007)	(1,386)	(1,552)	(2,934)	(72,446)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743,384	\$ 1,019,524	\$ 7,239,402	\$ 10,479	\$ 73,864	\$ 179,404	\$ 117,641	\$ 186,307	\$ 9,570,005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年1月1日餘額	\$ -	\$ 275,939	\$ 4,082,198	\$ 8,188	\$ 58,433	\$ 85,777	\$ 96,670	\$ -	\$ 4,607,205	
折舊費用	-	49,684	702,689	843	6,013	47,191	15,859	-	822,279	
減損損失	-	-	7,609	-	-	-	-	-	7,609	
處 分	-	-	(234,841)	-	(1,800)	(8,960)	(23,851)	-	(269,452)	
淨兌換差額	-	(2,731)	(42,464)	(62)	(928)	(870)	(1,245)	-	(48,300)	
112年12月31日餘額	\$ -	\$ 322,892	\$ 4,515,191	\$ 8,969	\$ 61,718	\$ 123,138	\$ 87,433	\$ -	\$ 5,119,341	
112年12月31日淨額	\$ 743,384	\$ 696,632	\$ 2,724,211	\$ 1,510	\$ 12,146	\$ 56,266	\$ 30,208	\$ 186,307	\$ 4,450,664	
成 本										
111年1月1日餘額	\$ 743,384	\$ 664,703	\$ 6,004,593	\$ 10,484	\$ 66,793	\$ 105,177	\$ 124,113	\$ 925,928	\$ 8,645,175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十)	-	-	49,897	-	800	3,960	41,037	-	95,694	
增 添	-	61,777	179,332	-	3,602	72,122	7,445	180,872	505,150	
重分類(註)	-	312,003	1,259,837	-	1,954	-	654	(1,019,712)	554,736	
處 分	-	(25,310)	(491,494)	-	(1,479)	-	(44,498)	-	(562,781)	
淨兌換差額	-	829	11,069	59	853	(412)	2,149	25,070	39,61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 743,384	\$ 1,014,002	\$ 7,013,234	\$ 10,543	\$ 72,523	\$ 180,847	\$ 130,900	\$ 112,158	\$ 9,277,591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建築物	機器設備	運輸設備	辦公設備	租賃改良	其他設備	建造中之不動產 及待驗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年1月1日餘額	\$ -	\$ 256,041	\$ 3,807,536	\$ 6,682	\$ 52,469	\$ 63,202	\$ 96,881	\$ -	\$ 4,282,811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十)	-	-	35,320	-	800	3,960	28,875	-	68,955
折舊費用	-	43,156	663,533	1,456	5,893	18,660	13,718	-	746,416
減損損失	-	-	31,481	-	-	-	-	-	31,481
處分	-	(25,310)	(482,040)	-	(1,479)	-	(44,496)	-	(553,325)
淨兌換差額	-	2,052	26,368	50	750	(45)	1,692	-	30,867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u>	<u>\$ 275,939</u>	<u>\$ 4,082,198</u>	<u>\$ 8,188</u>	<u>\$ 58,433</u>	<u>\$ 85,777</u>	<u>\$ 96,670</u>	<u>\$ -</u>	<u>\$ 4,607,205</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743,384</u>	<u>\$ 738,063</u>	<u>\$ 2,931,036</u>	<u>\$ 2,355</u>	<u>\$ 14,090</u>	<u>\$ 95,070</u>	<u>\$ 34,230</u>	<u>\$ 112,158</u>	<u>\$ 4,670,386</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合併公司受產業市場環境影響使銷售狀況未達預期，經評估將減少未來現金流入，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112及111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7,609仟元及31,481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合併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合併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該等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18.33%及17.1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至50年
建物改良	5至20年
機器設備	3至15年
運輸設備	5年
辦公設備	3至7年
租賃改良	2.5至10年
其他設備	2至10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三六。

十四、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土地(註)	\$ 38,639	\$ 40,442
建築物	70,341	108,256
辦公設備	4,492	5,532
	<u>\$ 113,472</u>	<u>\$ 154,230</u>

	112年度	111年度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 4,528</u>	<u>\$ 23,055</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土地	\$ 1,145	\$ 1,148
建築物	41,628	44,616
辦公設備	<u>1,021</u>	<u>1,075</u>
	<u>\$ 43,794</u>	<u>\$ 46,839</u>

註：係中國大陸之土地使用權，合併公司已取得國有土地使用證，租賃期間為 50 年。

合併公司所承租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之部分土地，自 111 年 1 月 1 日起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相關使用權資產列報為投資性不動產，請參閱附註十五。上述使用權資產相關金額，未包含符合投資性不動產定義之使用權資產。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u>\$ 41,956</u>	<u>\$ 42,745</u>
非流動	<u>\$ 35,497</u>	<u>\$ 73,709</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99%~4.35%	0.99%~4.35%
辦公設備	1.36%~4.35%	0.99%~4.35%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合併公司所承租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1 至 10 年。其中建築物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合併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5,531	\$ 6,271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50,908)	(\$ 49,067)

合併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及其他設備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五、投資性不動產

	建 築 物	使用權資產－ 土 地	合 計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3,400	\$ 5,546	\$ 218,946
淨兌換差額	(3,592)	(93)	(3,68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9,808</u>	<u>\$ 5,453</u>	<u>\$ 215,261</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61,169	\$ 563	\$ 161,732
折舊費用	7,452	141	7,593
淨兌換差額	(2,862)	(13)	(2,875)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5,759</u>	<u>\$ 691</u>	<u>\$ 166,450</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44,049</u>	<u>\$ 4,762</u>	<u>\$ 48,811</u>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10,112	\$ 5,461	\$ 215,573
淨兌換差額	3,288	85	3,373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13,400</u>	<u>\$ 5,546</u>	<u>\$ 218,946</u>
<u>累計折舊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50,628	\$ 416	\$ 151,044
折舊費用	8,231	141	8,372
淨兌換差額	2,310	6	2,316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61,169</u>	<u>\$ 563</u>	<u>\$ 161,732</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2,231</u>	<u>\$ 4,983</u>	<u>\$ 57,214</u>

投資性不動產中之使用權資產係合併公司將所承租位於中國安徽省合肥市之土地以營業租賃方式轉租予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投資性不動產出租之租賃期間為 5 年，並有延展 2 年租期之選擇權。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不具有投資性不動產之優惠承購權。

以營業租賃出租投資性不動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47,420	\$ 48,232
第 2 年	47,420	48,232
第 3 年	47,420	48,232
第 4 年	-	48,232
第 5 年	-	-
	<u>\$142,260</u>	<u>\$192,928</u>

合併公司進行一般風險管理政策，以減少所出租之建築物及使用權資產於租賃期間屆滿時之剩餘資產風險。

投資性不動產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20 年
使用權資產－土地	50 年

投資性不動產之公允價值係由獨立評價公司安徽華騰資產評估事務所於資產負債表日以第 3 等級輸入值衡量。該評價係參考類似不動產交易價格之市場證據及採現金流量法，所採用之重要不可觀察輸入值包括折現率，評價所得公允價值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公允價值	<u>\$258,103</u>	<u>\$283,872</u>

十六、商 譽

	112年度	111年度
成 本		
年初餘額	\$ 32,577	\$ -
本年度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十）	-	32,577
年底餘額	<u>\$ 32,577</u>	<u>\$ 32,577</u>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累計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	\$ -
本年度認列減損損失	-	-
年底餘額	<u>\$ -</u>	<u>\$ -</u>
年底淨額	<u>\$ 32,577</u>	<u>\$ 32,577</u>

係合併公司依取得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投資成本高於取得日可辨認資產與所承擔負債之淨值列為商譽。

合併公司對商譽可回收金額進行減損評估，以使用價值作為可回收金額之計算基礎，於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認列任何商譽之減損損失。

十七、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3,212
單獨取得	3,502
處 分	(7,339)
淨兌換差額	(83)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9,292</u>
累計攤銷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036
攤銷費用	3,939
處 分	(7,339)
淨兌換差額	(14)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622</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5,670</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2,095
單獨取得	1,336
由企業合併取得 (附註三十)	3,323
處 分	(3,682)
淨兌換差額	140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13,212</u>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年1月1日餘額	\$ 5,572
攤銷費用	4,546
由企業合併取得(附註三十)	533
處 分	(3,682)
淨兌換差額	<u>67</u>
111年12月31日餘額	<u>\$ 7,036</u>
111年12月31日淨額	<u>\$ 6,176</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至5年
------	------

十八、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215,486	\$ 200,801
預付貨款	11,944	1,085
其 他	<u>23,125</u>	<u>20,807</u>
	<u>\$ 250,555</u>	<u>\$ 222,693</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24,356	\$ 412,434
存出保證金(註)	11,494	10,637
催收款(附註九)	<u>6,936</u>	<u>6,936</u>
	42,786	430,007
減：備抵損失	(<u>6,936</u>)	(<u>6,936</u>)
	<u>\$ 35,850</u>	<u>\$ 423,071</u>

合併公司於111年12月24日收購子公司，而分別轉入預付款項13,978仟元、預付設備款560仟元及存出保證金833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註：合併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

失。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九、借 款

(一) 短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六）		
銀行借款（註）	\$ -	\$ 71,170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轉入短期借款 71,170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註：其中 25,000 仟元之動用額度係透過中小企業信用保證基金擔保。銀行借款之利率於 111 年 12 月 31 日為 2.16%~2.75%。

(二)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三六）		
銀行借款	\$ 205,000	\$ 405,000
減：列為 1 年內到期部分	(24,709)	(37,732)
長期借款	\$ 180,291	\$ 367,268

合併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有效利率	金 額	有效利率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5 年 10 月 20 日	借款額度 80,000 仟元，自 112 年 11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36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3 年 11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 80,000	1.74	\$ -	-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5 年 10 月 20 日	借款額度 20,000 仟元，自 112 年 11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36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3 年 11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20,000	1.74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9 年 3 月 20 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2 年 4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84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3 年 4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 112 年 9 月提前償還本金 30,000 仟元)。	105,000	1.74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 年 1 月 26 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1 年 2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84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2 年 2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 112 年 2 月提前償還)。	-		135,000	1.49

(接 次 頁)

(承前頁)

	到期日	重大條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額	有效利率	金額	有效利率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年2月25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1 年 3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84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2 年 3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 112 年 3 月提前償還)。	\$ -		\$ 135,000	1.49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年12月19日	借款額度 135,000 仟元，自 112 年 1 月起 1 個月為 1 期，共分 84 期，第 1 年按月繳息，自 113 年 1 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 112 年 7 月提前償還)。	-		135,000	1.49
			205,000		40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709)		(37,732)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 180,291</u>		<u>\$ 367,268</u>	

二十、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動</u>		
其他應付款		
應付設備款（附註三二）	\$ 174,918	\$ 540,105
應付薪資及獎金	323,877	401,021
代工代收付款	185,486	80,756
保險費	46,286	50,762
加工費	1,706	19,820
退休金	20,398	20,317
修繕費	5,861	6,080
勞務費	7,611	7,179
合約服務款	1,277	1,277
營業稅	1,906	2,303
利息	117	176
現金股利（附註三二）	131	171
其他	66,524	69,250
	<u>\$ 836,098</u>	<u>\$ 1,199,217</u>
其他流動負債		
存入保證金－產能保證金（附註三二）（註）	\$ 158,181	\$ 143,542
其他	2,090	2,650
	<u>\$ 160,271</u>	<u>\$ 146,192</u>
<u>非流動</u>		
存入保證金		
產能保證金（註）	\$ 510,561	\$ 526,626
其他（附註三五）	19,692	13,415
	<u>\$ 530,253</u>	<u>\$ 540,041</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分別轉入其他應付款 47,076 仟元及代收款 645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註：合併公司為因應客戶訂單需求增加而展開擴充產能計畫，故與客戶簽訂產能保證協議並收取產能保證金，客戶得於合併公司提供產能保證期間按合約所定條件達成情形以抵銷出貨貨款方式逐期沖抵保證金。

二一、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動 保 固	\$ 37,849	\$ 36,419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6,419	\$ 34,123
本年度新增	3,000	2,962
本年度使用	(1,570)	(666)
年底餘額	\$ 37,849	\$ 36,419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合併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二二、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及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於大陸地區之子公司之員工，係屬當地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該等子公司須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385	\$ 52,1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0)	(20,631)
提撥短絀	32,845	31,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 32,845	\$ 31,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 年 1 月 1 日	\$ 52,193	(\$ 20,631)	\$ 31,562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18	-	618
利息費用（收入）	586	(234)	352
認列於損益	1,204	(234)	970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79)	(179)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419)	-	(419)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1,303	-	1,303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884	(179)	705
雇主提撥	-	(392)	(392)
福利支付	(5,896)	5,896	-
112 年 12 月 31 日	\$ 48,385	(\$ 15,540)	\$ 32,845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111 年 1 月 1 日	<u>\$ 56,783</u>	<u>(\$ 19,071)</u>	<u>\$ 37,71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23	-	623
利息費用 (收入)	<u>356</u>	<u>(122)</u>	<u>234</u>
認列於損益	<u>979</u>	<u>(122)</u>	<u>85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 (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94)	(1,494)
精算 (利益) 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773)	-	(1,773)
精算 (利益) 損失—經驗 調整	(3,348)	-	(3,348)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21)</u>	<u>(1,494)</u>	<u>(6,615)</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448)</u>	<u>448</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52,193</u>	<u>(\$ 20,631)</u>	<u>\$ 31,56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1.2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818)	(\$ 843)
減少 0.25%	\$ 845	\$ 8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819	\$ 844
減少 0.25%	(\$ 797)	(\$ 82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92	\$ 39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8年	6.5年

二三、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0	300,000
額定股本（仟元）	\$ 3,000,000	\$ 3,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 （仟股）	145,681	145,681
已發行股本（仟元）	\$ 1,456,814	\$ 1,456,814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2,130	\$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 328,550</u>	<u>\$ 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2）	<u>\$ 126,686</u>	<u>\$ 123,744</u>

註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111年6月29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次提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

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五之(九)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及 111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 年度	110 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712</u>	<u>\$ 37,211</u>
特別盈餘公積	<u>\$ 2,417</u>	<u>(\$ 1,038)</u>
現金股利	<u>\$ 72,841</u>	<u>\$ 262,22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1.8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u>
特別盈餘公積	\$ <u>18,307</u>
現金股利	\$ <u>-</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

有關 11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5,301	\$ 66,339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417	-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u>-</u>	(<u>1,038</u>)
年底餘額	<u>\$ 67,718</u>	<u>\$ 65,301</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u>67,718</u>)	(\$ <u>65,301</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2,884)	(3,021)
相關所得稅	<u>4,577</u>	<u>60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8,307</u>)	(<u>2,417</u>)
年底餘額	(<u>\$ 86,025</u>)	(<u>\$ 67,718</u>)

(六) 非控制權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268,740	\$ 2,023,445
本年度淨利	207,957	456,497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1,989)	(2,904)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附註十一及三一）	(2,734)	-
子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347,809)	(347,80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度	111年度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二八)	\$ 153	\$ 15
取得子公司所產生之非控制權益	-	139,496
子公司現金增資	43,438	-
子公司員工認股權計畫下發行之 普通股	3,300	-
年底餘額	<u>\$ 2,151,056</u>	<u>\$ 2,268,740</u>

二四、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	\$ 5,000,440	\$ 6,361,299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附註三五)	398,757	414,482
	<u>\$ 5,399,197</u>	<u>\$ 6,775,781</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合併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合併公司提供之電鍍加工服務、建築物租賃服務、生產設備之安裝與測試服務及產品研發服務，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該等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九）	\$ -	\$ -	\$ 20,245
應收帳款（附註九）	1,009,538	986,290	1,328,772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三五）	9,885	9,583	8,717
	<u>\$ 1,019,423</u>	<u>\$ 995,873</u>	<u>\$ 1,357,734</u>
合約資產			
封裝及測試服務	\$ 192,649	\$ 190,216	\$ 221,788
減：備抵損失	(<u>36,216</u>)	(<u>38,454</u>)	(<u>12,330</u>)
合約資產－流動	<u>\$ 156,433</u>	<u>\$ 151,762</u>	<u>\$ 209,458</u>
合約負債（含關係人）（附註三五）			
封裝及測試服務	\$ 35,188	\$ 16,000	\$ 28,134
商品銷貨	<u>16,181</u>	<u>19</u>	<u>-</u>
	<u>\$ 51,369</u>	<u>\$ 16,019</u>	<u>\$ 28,134</u>

合併公司於111年12月24日收購子公司，而轉入合約負債7,671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 162,510)	(\$ 220,550)

合併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併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20至30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相關合約資產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並考量於資產負債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30天，合併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

象或面臨嚴重債務困難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合約資產及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19%	20%
總帳面金額	\$ 192,649	\$ 190,216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36,216</u>)	(<u>38,454</u>)
	<u>\$ 156,433</u>	<u>\$ 151,762</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38,454	\$ 12,33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26,085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243)	-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註)	(996)	-
外幣換算差額	<u>1</u>	<u>39</u>
年底餘額	<u>\$ 36,216</u>	<u>\$ 38,454</u>

註：合併公司於 112 年度因部分訂單已終止合約，故直接沖銷相關合約資產及備抵損失。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12,946</u>	<u>\$ 23,560</u>

(三) 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收入細分資訊請參閱附註四十。

二五、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u>\$ 7,609</u>)	(<u>\$ 31,481</u>)

(二)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42,807</u>	<u>\$ 16,972</u>

(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政府補助收入	\$ 17,090	\$ 5,521
其 他	<u>2,578</u>	<u>9,509</u>
	<u>\$ 19,668</u>	<u>\$ 15,030</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損失）利益	(\$ 239)	\$ 2,846
淨外幣兌換利益	6,968	253,433
租賃修改利益	1	19
其 他	<u>2,761</u>	<u>(711)</u>
	<u>\$ 9,491</u>	<u>\$ 255,587</u>

(五)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949	\$ 4,250
租賃負債之利息	2,715	3,775
向關係人借款之利息（附註三五）	<u>16</u>	<u>14</u>
	<u>\$ 7,680</u>	<u>\$ 8,039</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808,885	\$ 741,968
營業費用	<u>64,781</u>	<u>59,659</u>
	<u>\$ 873,666</u>	<u>\$ 801,627</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	\$ 581
管理費用	3,748	3,885
研發費用	<u>113</u>	<u>80</u>
	<u>\$ 3,939</u>	<u>\$ 4,546</u>

(七) 投資性不動產之直接營運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產生租金收入		
折舊費用	\$ 7,593	\$ 8,372
其他費用	616	618
	<u>\$ 8,209</u>	<u>\$ 8,990</u>

(八)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股份基礎給付		
權益交割（附註二八）	\$ 361	\$ 37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148,565	138,056
確定福利計畫（附註 二二）	970	857
	<u>149,896</u>	<u>138,950</u>
其他員工福利	<u>1,599,721</u>	<u>1,865,865</u>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1,749,617</u>	<u>\$ 2,004,815</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373,560	\$ 1,579,488
營業費用	376,057	425,327
	<u>\$ 1,749,617</u>	<u>\$ 2,004,815</u>

(九)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提撥董事酬勞。

本公司 112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2%
董事酬勞	2.82%

金 額

	111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 34,000	
董事酬勞	\$ 8,00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十)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82,759	\$ 548,83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75,791)	(295,399)
淨 利 益	\$ 6,968	\$ 253,433

二六、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195,880	\$ 261,873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07	3,686
以前年度之調整	(22,635)	(4,185)
	<u>178,352</u>	<u>261,374</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42,843)	(7,019)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5,509</u>	<u>\$ 254,355</u>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67,310</u>	<u>\$ 902,676</u>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費用（20%）	\$ 53,462	\$ 180,535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9,172	1,420
免稅所得	-	(2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07	3,686
未認列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		
／虧損扣抵	28,305	(38,230)
合併個體適用不同稅率之		
影響數	59,395	119,642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22,635)	(4,185)
研發抵減	(7,297)	(8,21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費用	<u>\$ 135,509</u>	<u>\$ 254,355</u>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本年度產生		
－確定福利計劃再衡量數	(\$ 141)	\$ 1,323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4,577)	(604)
	<u>(\$ 4,718)</u>	<u>\$ 719</u>

(三) 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資產		
應收退稅款	<u>\$ 2,104</u>	<u>\$ 10,086</u>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53,606</u>	<u>\$ 128,967</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 初 餘 額	認列於損益	認 列 於		年 底 餘 額
			其他綜合損益	兌 換 差 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6,257	(\$ 2,271)	\$ -	(\$ 81)	\$ 13,90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543	-	141	-	4,684
未實現兌換損失	7,893	(2,420)	-	-	5,473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3,132	51	-	-	3,183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296	932	-	-	7,228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16	116	-	-	1,132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929	-	4,577	-	21,506
客戶合約收入	-	1,019	-	(20)	999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7,781	(528)	-	1	7,254
應付員工酬勞	15,120	(1,381)	-	(227)	13,512
未實現銷貨折讓	168	3,029	-	-	3,197
租賃負債	16,972	(7,764)	-	(129)	9,079
其 他	7,284	286	-	-	7,570
	<u>\$ 113,291</u>	<u>(\$ 8,931)</u>	<u>\$ 4,718</u>	<u>(\$ 456)</u>	<u>\$ 108,622</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315,516	(\$ 48,338)	\$ -	\$ -	\$ 267,17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2,546	3,768	-	(6)	6,308
使用權資產	16,431	(7,719)	-	(123)	8,589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69	515	-	-	2,284
	<u>\$ 364,744</u>	<u>(\$ 51,774)</u>	<u>\$ -</u>	<u>(\$ 129)</u>	<u>\$ 312,841</u>

111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追 溯 適 用 IAS12 之修 正之影響數	年 初 餘 額 (重 編 後)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兌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153	\$ -	\$ 6,153	\$ 10,149	\$ -	(\$ 45)	\$ 16,257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866	-	5,866	-	(1,323)	-	4,5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904	-	904	6,989	-	-	7,893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674	-	2,674	458	-	-	3,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	-	6,296	-	-	6,296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923	-	923	93	-	-	1,016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面價值差額	9,900	-	9,900	-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325	-	16,325	-	604	-	16,929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2,506	-	2,506	5,267	-	8	7,781
應付員工酬勞	15,909	-	15,909	(1,044)	-	255	15,120
未實現銷貨折讓	-	-	-	168	-	-	168
租賃負債	-	23,043	23,043	(6,067)	-	(4)	16,972
其 他	6,825	-	6,825	459	-	-	7,284
	<u>\$ 67,985</u>	<u>\$ 23,043</u>	<u>\$ 91,028</u>	<u>\$ 22,768</u>	<u>(\$ 719)</u>	<u>\$ 214</u>	<u>\$ 113,291</u>

(接次頁)

(承前頁)

	年 初 餘 額	追 溯 適 用 IAS12 之 修 正 之 影 響 數	年 初 餘 額 (重 編 後)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兄 換 差 額	年 底 餘 額
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	\$ 293,021	\$ -	\$ 293,021	\$ 22,495	\$ -	\$ -	\$ 315,51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28,482	-	-	-	28,482
客戶合約收入	3,153	-	3,153	(660)	-	53	2,546
使用權資產	-	23,043	23,043	(6,612)	-	-	16,431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29	-	1,229	526	-	14	1,769
	<u>\$ 325,885</u>	<u>\$ 23,043</u>	<u>\$ 348,928</u>	<u>\$ 15,749</u>	<u>\$ -</u>	<u>\$ 67</u>	<u>\$ 364,744</u>

(五) 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虧損扣抵金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可 減 除 暫 時 性 差 異		
未實現資產減損損失	\$ 129,546	\$ 146,099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141,459	78,080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133	77
未實現兌換損失	22	-
	<u>\$ 271,160</u>	<u>\$ 224,256</u>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虧 損 扣 抵		
112 年度到期	\$ -	\$ 43,379
114 年度到期	7,082	7,082
115 年度到期	51,189	51,189
116 年度到期	51,882	51,882
117 年度到期	71,733	71,733
118 年度到期	94,744	94,744
119 年度到期	90,683	100,936
120 年度到期	119,896	133,910
121 年度到期	64,782	64,782
122 年度到期	100,050	-
	<u>\$ 652,041</u>	<u>\$ 619,637</u>

(六)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110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合併公司截至112年12月31日，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七、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52)	\$ 1.32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0.52)	\$ 1.31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淨（損）利	(\$ 76,156)	\$ 191,824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淨（損）利	(\$ 76,156)	\$ 191,82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	-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淨（損）利	(\$ 76,156)	\$ 191,824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	1,175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6,856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八、股份基礎給付協議

(一) 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發行之員工認股權計畫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07 年 5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2,000 仟單位，每單位認購普通股 1 股，因行使此項認股權憑證而需發行之普通股總數 2,000 仟股，授與對象以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為限，依認股辦法之規定，憑證持有人分別於發行屆滿半年、一年及一年半後，可執行被授與一定比例之認股權證，此認股權證之存續期間為 7 年，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共計 2,000 仟單位，董事長經董事會授權決定分別於 108 年 5 月 20 日、108 年 11 月 12 日、110 年 5 月 24 日及 112 年 5 月 11 日發行 599 仟單位、713 仟單位、289 仟單位及 99 仟單位。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實際流通在外 156 仟單位。

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員 工 認 股 權	112年度	
	單 位 (仟)	每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年初流通在外	548	\$ 40
本年度給與	99	10(註)
本年度喪失	(161)	16.49
本年度行使	(330)	10
年底流通在外	<u>156</u>	10
年底可行使	<u>87</u>	
本年度給與之認股權加權平均公允 價值 (元)	<u>\$ 2.52</u>	

員 工 認 股 權	收購日至111年12月31日	
	單 位 (仟)	每 股 加 權 平 均 行 使 價 格 (元)
收購日流通在外	548	\$ 10
收購日至 111 年底給與	-	-
收購日至 111 年底喪失	-	-
年底流通在外	<u>548</u>	40
年底可行使	<u>434</u>	
收購日至 111 年底給與之認股權加 權平均公允價值 (元)	<u>\$ -</u>	

註：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3 月 21 日經董事會決議
修改員工認股權辦法，依修訂後辦法每股認購價格為 10 元。
流通在外之員工認股權相關資訊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行使價格之範圍（元）	\$ 10	\$ 40
加權平均剩餘合約期限（年）	5.65 年	4.56 年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分別於 112 年 5 月 11 日、110 年 5 月 24 日、108 年 11 月 12 日及 5 月 20 日給與之員工認股權使用 Black-Scholes 評價模式，評價模式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05.11	110.05.24	108.11.12	108.05.20
給與日股價	8.12 元	4.75 元	4.98 元	5.73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10 元	10 元	10 元
預期波動率	45.40%	39.66%	32.18%	32.08%
存續期間	4.3 年	4.3 年	4.3 年	4.3 年
預期股利率	0%	0%	0%	0%
無風險利率	1.0498%	0.1689%	0.5758%	0.5546%

預期波動率係基於同業歷史股票價格波動率，配合選擇權之存續期間，求得年化標準差。

(二) 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現金增資保留員工認股權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10 月 17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現金增資發行新股案，並依公司法第 267 條規定保留 10%，計 900 仟股由員工認購。前述員工認股權於給與日時已全數既得。

上述現金增資員工認股權之給與日為 112 年 10 月 17 日，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按 Black-Scholes 選擇權評價模式計算認股權公允價值，所採用之輸入值如下：

	112.10.17
給與日股價	9.53 元
行使價格	10 元
預期波動率	44.46%
存續期間	0.0493 年
預期股利率	0%
無風險利率	1.0026%
給與之認股權公允價值 （元／股）	<u>\$ 0.1957</u>

(三) 股份基礎給付酬勞成本

112 年度及收購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認列之酬勞成本分別為 361 仟元及 37 仟元。

二九、政府補助

合併公司之子公司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所建造之建築物及購置之機器設備，因符合當地政府所訂補助條件，經申請後取得其補助款計 71,508 仟元。

上述政府補助金額已自相關資產帳面金額減除，並透過減少折舊費用於資產耐用年限內轉列損益。112 及 111 年度分別減少折舊費用 7,606 仟元及 2,148 仟元。

三十、企業合併

(一) 收購子公司

	主要營運活動	收 購 日	具表決權之 所有權權益／ 收購比例(%)	移 轉 對 價
源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 及銷售	111年12月24日	57.97%	<u>\$ 225,000</u>

(二) 移轉對價

現 金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u>\$ 225,000</u>

(三) 收購日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

流動資產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金及約當現金	\$ 267,163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2,500
應收帳款	7,133
存 貨	195,641
預付款項	13,978

(接次頁)

(承前頁)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非流動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 7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6,739
無形資產	2,7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393
流動負債	
短期借款	(71,170)
合約負債	(7,671)
應付帳款	(54,597)
其他應付款	(47,076)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000)
其他流動負債	(645)
	<u>\$ 331,919</u>

(四) 非控制權益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非控制權益（42.03%之所有權權益）
係按收購日之可辨認淨資產依非控制權益持股比率衡量。

(五)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移轉對價	\$ 225,000
加：非控制權益（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 42.03% 所有權權益）	139,496
減：所取得可辨認淨資產之公允價值	(<u>331,919</u>)
因收購產生之商譽	<u>\$ 32,577</u>

合併公司收購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產生之商譽，係來自控制
溢價。

(六)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現金支付之對價	(\$ 225,000)
加：取得之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67,163</u>
	<u>\$ 42,163</u>

(七) 企業合併對經營成果之影響

自收購日起，來自被收購公司之經營成果如下：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收購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營業收入	<u>\$ 15,254</u>
收購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利	<u>\$ 1,437</u>

三一、與非控制權益之權益交易

(一) 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員工行使認股權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5 月 9 日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 330 仟股，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97%下降至 57.48%。

(二) 參與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

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48%下降至 56.41%。

由於上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本公司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

源 傑 科 技 股 份 有 限 公 司	112 年度		
	子 公 司 員 工 行 使 認 股 權	未 按 持 股 比 例 現 金 增 資	合 計
給付之現金對價	\$ -	(\$ 46,562)	(\$ 46,562)
子公司淨資產帳面金額按相對權益變動計算應轉出非控制權益之金額	<u>566</u>	<u>48,730</u>	<u>49,296</u>
權益交易差額	<u>\$ 566</u>	<u>\$ 2,168</u>	<u>\$ 2,734</u>
<u>權益交易差額調整科目</u>			
資本公積－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	<u>\$ 566</u>	<u>\$ 2,168</u>	<u>\$ 2,734</u>

三二、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及籌資活動：

1. 合併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74,918 仟元及 540,105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2.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131 仟元及 171 仟元已宣告現金股利尚未配發，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3. 合併公司與客戶簽訂產能保證協議並按合約所定條件以抵銷貨款方式逐期沖抵保證金，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有 55,428 仟元及 45,449 仟元以沖銷應收帳款方式沖抵保證金。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財務成本	抵銷貨款返還數	匯率變動	其他	112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71,170	(\$ 71,170)	\$ -	\$ -	\$ -	\$ -	\$ -	\$ -	\$ -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014	(15,000)	-	-	-	-	-	(14)	-
長期借款	405,000	(200,000)	-	-	-	-	-	-	205,000
存入保證金	683,583	61,445	-	-	-	(55,428)	(1,166)	-	688,434
租賃負債	116,454	(42,662)	4,528	(346)	2,715	-	(521)	(2,715)	77,453
	<u>\$ 1,291,221</u>	<u>(\$ 267,387)</u>	<u>\$ 4,528</u>	<u>(\$ 346)</u>	<u>\$ 2,715</u>	<u>(\$ 55,428)</u>	<u>(\$ 1,687)</u>	<u>(\$ 2,729)</u>	<u>\$ 970,887</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新增租賃	租賃修改	收購子公司	財務成本	匯率變動	抵銷貨款返還數	其他	111年12月31日
短期借款	\$ -	\$ -	\$ -	\$ -	\$ 71,170	\$ -	\$ -	\$ -	\$ -	\$ 71,17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	-	-	-	15,000	14	-	-	-	15,014
長期借款	358,990	46,010	-	-	-	-	-	-	-	405,000
存入保證金	550,281	178,263	-	-	-	-	488	(45,449)	-	683,583
租賃負債	131,834	(39,021)	23,055	(1,004)	-	3,775	1,590	-	(3,775)	116,454
	<u>\$ 1,041,105</u>	<u>\$ 185,252</u>	<u>\$ 23,055</u>	<u>(\$ 1,004)</u>	<u>\$ 86,170</u>	<u>\$ 3,789</u>	<u>\$ 2,078</u>	<u>(\$ 45,449)</u>	<u>(\$ 3,775)</u>	<u>\$ 1,291,221</u>

三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三四、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		
資產(註1)	\$ 3,238,726	\$ 3,716,151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1,357,574	2,106,03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催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2：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應付退休金、應付營業稅及應付股利)、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債務工具投資、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

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括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三八。

敏感度分析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元、日幣及新台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日幣及新台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各合併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新 台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14,430 (i)	\$ 17,142 (i)	\$ 105 (ii)	\$ 3 (ii)	(\$ 1,117)(iii)	(\$ 1,376)(iii)

- (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持有之美元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日幣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i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新台幣計價應付款項。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新台幣匯率敏感度下降，主係持有之新台幣應付款項減少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531,948	\$ 537,599
—金融負債	77,453	131,454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1,453,447	2,016,546
—金融負債	205,000	476,17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合併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增加／減少 12,484 仟元及 15,404 仟元，主係合併公司以浮動利率之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銀行存款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合併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合併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合併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合併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 42% 及 54%。

3. 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同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2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245,565	\$ 341,863	\$ 545,585	\$ 19,692	\$ -
浮動利率工具	298	596	27,288	164,975	22,070
租賃負債	8,910	2,108	32,226	30,601	6,280
	<u>\$ 254,773</u>	<u>\$ 344,567</u>	<u>\$ 605,099</u>	<u>\$ 215,268</u>	<u>\$ 28,350</u>

111 年 12 月 31 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 1 個月	1 ~ 3 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u>非衍生金融負債</u>					
無附息負債	\$ 338,032	\$ 518,554	\$ 745,032	\$ 13,415	\$ -
浮動利率工具	71,724	6,365	36,678	283,619	103,261
固定利率工具	15,030	-	-	-	-
租賃負債	9,312	2,171	33,849	65,050	11,406
	<u>\$ 434,098</u>	<u>\$ 527,090</u>	<u>\$ 815,559</u>	<u>\$ 362,084</u>	<u>\$ 114,667</u>

(2) 融資額度

	<u>112年12月31日</u>	<u>111年12月31日</u>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	\$ -
— 未動用金額	<u>630,000</u>	<u>630,000</u>
	<u>\$ 630,000</u>	<u>\$ 63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 已動用金額	\$ 205,000	\$ 476,170
— 未動用金額	<u>350,000</u>	<u>153,830</u>
	<u>\$ 555,000</u>	<u>\$ 630,000</u>

三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合 併 公 司 之 關 係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關聯企業
廖 鎮 圻	實質關係人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電鍍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97,371</u>	<u>\$ 93,222</u>
租賃收入	關聯企業	<u>\$ 47,691</u>	<u>\$ 47,807</u>
其他服務收入	關聯企業	<u>\$ 6,830</u>	<u>\$ 6,719</u>

對關係人銷貨價格及條件無其他同類型交易可資比較，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其交易條件為月結 T/T 45 天收款。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按月收款。

(三) 進 貨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關聯企業	<u>\$ -</u>	<u>\$ 1,955</u>

其交易價格係參考市場行情並由雙方議定，月結 T/T 30 天付款，價格與一般進貨並無顯著不同。

(四) 合約負債

關 係 人 類 別 / 名 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u>\$ 3,895</u>	<u>\$ 3,961</u>

(五)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9,885</u>	<u>\$ 9,583</u>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u>\$ 45</u>	<u>\$ 43</u>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逾期，且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關聯企業	\$ -	\$ 1,907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利息）	實質關係人	\$ -	\$ 14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七)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轉租

合併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及轉租所承租與該建築物相關之土地使用權予關聯企業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租賃期間為 5 年。租金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按月收取租金。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第 1 年	\$ 47,420	\$ 48,232
第 2 年	47,420	48,232
第 3 年	47,420	48,232
第 4 年	-	48,232
第 5 年	-	-
	<u>\$142,260</u>	<u>\$192,928</u>

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47,691 仟元及 47,807 仟元。

(八) 向關係人借款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度	111年12月31日
	最 高 餘 額		最 高 餘 額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15,000	\$ -	\$ 15,000	\$ 15,000

利息費用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註)
實質關係人	<u>\$ 16</u>	<u>\$ 14</u>

合併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4 日收購子公司，而轉入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15,000 仟元，請參閱附註三十。

合併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借款利率為 4.2%，且係無擔保借款。

註：係合併公司自收購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向關係人借款估列之利息費用 14 仟元。

(九)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關聯企業	<u>\$ 1,679</u>	<u>\$ 1,708</u>

(十)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100,709	\$ 129,278
退職後福利	841	864
股份基礎給付	<u>15</u>	<u>7</u>
	<u>\$ 101,565</u>	<u>\$ 130,149</u>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三六、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及進口原物料之關稅擔保：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質押銀行活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 -	\$ 12,500
質押銀行定期存款（帳列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751	741
自有土地	358,403	358,403
房屋及建築淨額	105,235	107,746
機器設備淨額	<u>212,873</u>	<u>-</u>
	<u>\$ 677,262</u>	<u>\$ 479,390</u>

三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合併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人 民 幣	\$ 2,752	\$ 3,188
新 台 幣	\$ 12,884	\$ 4,486
美 元	\$ 111	\$ 1,139

三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0,055	30.7050 (美元：新台幣)	\$ 1,536,937
美 元	40,795	7.0827 (美元：人民幣)	1,252,608
日 幣	189,845	0.2172 (日幣：新台幣)	41,234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32,170	30.7050 (美元：新台幣)	987,775
美 元	11,685	7.0827 (美元：人民幣)	358,782
日 幣	141,414	0.2172 (日幣：新台幣)	30,715
新 台 幣	39,993	0.0326 (新台幣：美元)	39,993
新 台 幣	71,728	0.2307 (新台幣：人民幣)	71,728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 幣 資 產	外 幣 (仟 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貨幣性項目			
美 元	\$ 57,224	30.7100 (美元：新台幣)	\$ 1,757,356
美 元	45,497	6.9646 (美元：人民幣)	1,397,206
日 幣	125,795	0.2324 (日幣：新台幣)	29,235

(接 次 頁)

(承前頁)

外幣負債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貨幣性項目			
美元	\$ 37,994	30.7100 (美元：新台幣)	\$ 1,166,809
美元	8,906	6.9646 (美元：人民幣)	273,505
日幣	124,576	0.2324 (日幣：新台幣)	28,951
新台幣	53,784	0.0326 (新台幣：美元)	53,784
新台幣	83,856	0.2268 (新台幣：人民幣)	83,856

合併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 6,968 仟元及 253,433 仟元，由於外幣交易及集團個體之功能性貨幣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三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公司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10. 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三)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四)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五)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附表一及附表三)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
(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附註三五)

(四)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整體關係企業應揭露事項：

1. 從屬公司名稱、與控制公司互為關係之情形、業務性質、控制公司所持股份或出資額比例。(附註十一、附表四及附表五)
2. 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增減變動情形。(附註十一)
3. 未列入本期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之從屬公司名稱、持有股份或出資額比例及未合併之原因。(無)
4. 從屬公司會計年度起迄日與控制公司不同時，其調整及處理方式。(無)
5. 從屬公司之會計政策與控制公司不同之情形；如有不符合本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時，其調整方式及內容。(無)
6. 國外從屬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如匯率變動等。(附註十一)
7. 各關係企業盈餘分配受法令或契約限制之情形。(註)

8. 合併借（貸）項攤銷之方法及期限。（無）
9.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註：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及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章程規定從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中提取儲備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具體比例根據公司法和中國其他有關法律規定。上一個會計年度虧損未彌補前不得分配利潤，上個會計年度未分配的利潤，可併入本會計年度利潤分配。

(五) 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規定就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應分別揭露以下事項：

1. 控制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及從屬公司與從屬公司間已消除之交易事項。（附表三）
2. 從事資金融通、背書保證之相關資訊。（無）
3. 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之相關資訊。（無）
4. 重大或有事項。（無）
5. 重大期後事項。（無）
6. 持有票券及有價證券之名稱、數量、成本、市價（無市價者，揭露每股淨值）、持股或出資比例、設質情形及期中最高持股或出資情形。（附表四及五）
7. 其他重要事項或有助於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允當表達之說明事項。（無）

(六)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股份者，應分別列明子公司名稱、持有股數、金額及原因。（無）

(七)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附表六）

四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光電產業與半導體部門。

主要營運決策者係將各地區光電產業或半導體代工及銷售之子公司視為個別營運部門，惟編製財務報告時，合併公司考量下列因素，將該等營運部門彙總視為單一營運部門：

1. 產品性質及製程類似；
2. 產品定價策略及銷貨模式類似。

(一) 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 門	收 入	部 門	損 益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980,208	\$ 1,554,314	(\$ 407,902)	(\$ 186,053)
半導體部門	4,418,989	5,221,467	622,857	865,204
繼續營業單位總額	<u>\$ 5,399,197</u>	<u>\$ 6,775,781</u>	214,955	679,151
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			(25,972)	(39,179)
其他收益及費損			(7,609)	(31,481)
利息收入			42,807	16,972
其他收入			19,668	15,030
其他利益及損失			9,491	255,587
財務成本			(7,680)	(8,039)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 合資損益份額			<u>21,650</u>	<u>14,635</u>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u>\$ 267,310</u>	<u>\$ 902,676</u>

以上報導之部門收入均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不包含應分攤之總部管理成本與董事酬勞、其他收益及費損、利息收入、其他收入、其他利益及損失、財務成本、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以及所得稅費用。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 部門總資產與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重編後)
部 門 資 產		
光電產業部門	\$ 2,727,575	\$ 3,195,173
半導體部門	5,976,276	6,755,331
未分攤之資產	<u>238,924</u>	<u>235,503</u>
合併資產總額	<u>\$ 8,942,775</u>	<u>\$ 10,186,007</u>
部 門 負 債		
光電產業部門	\$ 446,583	\$ 491,713
半導體部門	1,968,937	2,470,995
未分攤之負債	<u>571,447</u>	<u>984,881</u>
合併負債總額	<u>\$ 2,986,967</u>	<u>\$ 3,947,589</u>

基於監督部門績效及分配資源予各部門之目的：

1. 除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以外之所有資產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使用之資產係按各別應報導部門所賺取之收入為基礎分攤；以及
2. 除借款、其他應付款－關係人與本期及遞延所得稅負債以外之所有負債均分攤至應報導部門。應報導部門共同承擔之負債係按部門資產之比例分攤。

(三) 其他部門資訊

其他經主要營運決策者複核或定期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之資訊：

	折 舊 與 攤 銷	非流動資產本年度增加數(註)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光電產業部門	\$ 230,735	\$ 257,388	\$ 39,846	\$ 127,179
半導體部門	<u>646,870</u>	<u>548,785</u>	<u>603,496</u>	<u>986,627</u>
	<u>\$ 877,605</u>	<u>\$ 806,173</u>	<u>\$ 643,342</u>	<u>\$ 1,113,806</u>

註：非流動資產包括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與其他無形資產。

(四) 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

合併公司繼續營業單位之主要產品及勞務之收入分析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光通訊及光資訊產品	\$ 980,208	\$ 1,554,314
半導體產品	<u>4,418,989</u>	<u>5,221,467</u>
	<u>\$ 5,399,197</u>	<u>\$ 6,775,781</u>

(五) 地區別資訊

合併公司主要於二個地區營運－臺灣及中國。

合併公司來自外部客戶之繼續營業單位收入依營運地點區分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分之資訊列示如下：

		非 流 動 資 產	
來自外部客戶之收入		112年	111年
		12月31日	12月31日
112年度	111年度		
臺 灣	\$ 4,166,000	\$ 3,198,107	\$ 3,693,428
中 國	<u>1,233,197</u>	<u>1,478,194</u>	<u>1,640,330</u>
	<u>\$ 5,399,197</u>	<u>\$ 4,676,301</u>	<u>\$ 5,333,758</u>

非流動資產不包括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存出保證金及遞延所得稅資產。

(六) 主要客戶資訊

來自單一客戶之收入達合併公司收入總額之 10% 以上者如下：

客 戶 名 稱	112年度	111年度
AC	<u>\$ 926,612</u>	<u>\$ 1,115,607</u>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估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信 期	間	單	價 授 信 期	餘	估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 1,303,906)	(62%)	月結 90 天			—	—	\$ 423,412	78%	註 1、2 及 4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 貨	1,303,906	55%	"			—	—	(423,412)	(71%)	註 1、2 及 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 貨	1,049,106	45%	"			—	—	(172,462)	(29%)	註 1、2 及 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 貨	(1,049,106)	(70%)	"			—	—	172,462	78%	註 1、2 及 4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 貨	(151,892)	(10%)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 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9,885	4%	註 2 及 3

註 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 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註 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應收款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款項式	應收款項收回金額(註 1)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金額	金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23,412	2.86	\$ -	-	-	\$ 215,249	\$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72,462	8.11	-	-	-	172,462	-	-

註 1：係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4 日收回之金額。

註 2：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	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交易		往來		情形
					科目	金額	(註 1)	交易條件	
1	本公司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註 3.(1)	現金增資	\$ 46,562		—	1%
2	GEM Services, Inc.		本公司	註 3.(2)	盈餘分配	361,952		—	4%
3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 3.(3)	銷貨收入	1,303,906	(註 4)	月結 90 天收款	24%
					應收帳款—關係人	423,412		—	5%
					合約資產—關係人	48,944		—	1%
4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註 3.(3)	銷貨收入	1,049,106	(註 4)	月結 90 天收款	19%
					應收帳款—關係人	172,462		—	2%
					合約資產—關係人	29,062		—	-
5	GEM Tech Ltd.		GEM Services, Inc.	註 3.(3)	盈餘匯回	651,319		—	7%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

本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主係製造及銷售電子零件及廠房租賃；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及 GEM Tech Ltd.係為銷售電子零件；GEM Services, Inc.及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係為控股公司。

註 1：此附表僅揭露單向交易資訊，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上述交易。

註 2：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未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 3：與交易人之關係如下：

(1).母子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 4：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四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註 1)	期比	末率	持帳面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註 4)	每股市價/淨值(元)	備註
本公司				本	去	數	(註 3)	(註 3)	(註 3)	(註 4)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	\$ 81,996	-	-	\$ -	(\$ 154)	(\$ 154)	\$ -	註 2、7 及 9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271,562	225,000	27,156,217	56.41%	181,167	(163,642)	(94,192)	5.5	註 2、6、8 及 9
	GEM Services, Inc.	開曼	控股	568,965	568,965	65,809,451	51%	2,119,035	566,094	288,687	68.4	註 2、6 及 10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	-	-	100	51%	1,391,429	244,965	124,923	27,284,880	註 2、6 及 9
	GEM Tech Ltd.	薩摩亞	電子零件銷售	18,202	18,202	606,091	51%	719,783	348,072	177,504	2,329	註 2、6 及 9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 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5：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五。

註 6：本期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註 7：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其中本期最高出資金額與期初相同。

註 8：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包含本公司取得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高於取得日可辨認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淨值所產生之商譽 32,577 仟元。

註 9：係每股淨值。

註 10：係收盤價。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投資帳面價值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國自台灣匯出金額	初期自台灣匯出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金額	匯出或收回金額	本期自台灣匯回金額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比例%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本期投資損益	列損益	期末帳面金額	投資金額	截至本期末匯回投資收益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註4)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2,118,645 (USD 69,000) (註5)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註1(2))	\$ -	\$ -	\$ -	\$ -	\$ -	51%	\$ 244,965	\$ 124,923 (註2(-)2.)	\$ -	\$ 1,391,429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註4)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廠房租賃	1,892,367 (RMB 436,511)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1(3))	\$ -	\$ -	\$ -	\$ -	\$ -	51%	154,655	78,868 (註2(-)2.)	-	608,130	-	
三峯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 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153,525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註1(3))	\$ -	\$ -	\$ -	\$ -	\$ -	10.2%	108,250	11,041 (註2(-)1.)	-	59,515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透過第三地區公司（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再投資大陸。
- (3)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 1.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 2.經台灣母公司發證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
 - 3.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於編製本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合併沖銷。

註5：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註6：上表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之轉投資之最高出資金額與期末相同，且均無設質情形。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經濟部核准投資金額	審核會審	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USD)	\$ -	\$ -	\$ -	\$ 3,573,485

註1：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2：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六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 祝 良	8,650,747	5.9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母公司個體財務報表

Deloitte.

勤業眾信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110016 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Deloitte & Touche
20F, Taipei Nan Shan Plaza
No. 100, Songren Rd.,
Xinyi Dist., Taipei 110016, Taiwan

Tel :+886 (2) 2725-9988
Fax:+886 (2) 4051-6888
www.deloitte.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受託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茲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關鍵查核事項敘明如下：

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為 957,122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約 38%，其中銷貨金額重大客戶且銷售持續成長者及週轉天數較長者，其營業收入合計數佔整體營業收入比例約 44%，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銷貨真實性列入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有關收入認列政策之說明請參閱本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四(十二)。

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對其特定客戶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子公司 GEM Services, Inc.民國 112 年度營業收入為 4,418,989 仟元，較 111 年度營業收入減少約 15%，惟其銷貨金額重大且持續成長之特定客戶銷售金額佔其營業收入比例約 30%，對個體財務報表之影響係屬重大，故本會計師將前述特定客戶銷貨真實性列入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關鍵查核事項。

本會計師對上述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及採用權益法投資之子公司對其特定客戶銷貨收入執行之查核程序包括：

1. 本會計師藉由瞭解有關銷貨交易循環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及作業程序，據以設計因應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之內部控制查核程序，以確認並評估進行銷貨交易時之相關內部控制作業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
2. 取得民國 112 年度上述客戶名單，評估其相關背景、交易金額及授信額度與其公司規模是否合理。
3. 本會計師自上述客戶銷貨明細選取樣本，檢視銷貨單、報關單、提貨單、銷貨發票、收款及重大銷貨退回情形，以確認銷貨收入發生之真實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及專業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

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民國 112 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張 耿 禧

張耿禧



會計師 謝 建 新

謝建新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13 年 3 月 14 日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1 年及 110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資 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	金	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及六）	\$	157,979	3	\$	219,815	4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四、五、十九及二六）		40,521	1		63,437	1
1150	應收票據（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四、五、七及十九）		208,888	5		154,606	3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十九及二六）		7,742	-		31,705	1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四、五及七）		127,410	3		15,142	-
121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附註四、五及二六）		444	-		-	-
130X	存貨（附註四及八）		54,879	1		133,490	3
1410	預付款項（附註十三）		205,397	4		185,389	4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u>803,260</u>	<u>17</u>		<u>803,584</u>	<u>16</u>
	非流動資產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四及九）		2,300,202	48		2,517,612	49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四、十及二七）		1,545,462	33		1,729,769	33
1755	使用權資產（附註四及十一）		36,425	1		44,001	1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四及十二）		217	-		1,581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四及二一）		65,993	1		58,0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附註四、五、七及十三）		<u>5,940</u>	<u>-</u>		<u>5,962</u>	<u>-</u>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u>3,954,239</u>	<u>83</u>		<u>4,356,948</u>	<u>84</u>
1XXX	資 產 總 計		<u>\$ 4,757,499</u>	<u>100</u>		<u>\$ 5,160,532</u>	<u>100</u>
代 碼	負 債 及 權 益						
	流動負債						
2130	合約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九）	\$	7,940	-	\$	4,322	-
2170	應付帳款		88,958	2		156,886	3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及二三）		227,012	5		162,394	3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六）		630	-		-	-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45,730	1		31,973	1
2250	負債準備—流動（附註四及十六）		7,849	-		6,419	-
2280	租賃負債—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7,074	-		7,734	-
2300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十五）		1,729	-		2,03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u>24,709</u>	<u>1</u>		<u>37,732</u>	<u>1</u>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u>411,631</u>	<u>9</u>		<u>409,498</u>	<u>8</u>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四、十四及二七）		180,291	4		367,268	7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四及二一）		297,944	6		345,733	7
2580	租賃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一）		30,016	-		36,773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四及十七）		32,845	1		31,562	-
2670	其他非流動負債（附註十五及二六）		<u>20</u>	<u>-</u>		<u>20</u>	<u>-</u>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u>541,116</u>	<u>11</u>		<u>781,356</u>	<u>15</u>
2XXX	負債總計		<u>952,747</u>	<u>20</u>		<u>1,190,854</u>	<u>23</u>
	權益（附註四及十八）						
	股 本						
3110	普 通 股		<u>1,456,814</u>	<u>31</u>		<u>1,456,814</u>	<u>28</u>
3200	資本公積		<u>455,236</u>	<u>9</u>		<u>452,294</u>	<u>9</u>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793,144	17		773,432	15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67,718	1		65,301	1
3350	未分配盈餘		<u>1,117,865</u>	<u>24</u>		<u>1,289,555</u>	<u>25</u>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u>1,978,727</u>	<u>42</u>		<u>2,128,288</u>	<u>41</u>
3400	其他權益	(	<u>86,025</u>)	<u>(2)</u>	(	<u>67,718</u>)	<u>(1)</u>
3XXX	權益總計		<u>3,804,752</u>	<u>80</u>		<u>3,969,678</u>	<u>77</u>
	負 債 與 權 益 總 計		<u>\$ 4,757,499</u>	<u>100</u>		<u>\$ 5,160,532</u>	<u>100</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
(虧損)盈餘為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營業收入（附註四、十九及二十六）				
4100	銷貨收入	\$ 743,164	78	\$ 1,295,357	84
4800	其他營業收入	213,958	22	243,829	16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957,122	100	1,539,186	100
	營業成本（附註八及二十）				
5110	銷貨成本	(1,005,079)	(105)	(1,470,806)	(96)
5800	其他營業成本	(16,081)	(1)	(31,788)	(2)
5000	營業成本合計	(1,021,160)	(106)	(1,502,594)	(98)
5900	營業毛（損）利	(64,038)	(6)	36,592	2
	營業費用（附註七、十九、二十及二六）				
6100	推銷費用	(20,979)	(2)	(23,756)	(1)
6200	管理費用	(98,579)	(11)	(121,844)	(8)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87,195)	(9)	(88,351)	(6)
645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43)	-	(28,952)	(2)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207,696)	(22)	(262,903)	(17)
6500	其他收益及費損（附註四、十及二十）	(7,609)	(1)	(31,481)	(2)
6900	營業淨損	(279,343)	(29)	(257,792)	(1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四、二十及二六）				
7100	利息收入	1,145	-	573	-
7010	其他收入	2,510	-	2,659	-
7020	其他利益及損失	(2,320)	-	24,631	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金 額	%	金 額	%
7050	財務成本	(\$ 5,355)	-	(\$ 4,701)	-
707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u>194,341</u>	<u>20</u>	<u>475,919</u>	<u>31</u>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u>190,321</u>	<u>20</u>	<u>499,081</u>	<u>33</u>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89,022)	(9)	241,289	16
7950	所得稅利益(費用)(附註四及二一)	<u>12,866</u>	<u>1</u>	(<u>49,465</u>)	(<u>3</u>)
8200	本年度淨(損)利	(<u>76,156</u>)	(<u>8</u>)	<u>191,824</u>	<u>13</u>
	其他綜合損益(附註四、十七、十八及二一)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705)	-	6,615	-
8349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141	-	(1,323)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22,884)	(2)	(3,021)	-
839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u>4,577</u>	<u>-</u>	<u>604</u>	<u>-</u>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u>18,871</u>)	(<u>2</u>)	<u>2,875</u>	<u>-</u>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u>95,027</u>)	(<u>10</u>)	\$ <u>194,699</u>	<u>13</u>
	每股(虧損)盈餘(附註二二)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9710	基 本	(\$ <u>0.52</u>)		\$ <u>1.32</u>	
9810	稀 釋	(\$ <u>0.52</u>)		\$ <u>1.31</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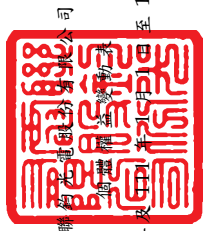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合電子股份有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代碼	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換算 之兌換差額	盈餘 未分配盈餘	留 特別盈餘公積	保 法定盈餘公積	本 資本公積	股 本	資本公積	本 資本公積	股 本	資本公積	本 資本公積	總 額
A1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456,814
B1	110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B3	法定盈餘公積											37,211
B5	特別盈餘公積											(1,038)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262,226)
												(262,226)
N1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十八)											22
D1	111 年度淨利											191,824
D3	111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2,875
D5	111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194,699
Z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969,678
B1	111 年度盈餘分配 (附註十八)											-
B3	法定盈餘公積											(19,712)
B5	特別盈餘公積											(2,417)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72,841)
												(72,841)
M7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附註九及十八)											2,734
N1	子公司認列員工認股權酬勞成本 (附註十八)											208
D1	112 年度淨損											(76,156)
D3	112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18,871)
D5	112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95,027)
Z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3,804,752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損）利	(\$ 89,022)	\$ 241,289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11,811	251,168
A20200	攤銷費用	1,477	1,97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損失	943	28,952
A20900	財務成本	5,355	4,701
A21200	利息收入	(1,145)	(573)
A22400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	(194,341)	(475,919)
A235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7,609	31,481
A23700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26,053	27,211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4,400	(13,379)
A29900	提列負債準備	1,430	2,296
A29900	租賃修改利益	-	(19)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25	合約資產	21,673	(5,352)
A31130	應收票據	-	13,309
A31150	應收帳款	(59,718)	172,961
A31160	應收帳款－關係人	23,963	(31,705)
A31180	其他應收款	(115,412)	1,274
A31200	存 貨	52,558	23,069
A31230	預付款項	(20,008)	(21,833)
A32125	合約負債	3,618	(14,673)
A32150	應付帳款	(67,826)	(96,778)
A32180	其他應付款	72,264	(46,802)
A3219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630	-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309)	(553)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	578	465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113,419)	92,561
A33100	收取之利息	1,145	573
A33300	支付之利息	(5,376)	(4,775)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24,418)	(70,275)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入	(142,068)	18,08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12年度	111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200	取得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出 (附註九)	\$ -	(\$ 225,000)
B02300	處分子公司之淨現金流入 (附註九)	55,691	-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026)	(62,692)
B03700	存出保證金增加	(150)	-
B03800	存出保證金減少	-	263
B04300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增加	(444)	-
B04500	購置無形資產	(113)	(758)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193)	(3,311)
B07600	收取子公司股利	<u>382,680</u>	<u>361,952</u>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407,445</u>	<u>70,454</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370,000	405,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70,000)	(358,990)
C04020	租賃負債本金償還	(7,501)	(7,832)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72,841)	(262,226)
C05400	取得子公司部分權益價款	(<u>46,562</u>)	<u>-</u>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326,904</u>)	(<u>224,048</u>)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u>309</u>)	<u>12,399</u>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淨減少	(61,836)	(123,111)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219,815</u>	<u>342,926</u>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157,979</u>	<u>\$ 219,815</u>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鄭祝良



經理人：宋天增



會計主管：蔡麗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112 年及 111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除另註明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 (一)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係於 89 年 9 月設立於新北市，並於同年 9 月開始營業，成立時資本額為 5,000 仟元，經歷年來增減資，目前資本總額為 1,456,814 仟元，所營業務主要為 1.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2. 功率半導體封裝測試等。
- (二) 本公司股票自 95 年 4 月起在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 (三) 本公司因股權分散，故無最終母公司。
- (四)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 113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 (一) 首次適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 會計準則」)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 IAS 1 之修正「會計政策之揭露」

適用該修正時，本公司依重大之定義，決定應揭露之重大會計政策資訊。若會計政策資訊可被合理預期將影響一般用途財務報表之主要使用者以該等財務報表為基礎所作之決策，則該會計政策資訊係屬重大。此外：

- 與不重大之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會計政策資訊係屬不重大，本公司無需揭露該等資訊。
- 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之性質而判斷相關會計政策資訊屬重大，即使金額不重大亦然。

- 並非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之所有會計政策資訊皆屬重大。

若會計政策資訊係與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相關，且有下列情況時，該資訊可能屬重大：

- (1) 本公司於報導期間改變會計政策，且該變動導致財務報表資訊之重大變動；
- (2) 本公司自準則允許之選項中選擇其適用之會計政策；
- (3) 因缺乏特定準則之規定，本公司依 IAS 8「會計政策、會計估計值變動及錯誤」建立之會計政策；
- (4) 本公司揭露其須運用重大判斷或假設所決定之相關會計政策；或
- (5) 涉及複雜之會計處理規定且財務報表使用者仰賴該等資訊方能了解該等重大交易、其他事項或情況。

相關會計政策之揭露請參閱附註四。

2. IAS 8 之修正「會計估計值之定義」

本公司自 112 年 1 月 1 日開始適用該修正，其明訂會計估計值係指財務報表中受衡量不確定性影響之貨幣金額。本公司於適用會計政策時，可能須以無法直接觀察而必須估計之貨幣金額衡量財務報表項目，故須採用衡量技術及輸入值發展會計估計值以達此目的。衡量技術或輸入值變動對會計估計值之影響數若非屬前期錯誤之更正，該等變動係屬會計估計值變動。

(二) 113 年適用之金管會認可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6 之修正「售後租回中之租賃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註2)
IAS 1 之修正「負債分類為流動或非流動」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1 之修正「具合約條款之非流動負債」	2024 年 1 月 1 日
IAS 7 及 IFRS 7 之修正「供應商融資安排」	2024 年 1 月 1 日(註3)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賣方兼承租人應對初次適用 IFRS 16 日後簽訂之售後租回交易追溯適用 IFRS 16 之修正。

註 3：第一次適用本修正時，豁免部分揭露規定。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 IASB 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 IFRS 會計準則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 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	2023 年 1 月 1 日
IFRS 17 之修正「初次適用 IFRS 17 及 IFRS 9—比較資訊」	2023 年 1 月 1 日
IAS 21 之修正「缺乏可兌換性」	2025 年 1 月 1 日(註2)

註 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生效。

註 2：適用於 2025 年 1 月 1 日以後開始之年度報導期間。首次適用該修正時，將影響數認列於首次適用日之保留盈餘。當本公司以非功能性貨幣作為表達貨幣時，將影響數調整首次適用日權益項下之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仍持續評估上述準則、解釋之修正對個體財務狀況與個體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 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 編製基礎

除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 1 等級至第 3 等級：

1. 第 1 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 第 2 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 1 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 第 3 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合資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 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 12 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 於資產負債表日後 12 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 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 12 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關聯企業或分公司）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五) 存 貨

存貨包括原料、物料及製成品。存貨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淨變現價值係指在正常情況下之估計售價減除至完工尚需投入之估計成本及完成出售所需之估計成本後之餘額。存貨平時按標準成本計算，結帳日再予調整使其接近按加權平均法計算之成本。

(六) 投資子公司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之變動未導致喪失控制者，係作為權益交易處理。投資帳面金額與所支付或收取對價之公允價值間之差額，係直接認列為權益。

當本公司對子公司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子公司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子公司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係繼續按持股比例認列損失。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個體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

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八) 無形資產

1. 單獨取得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值變動之影響。

2. 除 列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九)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使用權資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共用資產係依合理一致基礎分攤至最小現金產生單位群組。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 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 衡量種類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 A. 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 B. 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催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 A. 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 B. 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信用減損金融資產係指發行人或債務人已發生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債務人很有可能聲請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含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 12 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本公司為內部信用風險管理目的，在不考量所持有擔保品之前提下，判定下列情況代表金融資產已發生違約：

A.有內部或外部資訊顯示債務人已不可能清償債務。

B.逾期超過 180 天，除非有合理且可佐證之資訊顯示延後之違約基準更為適當。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或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3) 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2. 金融負債

(1) 後續衡量

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惟短期應付款項之利息認列不具有重大性之情形除外。

(2) 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一) 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保 固

保證產品與所協議之規格相符之保固義務係依管理階層對清償本公司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值，於相關商品認列收入時認列。

(十二) 收入認列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營業收入

1. 勞務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收入

本公司為客戶提供之封裝服務，於創造或強化一項資產時，該資產同時即由客戶控制；為客戶提供之測試服務，隨本公司履約，客戶將同時取得並耗用本公司履約之效益。

相關收入將於移轉承諾之商品或勞務予客戶，並隨時間經過於滿足履約義務時逐步認列銷貨收入。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2. 其他服務收入

其他服務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依相關合約於達成服務合約條件時認列銷貨收入。於符合前述收入認列條件前所收取之預收款項，係認列為合約負債。

(十三) 租 賃

本公司於合約成立日評估合約是否係屬租賃。

1. 本公司為出租人

當租賃條款係移轉附屬於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與報酬予承租人，則將其分類為融資租賃。所有其他租賃則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相關租賃期間內認列為收益。

2. 本公司為承租人

除適用認列豁免之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之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外，其他租賃皆於租賃開始日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使用權資產原始按成本（係租賃負債之原始衡量金額）衡量，後續按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調整租賃負債之再衡量數。使用權資產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使用權資產採直線基礎自租賃開始日起至耐用年限屆滿時或租賃期間屆滿時兩者之較早者提列折舊。

租賃負債原始按租賃給付（包含固定給付及取決於指數或費率之變動租賃給付）之現值衡量。若租賃隱含利率容易確定，租賃給付使用該利率折現。若該利率並非容易確定，則使用承租人增額借款利率。

後續，租賃負債採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基礎衡量，且利息費用係於租賃期間分攤。若租賃期間或用於決定租賃給付之指數或費率變動導致未來租賃給付有變動，本公司再衡量租賃負債，並相對調整使用權資產，惟若使用權資產之帳面金額已減至零，則剩餘之再衡量金額認列於損益中。租賃負債係單獨表達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十四) 借款成本

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五) 員工福利

1. 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

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十六) 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 當期所得稅

本公司依所得稅申報轄區所制定之法規決定當期所得(損失)，據以計算應付(可回收)之所得稅。

依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 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

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本公司於發展重大會計估計值時，將通貨膨脹及市場利率波動可能之影響，納入對現金流量推估、成長率、折現率、獲利能力等相關重大會計估計之考量，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

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其他應收款及合約資產之估計減損係基於本公司對於違約機率及違約損失率之假設。本公司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作成假設並選擇減損評估之輸入值。所採用重要假設及輸入值請參閱附註七及附註十九。若未來實際現金流量少於本公司之預期，則可能會產生重大減損損失。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週轉金	\$ 100	\$ 100
銀行活期存款	157,879	219,715
	<u>\$ 157,979</u>	<u>\$ 219,815</u>

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銀行存款利率區間分別為年利率 0.001%～1.45% 及 0.001%～1.15%。

七、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催收款及其他應收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應收票據</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	\$ -
減：備抵損失	-	-
	<u>\$ -</u>	<u>\$ -</u>
<u>應收帳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209,467	\$ 154,613
減：備抵損失	(579)	(7)
	<u>\$ 208,888</u>	<u>\$ 154,606</u>
<u>催收款</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總帳面金額	\$ 6,936	\$ 6,936
減：備抵損失	(6,936)	(6,936)
	<u>\$ -</u>	<u>\$ -</u>
<u>其他應收款</u>		
代工代收付款	\$ 112,786	\$ 5,255
應收退稅款	14,186	9,579
其 他	438	308
	<u>\$ 127,410</u>	<u>\$ 15,142</u>

(一) 應收票據

於決定應收票據之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票據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應收票據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於 111 年度，因客戶佑勝光電股份有限公司已發生違約，故本公司將該客戶之預期信用損失率訂定為 100%，截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對前述違約對象之應收票據已全數提列備抵損失 6,936 仟元，並將其已違約之應收票據全數轉列催收款（帳列其他非流動資產）。

應收票據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	\$ -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	6,936
減：本年度轉列催收款	-	(6,936)
年底餘額	<u>\$ -</u>	<u>\$ -</u>

(二) 應收帳款

本公司對商品銷售之平均授信期間為 30 至 90 天，收款政策並未對逾期之應收帳款加計利息。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本公司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歷史經驗顯示多數帳款回收情形良好。

為減輕信用風險，本公司管理階層對各交易對象進行授信額度之決定、授信核准及其他監控程序以確保逾期應收帳款回收已採取適當行動。此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會逐一複核應收帳款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據此，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本公司之信用風險已顯著減少。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因此準備矩陣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僅以應收帳款逾期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期	逾期 1 ~ 60 天	逾期 61 ~ 90 天	逾期 91 ~ 120 天	逾期超過 12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7%	2.11%~7.74%	20.85%	41.60%	100%	
總帳面金額	\$ 198,005	\$ 11,462	\$ -	\$ -	\$ -	\$ 209,467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175)	(404)	-	-	-	(579)
攤銷後成本	<u>\$ 197,830</u>	<u>\$ 11,058</u>	<u>\$ -</u>	<u>\$ -</u>	<u>\$ -</u>	<u>\$ 208,888</u>

111 年 12 月 31 日

	未逾	逾 1 ~ 6 0 天	逾 6 1 ~ 9 0 天	逾 9 1 ~ 1 2 0 天	逾 1 2 0 天	合計
預期信用損失率	0.0022%	0.06%~0.19%	0.49%	1.52%	7.29%~100%	
總帳面金額	\$ 135,627	\$ 18,876	\$ 110	\$ -	\$ -	\$ 154,61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5)	(2)	-	-	(7)
攤銷後成本	<u>\$ 135,627</u>	<u>\$ 18,871</u>	<u>\$ 108</u>	<u>\$ -</u>	<u>\$ -</u>	<u>\$ 154,606</u>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7	\$ 6,202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572	-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	(6,195)
年底餘額	<u>\$ 579</u>	<u>\$ 7</u>

催 收 款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催收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考量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催收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為 100%。

催收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936	\$ -
加：本年度自應收票據轉入	-	6,936
年底餘額	<u>\$ 6,936</u>	<u>\$ 6,936</u>

(三) 其他應收款

本公司帳列其他應收款主係代工代收付款及應收退稅款等，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用良好對象交易。本公司持續追蹤且參考交易對方過去拖欠記錄及分析其目前財務狀況，以評估其他應收款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及衡量預期信用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終止合約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其他應收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應收款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八、存 貨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製 成 品	\$ 2	\$ -
原 物 料	53,464	127,892
在途存貨	<u>1,413</u>	<u>5,598</u>
	<u>\$ 54,879</u>	<u>\$ 133,490</u>

銷貨成本性質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已銷售之存貨成本	\$ 979,026	\$ 1,443,595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u>26,053</u>	<u>27,211</u>
	<u>\$ 1,005,079</u>	<u>\$ 1,470,806</u>

九、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投資子公司</u>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	\$ 76,573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81,167	225,855
GEM Services, Inc.	<u>2,119,035</u>	<u>2,215,184</u>
	<u>\$ 2,300,202</u>	<u>\$ 2,517,612</u>

	所有權權益及表決權百分比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註 1)	100%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6.41% (註 3 及 4)	57.97% (註 2)
GEM Services, Inc.	51%	51%

註 1：子公司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本公司分別獲配減資退回股款 55,691 仟元及清算股利 20,728 仟元。

註 2：本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以 225,000 仟元購入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7.97%之股權，共計 22,500 仟股，股權移轉基準日為 111 年 12 月 24 日，請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十。

註 3：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2 年 5 月 9 日因員工行使認股權而發行新股 330 仟股，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97%下降至 57.48%，由於前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

司之控制，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於 112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認列相關之影響數係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566 仟元，請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註 4：本公司於 112 年 11 月未按持股比例參與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現金增資 46,562 仟元，致本公司對該子公司持股比例由 57.48% 下降至 56.41%，由於前述交易並未改變本公司對該子公司之控制，係視為權益交易處理，本公司於 112 年度因前述交易而認列相關之影響數係調整增加資本公積 2,168 仟元，請參閱本公司 112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附註三一。

本公司間接持有之投資子公司明細，請參閱附表三及附表四。

112 及 111 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 用

	自 有 土 地	建 築 物	機 器 設 備	辦 公 設 備	租 賃 改 良	合 計
成 本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3,384	\$ 493,242	\$1,276,636	\$ 12,055	\$ 105,177	\$2,630,494
增 添	-	6,373	16,708	3,007	-	26,088
重分類 (註)	-	-	1,365	-	-	1,365
處 分	-	-	(182,049)	(787)	(5,000)	(187,836)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3,384</u>	<u>\$ 499,615</u>	<u>\$1,112,660</u>	<u>\$ 14,275</u>	<u>\$ 100,177</u>	<u>\$2,470,111</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42,500	\$ 679,803	\$ 4,469	\$ 73,953	\$ 900,725
處 分	-	-	(182,049)	(787)	(5,000)	(187,836)
減損損失	-	-	7,609	-	-	7,609
折舊費用	-	25,520	164,767	3,473	10,391	204,151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68,020</u>	<u>\$ 670,130</u>	<u>\$ 7,155</u>	<u>\$ 79,344</u>	<u>\$ 924,649</u>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43,384</u>	<u>\$ 331,595</u>	<u>\$ 442,530</u>	<u>\$ 7,120</u>	<u>\$ 20,833</u>	<u>\$1,545,462</u>
成 本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743,384	\$ 486,920	\$1,437,991	\$ 10,720	\$ 105,177	\$2,784,192
增 添	-	13,119	31,382	2,800	-	47,301
重分類 (註)	-	-	31,840	-	-	31,840
處 分	-	(6,797)	(224,577)	(1,465)	-	(232,839)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743,384</u>	<u>\$ 493,242</u>	<u>\$1,276,636</u>	<u>\$ 12,055</u>	<u>\$ 105,177</u>	<u>\$2,630,494</u>
累計折舊及減損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4,816	\$ 667,697	\$ 3,197	\$ 63,202	\$ 858,912
處 分	-	(6,797)	(224,577)	(1,465)	-	(232,839)
減損損失	-	-	31,481	-	-	31,481
折舊費用	-	24,481	205,202	2,737	10,751	243,171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u>	<u>\$ 142,500</u>	<u>\$ 679,803</u>	<u>\$ 4,469</u>	<u>\$ 73,953</u>	<u>\$ 900,725</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743,384</u>	<u>\$ 350,742</u>	<u>\$ 596,833</u>	<u>\$ 7,586</u>	<u>\$ 31,224</u>	<u>\$1,729,769</u>

註：係自其他非流動資產－預付設備款轉入。

本公司受產業市場環境影響使銷售狀況未達預期，經評估將減少未來現金流入，致其可回收金額小於帳面金額，故於 112 及 111 年度分別認列減損損失 7,609 仟元及 31,481 仟元，該減損損失已列入個體綜合損益表之其他收益及費損項下。本公司係採用使用價值作為該等機器設備之可回收金額，所採用之折現率分別為 18.33% 及 17.16%。

折舊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建築物	
廠房主建物	50 年
建物改良	5 至 10 年
機器設備	3 至 10 年
辦公設備	3 年
租賃改良	9 至 10 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七。

十一、租賃協議

(一) 使用權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使用權資產帳面金額		
建築物	\$ 32,984	\$ 39,825
辦公設備	<u>3,441</u>	<u>4,176</u>
	<u>\$ 36,425</u>	<u>\$ 44,001</u>
使用權資產之增添	<u>112年度</u>	<u>111年度</u>
	<u>\$ 288</u>	<u>\$ 13,683</u>
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		
建築物	\$ 6,925	\$ 7,183
辦公設備	<u>735</u>	<u>814</u>
	<u>\$ 7,660</u>	<u>\$ 7,997</u>

112 及 111 年度並未認列或迴轉減損損失。

(二) 租賃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租賃負債帳面金額		
流動	\$ 7,074	\$ 7,734
非流動	<u>\$ 30,016</u>	<u>\$ 36,773</u>

租賃負債之折現率區間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建築物	0.99%~1.74%	0.99%~1.23%
辦公設備	1.36%	0.99%~1.36%

(三) 重要承租活動及條款

本公司所承租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租賃期間為 3 至 10 年。其中建築物係於租賃期間依照物價波動指數漲跌比率調整租金並檢視條款。於租賃期間終止時，本公司對承租之建築物及辦公設備並無優惠承購權。

(四) 其他租賃資訊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租賃費用	\$ 383	\$ 95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	(\$ 8,448)	(\$ 8,402)

本公司選擇對符合短期租賃之建築物租賃適用認列之豁免，不對該等租賃認列相關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

十二、其他無形資產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598
單獨取得	113
處 分	(2,95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759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2 年 1 月 1 日餘額	\$ 2,017
攤銷費用	1,477
處 分	(2,952)
112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542
112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217

(接次頁)

(承前頁)

	電 腦 軟 體
<u>成 本</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3,912
單獨取得	758
處 分	(<u>1,072</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3,598</u>
<u>累計攤銷及減損</u>	
111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118
攤銷費用	1,971
處 分	(<u>1,072</u>)
111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u>\$ 2,017</u>
111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u>\$ 1,581</u>

攤銷費用係以直線基礎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

電腦軟體 2 年

十三、其他資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預付款項		
留抵稅額	\$ 187,590	\$ 175,501
其 他	<u>17,807</u>	<u>9,888</u>
	<u>\$ 205,397</u>	<u>\$ 185,389</u>
<u>非 流 動</u>		
預付設備款	\$ 4,575	\$ 4,747
存出保證金（註）	1,365	1,215
催收款（附註七）	<u>6,936</u>	<u>6,936</u>
	12,876	12,898
減：備抵損失	(<u>6,936</u>)	(<u>6,936</u>)
	<u>\$ 5,940</u>	<u>\$ 5,962</u>

註：本公司考量債務人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以衡量存出保證金之 12 個月預期信用損失或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評估存出保證金皆無須提列預期信用損失。

十四、借 款

長期借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擔保借款（附註二七）		
銀行借款	\$ 205,000	\$ 405,000
減：列為1年內到期部分	(24,709)	(37,732)
長期借款	<u>\$ 180,291</u>	<u>\$ 367,268</u>

本公司之借款包括：

	到 期 日	重 大 條 款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金 額	有效利率	金 額	有效利率
浮動利率借款						
合作金庫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5年10月20日	借款額度80,000仟元，自112年11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36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3年1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 80,000	1.74	\$ -	-
機器設備擔保借款	115年10月20日	借款額度20,000仟元，自112年11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36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3年1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	20,000	1.74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9年3月20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2年4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3年4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112年9月提前償還本金30,000仟元）。	105,000	1.74	-	-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年1月26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1年2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2年2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112年2月提前償還）。	-	-	135,000	1.49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年2月25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1年3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2年3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112年3月提前償還）。	-	-	135,000	1.49
土地及建築物擔保借款	118年12月19日	借款額度135,000仟元，自112年1月起1個月為1期，共分84期，第1年按月繳息，自113年1月起本息按月平均攤還。（已於112年7月提前償還）。	-	-	135,000	1.49
			205,000		405,000	
減：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			(24,709)		(37,732)	
銀行長期借款餘額			<u>\$ 180,291</u>		<u>\$ 367,268</u>	

十五、其他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流 動		
其他應付款		
代工代收付款	\$ 115,065	\$ 6,497
應付薪資及獎金	62,528	108,461
應付設備款（附註二三）	9,731	12,669

（接次頁）

(承前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保 險 費	\$ 6,779	\$ 7,710
修 繕 費	5,861	6,080
退 休 金	3,837	4,396
勞 務 費	3,517	3,743
利 息	117	138
其 他	19,577	12,700
	<u>\$ 227,012</u>	<u>\$ 162,394</u>
其他負債		
代 收 款	\$ 1,729	\$ 2,032
暫 收 款	-	6
	<u>\$ 1,729</u>	<u>\$ 2,038</u>
<u>非 流 動</u>		
其他負債		
存入保證金 (附註二六)	<u>\$ 20</u>	<u>\$ 20</u>

十六、負債準備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流 動</u>		
保 固	<u>\$ 7,849</u>	<u>\$ 6,419</u>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419	\$ 4,123
本年度新增	<u>1,430</u>	<u>2,296</u>
年底餘額	<u>\$ 7,849</u>	<u>\$ 6,419</u>

保固負債準備係依銷售商品合約約定，本公司管理階層對於因保固義務所導致未來經濟效益流出最佳估計數之現值。該估計係以歷史保固經驗為基礎，並考量新原料、製程變動或其他影響產品品質等因素調整。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 6% 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 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 6 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 2% 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 3 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48,385	\$ 52,19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15,540)	(20,631)
提撥短絀	32,845	31,562
淨確定福利負債	<u>\$ 32,845</u>	<u>\$ 31,562</u>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變動如下：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資 產）
112 年 1 月 1 日	<u>\$ 52,193</u>	<u>(\$ 20,631)</u>	<u>\$ 31,56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18	-	618
利息費用（收入）	<u>586</u>	<u>(234)</u>	<u>352</u>
認列於損益	<u>1,204</u>	<u>(234)</u>	<u>970</u>

（接次頁）

(承前頁)

	確 定 福 利 義 務 現 值	計 畫 資 產 公 允 價 值	淨 確 定 福 利 負 債 (資 產)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	(\$ 179)	(\$ 179)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419)	-	(419)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1,303</u>	<u>-</u>	<u>1,303</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884</u>	<u>(179)</u>	<u>705</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5,896)</u>	<u>5,896</u>	<u>-</u>
112 年 12 月 31 日	<u>\$ 48,385</u>	<u>(\$ 15,540)</u>	<u>\$ 32,845</u>
111 年 1 月 1 日	<u>\$ 56,783</u>	<u>(\$ 19,071)</u>	<u>\$ 37,712</u>
服務成本			
當期服務成本	623	-	623
利息費用(收入)	<u>356</u>	<u>(122)</u>	<u>234</u>
認列於損益	<u>979</u>	<u>(122)</u>	<u>857</u>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 淨利息之金額外)	-	(1,494)	(1,494)
精算(利益)損失—財務 假設變動	(1,773)	-	(1,773)
精算(利益)損失—經驗 調整	<u>(3,348)</u>	<u>-</u>	<u>(3,348)</u>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5,121)</u>	<u>(1,494)</u>	<u>(6,615)</u>
雇主提撥	<u>-</u>	<u>(392)</u>	<u>(392)</u>
福利支付	<u>(448)</u>	<u>448</u>	<u>-</u>
111 年 12 月 31 日	<u>\$ 52,193</u>	<u>(\$ 20,631)</u>	<u>\$ 31,562</u>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 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 2 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 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 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1.250%	1.125%
薪資預期增加率	3.00%	3.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折現率		
增加 0.25%	(\$ 818)	(\$ 843)
減少 0.25%	\$ 845	\$ 87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819	\$ 844
減少 0.25%	(\$ 797)	(\$ 821)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392	\$ 392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6.8年	6.5年

十八、權益

(一) 股本

普通股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300,000	300,000
額定股本（仟元）	\$ 3,000,000	\$ 3,0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145,681	145,681
已發行股本（仟元）	\$ 1,456,814	\$ 1,456,814

本公司於額定之普通股股數內保留 10,000 仟股作為發行員工認股權。

已發行之普通股每股面額為 10 元，每股享有一表決權及收取股利之權利。

(二) 資本公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1）</u>		
股票發行溢價	\$ 322,130	\$ 322,130
庫藏股票交易	<u>6,420</u>	<u>6,420</u>
	<u>\$ 328,550</u>	<u>\$ 328,550</u>
<u>僅得用以彌補虧損</u>		
認列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數（註 2）	<u>\$ 126,686</u>	<u>\$ 123,744</u>

註 1：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註 2：此類資本公積係本公司未按持股比例認購子公司股權時，因子公司權益變動認列之權益交易影響數，或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資本公積之調整數。

(三) 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本公司已於 111 年 6 月 29 日股東會決議通過修正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

依本公司修正後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並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次提 10% 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提列特別盈餘公積時，若前期未分配盈餘不足提列，將自當期稅後淨利加計稅後淨利以外項目計入當期末分配盈餘之數額提列。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

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依本公司修正前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年度決算後如有盈餘，依法繳納稅捐及彌補以往年度虧損，再提 10%法定盈餘公積，必要時依法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並加計前年度累計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盈餘，由董事會視營運需要酌予保留後，擬訂盈餘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本公司股利政策係評估公司未來之資金需求、財務結構及盈餘等情形。由於本公司處於企業成長階段且所屬產業景氣及發展趨勢變遷快速，需持續投資、研究開發及健全財務結構以創造競爭優勢。未來盈餘將視公司經營狀況，適度採用股票股利或現金股利方式發放，股利總額至少應為當年度可供分派盈餘之 5%，其中現金股利不低於股利總額 20%。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八)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依公司法第 237 條規定，按稅後餘額提列 10%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資本總額時，不在此限。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 25%之部分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 1090150022 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 會計準則）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 112 年 6 月 6 日及 111 年 6 月 29 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 111 及 110 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111年度	110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u>\$ 19,712</u>	<u>\$ 37,211</u>
特別盈餘公積	<u>\$ 2,417</u>	<u>(\$ 1,038)</u>
現金股利	<u>\$ 72,841</u>	<u>\$262,226</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0.5	\$ 1.8

本公司 113 年 3 月 14 日董事會擬議 112 年度虧損撥補案如下：

	112年度
法定盈餘公積	\$ <u> -</u>
特別盈餘公積	\$ <u>18,307</u>
現金股利	\$ <u> -</u>
每股現金股利（元）	\$ <u> -</u>

有關 112 年度之虧損撥補案尚待預計於 113 年 6 月 7 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 特別盈餘公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65,301	\$ 66,339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提列數	2,417	-
其他權益項目減項迴轉數	<u> -</u>	(<u>1,038</u>)
年底餘額	<u>\$ 67,718</u>	<u>\$ 65,301</u>

(五)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u>\$ 67,718</u>)	(<u>\$ 65,301</u>)
當年度產生		
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	(22,884)	(3,021)
相關所得稅	<u>4,577</u>	<u>604</u>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u>18,307</u>)	(<u>2,417</u>)
年底餘額	(<u>\$ 86,025</u>)	(<u>\$ 67,718</u>)

十九、收 入

	112年度	111年度
客戶合約收入		
封裝及測試服務（附註二六）	\$ 743,164	\$ 1,295,357
其他營業收入		
其他（附註二六）	<u>213,958</u>	<u>243,829</u>
	<u>\$ 957,122</u>	<u>\$ 1,539,186</u>

(一) 客戶合約之說明

1. 封裝及測試服務

本公司所簽訂之客戶合約包含封裝及測試服務二項履約義務，客戶係於取得完成封裝或測試之商品後支付合約對價，由於移轉勞務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間間隔未超過一年，合約對價之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不予調整。封裝及測試服務之單獨售價係以預期成本加利潤法決定，並用於分攤合約對價。

2. 其他服務收入

本公司所簽訂之其他服務合約，係來自於客戶委託本公司對其生產設備之安裝及測試等，其服務之交易價格係依合約議定。

(二) 合約餘額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111年1月1日
應收票據（附註七）	\$ -	\$ -	\$ 20,245
應收帳款（附註七）	208,888	154,606	321,809
應收帳款－關係人	<u>7,742</u>	<u>31,705</u>	<u>-</u>
	<u>\$ 216,630</u>	<u>\$ 186,311</u>	<u>\$ 342,054</u>
合約資產（含關係人）（附註二六）			
封裝及測試服務	\$ 69,803	\$ 92,348	\$ 84,511
減：備抵損失	(<u>29,282</u>)	(<u>28,911</u>)	(<u>700</u>)
合約資產－流動	<u>\$ 40,521</u>	<u>\$ 63,437</u>	<u>\$ 83,811</u>
合約負債			
封裝及測試服務	<u>\$ 7,940</u>	<u>\$ 4,322</u>	<u>\$ 18,995</u>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其他重大變動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合約資產		
年初餘額轉入應收帳款	(\$ 62,879)	(\$ 84,473)

本公司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本公司所簽訂封裝及測試服務合約之平均製程期間為 20 至 30 天，在決定合約資產於未來取得無條件收款權利之可能性時，本公司採行

之政策係參考交易對方相關合約資產之歷史經驗、現時市場情況及前瞻性資訊並考量於資產負債表日尚在進行履約義務之合約中，逐項檢視各該合約是否存在停滯情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該筆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已停滯超過 30 天，本公司將全數提列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蹤合約停滯情形，後續因停滯原因消滅而繼續進行履約義務活動之合約，則再行迴轉備抵損失，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存在違約跡象或面臨嚴重債務困難致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則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合約資產及備抵損失，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預期信用損失率	42%	31%
總帳面金額	\$ 69,803	\$ 92,348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u>29,282</u>)	(<u>28,911</u>)
	<u>\$ 40,521</u>	<u>\$ 63,437</u>

合約資產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年初餘額	\$ 28,911	\$ 700
加：本年度提列減損損失	<u>371</u>	<u>28,211</u>
年底餘額	<u>\$ 29,282</u>	<u>\$ 28,911</u>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以及前期已滿足之履約義務於當年度認列為收入之金額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來自年初合約負債	<u>\$ 3,506</u>	<u>\$ 16,666</u>

二十、繼續營業單位淨利

(一) 其他收益及(費損)

	112年度	111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u>\$ 7,609</u>)	(<u>\$ 31,481</u>)

(二) 利息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存款	<u>\$ 1,145</u>	<u>\$ 573</u>

(三) 其他收入

	112年度	111年度
租賃收入（附註二六）	\$ 187	\$ 162
其他（附註二六）	<u>2,323</u>	<u>2,497</u>
	<u>\$ 2,510</u>	<u>\$ 2,659</u>

(四) 其他利益及（損失）

	112年度	111年度
淨外幣兌換（損失）利益	(\$ 2,056)	\$ 25,059
租賃修改利益	-	19
其 他	<u>(264)</u>	<u>(447)</u>
	<u>(\$ 2,320)</u>	<u>\$ 24,631</u>

(五) 財務成本

	112年度	111年度
銀行借款利息	\$ 4,791	\$ 4,226
租賃負債之利息	<u>564</u>	<u>475</u>
	<u>\$ 5,355</u>	<u>\$ 4,701</u>

(六) 折舊及攤銷

	112年度	111年度
折舊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93,363	\$ 233,432
營業費用	<u>18,448</u>	<u>17,736</u>
	<u>\$ 211,811</u>	<u>\$ 251,168</u>
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78	\$ 416
管理費用	1,286	1,475
研發費用	<u>113</u>	<u>80</u>
	<u>\$ 1,477</u>	<u>\$ 1,971</u>

(七) 員工福利費用

	112年度	111年度
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計畫	\$ 14,369	\$ 17,001
確定福利計畫		
(附註十七)	970	857
	15,339	17,858
其他員工福利	378,831	487,924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u>\$ 394,170</u>	<u>\$ 505,782</u>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251,268	\$ 340,837
營業費用	142,902	164,945
	<u>\$ 394,170</u>	<u>\$ 505,782</u>

(八) 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事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 8%~15%提撥員工酬勞及不高於 3%提撥董事酬勞。

本公司 112 年度為稅前淨損，故未估列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111 年度估列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於 112 年 3 月 23 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

	111年度
員工酬勞	12%
董事酬勞	2.82%

金 額

	111年度
	現 金
員工酬勞	<u>\$ 34,000</u>
董事酬勞	<u>\$ 8,000</u>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值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11 及 110 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 111 及 110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九) 外幣兌換（損）益

	112年度	111年度
外幣兌換利益總額	\$ 24,185	\$ 60,492
外幣兌換損失總額	(26,241)	(35,433)
淨（損）益	(\$ 2,056)	\$ 25,059

二一、繼續營業單位所得稅

(一)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

所得稅（利益）費用之主要組成項目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2,367	\$ 41,191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07	3,686
以前年度之調整	(19,299)	(3,445)
	<u>38,175</u>	<u>41,432</u>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51,041)	8,033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866)	\$ 49,465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費用之調節如下：

	112年度	111年度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損）利	(\$ 89,022)	\$ 241,289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		
所得稅（利益）費用	(\$ 17,804)	\$ 48,258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9,130	1,264
免稅所得	-	(298)
未分配盈餘加徵	5,107	3,686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		
於本年度之調整	(19,299)	(3,445)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費用	(\$ 12,866)	\$ 49,465

(二)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所得稅

	112年度	111年度
<u>遞延所得稅</u>		
當年度產生		
— 確定福利計畫再衡量數	(\$ 141)	\$ 1,323
— 國外營運機構換算	(4,577)	(604)
	<u>(\$ 4,718)</u>	<u>\$ 719</u>

(三) 本期所得稅負債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u>\$ 45,730</u>	<u>\$ 31,973</u>

(四)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112 年度

	年 初 餘 額	認 列 於 損 益	認 列 於 其 他 綜 合 損 益	年 底 餘 額
<u>遞 延 所 得 稅 資 產</u>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8,299	\$ 416	\$ -	\$ 8,71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4,543	-	141	4,684
未實現兌換損失	844	1,374	-	2,218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3,130	53	-	3,183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1,016	116	-	1,132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6,296	932	-	7,228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9,900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929	-	4,577	21,506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5,782	75	-	5,857
其 他	1,284	286	-	1,570
	<u>\$ 58,023</u>	<u>\$ 3,252</u>	<u>\$ 4,718</u>	<u>\$ 65,993</u>
<u>遞 延 所 得 稅 負 債</u>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 315,516	(\$ 48,338)	\$ -	\$ 267,178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28,4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1,735	549	-	2,284
	<u>\$ 345,733</u>	<u>(\$ 47,789)</u>	<u>\$ -</u>	<u>\$ 297,944</u>

111 年度

遞延所得稅資產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認列於其他 綜合損益	年底餘額
暫時性差異				
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6,153	\$ 2,146	\$ -	\$ 8,299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5,866	-	(1,323)	4,543
未實現兌換損失	313	531	-	844
備抵損失－應收帳款	2,672	458	-	3,130
未實現退休金費用	923	93	-	1,01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損失	-	6,296	-	6,296
取得或處分子公司股權價格與帳 面價值差額	9,900	-	-	9,900
國外營運機構兌換差額	16,325	-	604	16,929
備抵損失－合約資產	140	5,642	-	5,782
其他	825	459	-	1,284
	<u>\$ 43,117</u>	<u>\$ 15,625</u>	<u>(\$ 719)</u>	<u>\$ 58,023</u>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 及合資損益份額	\$ 293,021	\$ 22,495	\$ -	\$ 315,516
對子公司所有權權益變動	28,482	-	-	28,482
未實現兌換利益	572	1,163	-	1,735
	<u>\$ 322,075</u>	<u>\$ 23,658</u>	<u>\$ -</u>	<u>\$ 345,733</u>

(五) 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 110 年度，且核定數與申報數無重大差異。本公司截至 112 年 12 月 31 日止，並無任何未決稅務訴訟案件。

二二、每股（虧損）盈餘

	單位：每股元	
	112年度	111年度
基本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52</u>)	\$ <u>1.32</u>
稀釋每股（虧損）盈餘		
來自繼續營業單位	(\$ <u>0.52</u>)	\$ <u>1.31</u>

用以計算每股（虧損）盈餘之（虧損）盈餘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損）利

	112年度	111年度
本年度淨（損）利	<u>(\$ 76,156)</u>	<u>\$ 191,824</u>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 76,156)	\$ 191,824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子公司認股權	<u>-</u>	<u>-</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虧損）盈餘之淨（損）利	<u>(\$ 76,156)</u>	<u>\$ 191,824</u>

股 數

單位：仟股

	112年度	111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145,681	145,681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u>-</u>	<u>1,175</u>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145,681</u>	<u>146,856</u>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現金流量資訊

(一) 非現金交易

本公司於 112 及 111 年度進行下列非現金交易之投資活動：

本公司取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分別有 9,731 仟元及 12,669 仟元尚未支付，帳列其他應付款項下。

(二) 來自籌資活動之負債變動

112 年度

	112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 新增租賃	現金 租賃修改	變動 財務成本	其他	112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405,000	(\$ 200,000)	\$ -	\$ -	\$ -	\$ -	\$ 205,000
存入保證金	20	-	-	-	-	-	20
租賃負債	44,507	(7,501)	288	(204)	564	(564)	37,090
	<u>\$ 449,527</u>	<u>(\$ 207,501)</u>	<u>\$ 288</u>	<u>(\$ 204)</u>	<u>\$ 564</u>	<u>(\$ 564)</u>	<u>\$ 242,110</u>

111 年度

	111年1月1日	現金流量	非現金 新增租賃	現金 租賃修改	變動 財務成本	其他	111年12月31日
長期借款	\$ 358,990	\$ 46,010	\$ -	\$ -	\$ -	\$ -	\$ 405,000
存入保證金	20	-	-	-	-	-	20
租賃負債	39,660	(7,832)	13,683	(1,004)	475	(475)	44,507
	<u>\$ 398,670</u>	<u>\$ 38,178</u>	<u>\$ 13,683</u>	<u>(\$ 1,004)</u>	<u>\$ 475</u>	<u>(\$ 475)</u>	<u>\$ 449,527</u>

二四、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五、金融工具

(一) 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

(二) 金融工具之種類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u>金融資產</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1）	\$ 489,642	\$ 412,904
<u>金融負債</u>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2）	448,476	603,733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含關係人）、其他應收款（含關係人；不含應收退稅款）、催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 2：餘額係包含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含關係人；不含應付薪資及獎金、應付保險費及應付退休金）、長期借款及存入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三) 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應付款項、租賃負債及借款。上述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工具中，與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及利率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1. 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

(1) 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外幣計價之銷貨與進貨交易，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銷售金額及成本金額其淨風險部位，並據以調節該等非功能性貨幣現金持有部位以達到避險之目的。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九。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元及日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各攸關外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 1% 時，本公司之敏感度分析。1% 係為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匯率風險時所使用之敏感度比率，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外幣匯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敏感度分析僅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並將其年底之換算以匯率變動 1% 予以調整。

當外幣貨幣性項目為淨資產時，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主要係美元及日幣）貶值 1% 時，將使稅前淨利或權益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升值 1% 時，其對稅前淨利或權益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 元 之 影 響		日 幣 之 影 響	
	112年度	111年度	112年度	111年度
損 益	\$ 1,068 (i)	\$ 1,048 (i)	\$ 105 (ii)	\$ 3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美元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相較去年度對美元匯率敏感度無重大變化。

(i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尚流通在外且未進行現金流量避險之日幣計價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款項及應付款項。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日幣匯率敏感度上升，主係持有之日幣銀行存款增加所致。

(2) 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內之銀行存款、租賃負債及借款包括採用固定及浮動利率計息，因而產生利率暴險。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 -	\$ -
— 金融負債	37,090	44,507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 金融資產	157,879	219,715
— 金融負債	205,000	405,000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本公司內部向主要管理階層報告利率時所使用之變動率為利率增加或減少 1%，此亦代表管理階層對利率之合理可能變動範圍之評估。

若利率增加／減少 1%，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 112 及 111 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 471 仟元及 1,853 仟元，主係本公司以浮動利率之計息之銀行存款及銀行借款產生之利率變動部位風險。

本公司於本年度對利率之敏感度下降，主係浮動利率計息之淨負債減少所致。

2. 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本公司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

本公司採行之政策係僅與信譽卓著之對象進行交易，並於必要情形下取得足額之擔保以減輕因拖欠所產生財務損失之風險。本公司透過建立客戶完整基本資料檔、採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與非財務資訊、參考彼此過去之交易記錄對主要客戶進行評等。本公司持續監督信用暴險以及交易對方之信用評等，並透過每年由權責主管複核及核准之交易對方信用額度限額控制信用暴險。

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複核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可回收金額以確保無法回收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必要時亦會採取預收款項作為交易條件以降低信用風險。因此，預期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之信用風險有限。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前五大客戶，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總額合計數來自前述客戶之比率分別為52%及57%。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之流動性來源。截至112年及111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融資額度，參閱下列(2)融資額度之說明。

(1) 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含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以浮動利率支付之利息現金流量，其未折現之利息金額係依據資產負債表日平均借款利率推導而得。

112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66,095	\$ 115,262	\$ 62,099	\$ 20	\$ -
浮動利率工具	298	596	27,288	164,975	22,070
租賃負債	653	1,307	5,628	24,897	6,280
	<u>\$ 67,046</u>	<u>\$ 117,165</u>	<u>\$ 95,015</u>	<u>\$ 189,892</u>	<u>\$ 28,350</u>

111年12月31日

	要求即付或 短於1個月	1～3個月	3個月～1年	1～5年	5年以上
非衍生金融負債					
無附息負債	\$ 84,941	\$ 87,467	\$ 26,305	\$ 20	\$ -
浮動利率工具	504	6,365	36,678	283,619	103,261
租賃負債	685	1,371	6,122	27,161	11,406
	<u>\$ 86,130</u>	<u>\$ 95,203</u>	<u>\$ 69,105</u>	<u>\$ 310,800</u>	<u>\$ 114,667</u>

(2) 融資額度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無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	\$ -
－未動用金額	<u>630,000</u>	<u>630,000</u>
	<u>\$ 630,000</u>	<u>\$ 630,000</u>
有擔保銀行借款額度		
－已動用金額	\$ 205,000	\$ 405,000
－未動用金額	<u>350,000</u>	<u>150,000</u>
	<u>\$ 555,000</u>	<u>\$ 555,000</u>

二六、關係人交易

除已於其他附註揭露外，本公司與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 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GEM Services, Inc.	子 公 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 公 司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子 公 司 (111 年 12 月 24 日 始 成 為 子 公 司)

(二) 營業收入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度	111年度
銷貨收入(註)	子 公 司	<u>\$ 10,422</u>	<u>\$ 165</u>
其他營業收入－	子 公 司	<u>\$ 4,457</u>	<u>\$ -</u>
其他服務收入			

註：111 年度對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之銷貨交易金額為 41,228 仟元，其中於本公司收購日至 111 年 12 月 31 日間交易產生之金額為 165 仟元。

本公司對關係人之銷貨交易及其他服務收入之交易條件為成本加成計價，月結 T/T 30～60 天收款，價格與一般銷貨並無顯著不同。

(三) 合約資產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子 公 司	<u>\$ 581</u>	<u>\$ 2,285</u>

期末合約資產關係人相關合約之履約義務活動並未停滯超過 30 天。112 及 111 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四) 應收關係人款項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源傑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	\$ 7,742	\$ 31,705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444	\$ -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逾期，且未收取保證。112 及 111 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 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 列 項 目	關 係 人 類 別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	子 公 司	\$ 630	\$ -

流通在外之應付關係人款項餘額係未提供擔保。

(六) 出租協議

營業租賃出租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出租所擁有之建築物及停車位之使用權予子公司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租賃期間為 1 年。承租人於租賃期間結束時，對該等不動產不具有優惠承購權。截至 112 年及 111 年 12 月 31 日止，未來將收取之租賃給付總額分別為 115 仟元及 108 仟元。112 及 111 年度認列之租賃收入分別為 187 仟元及 162 仟元。

(七) 其他關係人交易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存入保證金	子 公 司		
	薩摩亞商捷敏 科有限公司 台灣分公司	\$ 20	\$ 20

帳 列 項 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12年度	111年度
研－耗材費用	子 公 司	\$ 600	\$ -
其他收入－其他 (董事酬勞)	子 公 司 GEM Services, Inc.	\$ 1,921	\$ 1,500

(八) 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12年度	111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25,540	\$ 38,747
退職後福利	432	432
	\$ 25,972	\$ 39,179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七、質抵押之資產

下列資產業經提供為融資額度之擔保品：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自有土地	\$ 358,403	\$ 358,403
房屋及建築淨額	105,235	107,746
機器設備淨額	212,873	-
	\$ 676,511	\$ 466,149

二八、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未認列之合約承諾如下：

單位：外幣仟元

	112年12月31日	111年12月31日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新台幣	\$ 12,884	\$ 3,188
美元	\$ -	\$ 57

二九、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12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11,129	30.705（美元：新台幣）		\$ 341,716
日幣	189,845	0.2172（日幣：新台幣）		41,234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7,652	30.705（美元：新台幣）		234,944
日幣	141,414	0.2172（日幣：新台幣）		30,715

111 年 12 月 31 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u>外幣資產</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 7,627	30.710（美元：新台幣）		\$ 234,240
日幣	125,795	0.2324（日幣：新台幣）		29,235
<u>外幣負債</u>				
<u>貨幣性項目</u>				
美元	4,215	30.710（美元：新台幣）		129,441
日幣	124,576	0.2324（日幣：新台幣）		28,951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外幣	112年度		淨兌換（損）益	111年度		淨兌換（損）益
	匯	率		匯	率	
美元	31.155（美元：新台幣）		(\$ 3,396)	29.805（美元：新台幣）		\$ 20,019
日幣	0.2221（日幣：新台幣）		1,366	0.2275（日幣：新台幣）		5,020
			(\$ 2,030)			\$ 25,039

三十、附註揭露事項

(一)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無)
2. 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控制部分）。（無）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 3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一）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附表二）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無）

(二)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附表三）

(三) 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本期損益及認列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四）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下列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
 - (1) 進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付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附表一）
 - (2) 銷貨金額及百分比與相關應收款項之期末餘額及百分比。（無）
 - (3) 財產交易金額及其所產生之損益數額。（無）
 - (4) 票據背書保證或提供擔保品之期末餘額及其目的。（無）
 - (5) 資金融通之最高餘額、期末餘額、利率區間及當期利息總額。（無）
 - (6) 其他對當期損益或財務狀況有重大影響之交易事項，如勞務之提供或收受等。（無）

(四) 主要股東資訊：股權比例達 5% 以上之股東名稱、持股數額及比例。
(附表五)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			情 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 信 期	授 信 期	單 價	價 值	餘 額	佔總應收（付）票據、帳款之比率%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銷 貨	(\$ 1,303,906)	(62%)	月結 90 天	—	—	—	\$ 423,412	78%	註 1 及 2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	進 貨	1,303,906	55%	"	—	—	—	(423,412)	(71%)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	進 貨	1,049,106	45%	"	—	—	—	(172,462)	(29%)	註 1 及 2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	銷 貨	(1,049,106)	(70%)	"	—	—	—	172,462	78%	註 1 及 2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子公司對關聯企業	銷 貨	(151,892)	(10%)	電鍍服務收入：月結 T/T 45 天；租賃及其他服務收入：按月收款。	—	—	—	9,885	4%	註 2 及 3

註 1：交易價格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

註 2：本期交易均無未實現損益。

註 3：電鍍服務收入係採成本加價方式決定；租賃收入係依一般市場行情簽訂契約；其他服務收入係依照合約內容。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 以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			應收關係人 款項金額(註 1)	提列損失	抵備金額
					逾 金	額	處	理 方 式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 423,412	2.86	\$ -	-	-	\$ 215,249	\$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薩摩亞商捷敏科有限公司台灣分公司	子公司對子公司	應收帳款 172,462	8.11	-	-	-	172,462	-	-

註 1：係 113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14 日收回之金額。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附表三

(除股數外，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資本金額	(註 1)	期比	末率	帳面金額	持有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	去	數	(註 3)	(註 3)	(註 3)	(註 3)	(損)益	(註 4)	
本公司	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	\$ 81,996	-	-	-	\$ -	-	(\$ 154)	(\$ 154)	註 2 及 6
	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台灣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271,562	225,000	27,156,217	56.41%	56.41%	181,167	181,167	(163,642)	(94,192)	註 2 及 7
	GEM Services, Inc.	開曼	控股	568,965	568,965	65,809,451	51%	51%	2,119,035	2,119,035	566,094	288,687	註 2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英屬維京群島	控股	-	-	100	51%	51%	1,391,429	1,391,429	244,965	124,923	註 2
	GEM Tech Ltd.	薩摩亞	電子零件銷售	18,202	18,202	606,091	51%	51%	719,783	719,783	348,072	177,504	註 2

註 1：原始投資金額未包含取得日前被投資公司之投資金額。

註 2：相關投資損益認列係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 3：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以本公司期末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4：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係以本公司加權平均持股比例為依據。

註 5：大陸被投資相關資訊，請參閱附表四。

註 6：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經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

註 7：期末持有帳面金額係包含本公司取得子公司源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成本高於取得日可辨認資產與所承擔負債淨值所產生之商譽 32,577 仟元。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 112 年度

單位：新台幣仟元／外幣仟元

附表四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持股比例、投資損益及匯回投資損益情形：

大 公 司 名 稱	主 要 營 業 項 目	實 收 資 本 額	投 資 方 式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或 回 收 金 額		本 台 灣 匯 出 累 積 金 額	本 期 匯 出 金 額	未 結 算 持 股 比 例 %	被 投 資 公 司 本 期 損 益	本 公 司 投 資 損 益	本 期 認 列 損 益	期 末 帳 面 金 額	資 額	截 至 本 期 止 已 匯 回 投 資 收 益
						出	收									
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 2,118,645 (USD 69,000) (註 4)	由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轉投資 (註 1(2))	-	\$ -	-	\$ -	-	\$ -	51%	\$ 244,965	\$ 124,923 (註 2(二)2.)	\$ 1,391,429	\$ -	-	
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廠房租賃	1,892,367 (RMB 436,511)	由捷敏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3))	-	-	-	-	-	-	51%	154,655	78,868 (註 2(二)2.)	608,130	-	-	
三菱電機捷敏功率 半導體(合肥)有限公司	電源管理電子配件之 生產、設計及封測等	153,525 (USD 5,000)	由捷敏電子(上海) 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 1(3))	-	-	-	-	-	-	10.2%	108,250	11,041 (註 2(二)1.)	59,515	-	-	

註1：投資方式區分為下列三種，標示種類別即可：

- (1) 直接赴大陸地區從事投資。
- (2) 透過第三地區公司 (GEM Electronics Company Limited) 再投資大陸。
- (3) 其他方式。(係透過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轉投資)。

註2：本期認列投資損益欄中

- (一) 若屬籌備中，尚無投資損益者，應予註明。
- (二) 投資損益認列基礎分為下列三種，應予註明。
 1. 經與中華民國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國際性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2. 經台灣母公司簽證會計師事務所查核之財務報表。
 3. 以被投資公司同期間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為依據。

註3：本表相關數字應以新台幣列示。

註4：部分係以第三地區盈餘款再投資。

2. 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本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資審議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
\$ - (USD -)	\$ 3,573,485

註1：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3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上海)有限公司投資 USD 9,00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註2：本公司原依 101 年 5 月 16 日經審二字第 10100160040 號函，申請間接對大陸地區投資捷敏電子(合肥)有限公司投資 USD 2,750 仟元之投資案，後於 102 年 8 月 15 日變更該投資案之投資目的為海外投資案，並經經審二字第 10200310550 號函核准。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資訊

民國 112 年 12 月 31 日

附表五

主 要 股 東 名 稱	股 份	
	持 有 股 數	持 股 比 例
鄭 祝 良	8,650,747	5.94%

註：本表主要股東資訊係由集保公司以當季季底最後一個營業日，計算股東持有公司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含庫藏股）之普通股及特別股合計達5%以上資料。本公司個體財務報告所記載股本與實際已完成無實體登錄交付股數，可能因編製計算基礎不同或有差異。

六、公司及其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有發生財務週轉困難之情事者，應列明其對本公司財務狀況之影響

無此情形。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註)	112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4,626,832	4,029,654	(597,178)	(13)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1,489	116,704	15,215	15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70,386	4,450,664	(219,722)	(5)
無形資產	38,753	38,247	(506)	(1)
其他資產	748,547	307,506	(441,041)	(59)
資產總額	10,186,007	8,942,775	(1,243,232)	(12)
流動負債	2,570,265	1,895,240	(675,025)	(26)
非流動負債	1,377,324	1,091,727	(285,597)	(21)
負債總額	3,947,589	2,986,967	(960,622)	(24)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
資本公積	452,294	455,236	2,942	1
保留盈餘	2,128,288	1,978,727	(149,561)	(7)
其他權益	(67,718)	(86,025)	(18,307)	27
母公司業主權益	3,969,678	3,804,752	(164,926)	(4)
非控制權益	2,268,418	2,151,056	(117,362)	(5)
股東權益總額	6,238,418	5,955,808	(282,610)	(5)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其他資產減少：主係預付設備款大幅減少所致。 2. 流動負債減少：主係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及其他應付款大幅減少所致。 3.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大帳減少所致。 4.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短期借款、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大幅減少所致。 5.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相關所得稅減少所致。				

註：聯鈞集團自民國 112 年 1 月 1 日起適用新準則，因此追溯適用該項會計政策，並重編前期 111 年 12 月 31 日財務報表受影響之項目。

(二)聯鈞公司個體財務狀況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111 年	112 年	差異	
			金額	%
流動資產	803,584	803,260	(324)	(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2,517,612	2,300,202	(217,410)	(9)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729,769	1,545,462	(184,307)	(11)
無形資產	1,581	217	(1,364)	(86)
其他資產	107,986	108,358	372	0
資產總額	5,160,532	4,757,499	(403,033)	(8)
流動負債	409,498	411,631	2,133	1
非流動負債	781,356	541,116	(240,240)	(31)
負債總額	1,190,854	952,747	(238,107)	(20)
股本	1,456,814	1,456,814	0	0
資本公積	452,294	455,236	2,942	1
保留盈餘	2,128,288	1,978,727	(149,561)	(7)
其他權益	(67,718)	(86,025)	(18,307)	27
股東權益總額	3,969,678	3,804,752	(164,926)	(4)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非流動負債減少：主係長期借款大帳減少所致。 2. 負債總額減少：主係應付帳款及長期借款大幅減少所致。 3. 其他權益減少：主係國外營運機構之換算差額相關所得稅減少所致。 4. 股東權益總額減少：主係本年度稅後利益減少所致。				

二、財務績效

(一)聯鈞公司及子公司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6,775,781	5,339,197	(1,436,584)	(21)
營業成本		(5,483,792)	(4,593,894)	889,898	(16)
營業毛利		1,291,989	805,303	(486,686)	(38)
營業費用		(652,017)	(616,320)	35,697	(5)
營業利益		608,491	181,374	(427,117)	(7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94,185	85,936	(208,249)	(71)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902,676	267,310	(635,366)	(70)
所得稅費用		(254,355)	(135,509)	118,846	(47)
本期淨利		648,321	131,801	(516,520)	(8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9)	(40,860)	(40,831)	140,79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648,292	90,941	(557,351)	(86)
淨利歸屬於 母公司業主		191,824	(76,156)	(267,980)	(140)
淨利歸屬於 非控制權益		456,497	207,957	(248,540)	(54)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 司業主		194,699	(95,027)	(289,726)	(149)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 制權益		453,593	185,968	(267,625)	(59)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營業收入減少：係因 112 年產業市場衰退所致。 2. 營業毛利減少：係因 112 年產品組合所致。 3. 營業利益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減少所致。 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 112 年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5.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6. 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7. 本期淨利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8.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淨外幣兌換利益減少所致。 9.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10.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11.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12.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減少：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13.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減少：係因 112 年淨利減少所致。					

(二)聯鈞公司個體經營結果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增減金額	變動 比例%
營業收入淨額	1,539,186	957,122	(582,064)	(38)
營業成本	(1,502,594)	(1,021,160)	481,434	(32)
營業毛利	36,592	(64,038)	(100,630)	(275)
營業費用	(262,903)	(207,696)	55,207	(21)
營業利益	(257,792)	(279,343)	(21,551)	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499,081	190,321	(308,760)	(62)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利	241,289	(89,022)	(330,311)	(137)
所得稅費用	(49,465)	12,866	62,331	(126)
本期淨利	191,824	(76,156)	(267,980)	(1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稅後淨額)	2,875	(18,871)	(21,746)	(756)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194,699	(95,027)	(289,726)	(149)
重大變動項目（增減變動比例達 20%且變動金額達新台幣一仟萬元者）之主要原因說明： 1. 營業收入減少：係因 112 年產業市場衰退所致。 2. 營業成本減少：係因 112 年產業市場衰退所致。 3. 營業毛利減少：係因 112 年產品組合所致。 4. 營業費用減少：係因 112 年產業市場衰退所致。 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減少：係因 112 年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收益減少所致。 6. 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收益減少所致。 7. 所得稅費用減少：係因 112 年繼續營業部門淨利減少所致。 8. 本期淨利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收益減少所致。 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收益減少所致。 10.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減少：係因 112 年營收及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損益份額收益減少所致。				

(三)預期銷售數量與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劃

本公司 113 年之預計銷售數量係管理當局依據本公司最近之接單情形、客戶營運概況、市場佔有率、新產品開發進度及整體產業發展趨勢之評估，並參酌本公司之產能規模而訂定之銷售目標。113 年預期銷售數量如下：

單位：仟個

項 目	銷售數量
光資訊及光通訊產品	18,485
功率半導體產品	4,988,178

三、現金流量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分析

1.現金流量變動分析表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 現金餘額	全年營業活動 淨現金流量	全年投資及融 資活動淨 現金流量	現金剩餘數額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畫	融資計畫
2,542,423	695,350	(1,269,786)	1,967,987	-	-
現金流量變動情形說明：					
(1) 營業活動：現金流入 695,350 仟元，主係 112 年淨利所致。					
(2) 投資活動及融資活動：現金流出 1,269,786 仟元，主係購置設備、償還借款及發放現金股利。					

2.最近二年度流動性分析

項 目 \ 年 度	111 年	112 年	增(減) 比例%
現金流動比率%	74.72%	36.69%	(50.90%)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115.54%	108.92%	(5.73%)
現金再投資比率%	11.05%	2.32%	(79.03%)
變動分析說明：			
(1) 現金流動比率下降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2) 現金再投資比率下降係因 112 年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減少所致。			

(二)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

不適用。

(三)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無此情形。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其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改善計畫及未來一年投資計畫

本公司主要轉投資政策為長期策略性投資，112 年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收益淨額為新台幣 194,321 仟元。未來本公司仍將以長期策略性投資為原則，持續審慎評估轉投資計畫。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風險事項評估

(一)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

本公司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利息收入分別為 42,807 仟元及 16,972 仟元，主要係銀行存款利息。

112 年度及 111 年度之利息費用分別為 7,680 仟元及 8,039 仟元，利息費用減少主要係因 112 年度償還借款所致。

本公司選擇往來銀行除了利率為考量外，仍會考量銀行債信評等及往來配合之默契，並設有專職人員與銀行保持密切互動，故利率變動對本公司不致有重大影響。

2.匯率變動：

本公司主要功能性貨幣為美元，故進貨及銷貨主要係以外幣往來為主，在自然避險效果之下，112年度兌換（損）益淨額為6,968仟元，佔營業收入淨額比重為0.1%，所佔比例於匯率趨勢變化影響因素之下，仍有待觀察。本公司為因應匯率變動而採取下列措施：

- (1) 財會部門儘量以同幣別之銷貨收入支應採購支出，以達自然避險效果，另亦視匯率變動情形調整外幣部位，選擇合適時機，適時修正外匯收付週期。
- (2) 與往來銀行保持密切聯繫，以利掌握匯率變動情形，由專人收集相關匯率變化資訊及研究報告，以適時掌握匯率波動之時效性。

3.通貨膨脹：

綜觀112年度之消費者物價指數（CPI）年增率約為2.71%，唯本公司與客戶及供應商保持良好互動關係，且持續注意市場價格變動，故近年來未有重大影響。

(二)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財務策略係以穩健、保守為原則，所有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等交易行為均依法令規定相關作業程序規範之；112 年度截至目前為止並未從事任何高風險、高槓桿投資及衍生性商品之情事。

(三)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新產品之研究開發計畫，主要隨產業發展方向及客戶市場需求進行擬訂，預計113 年進入量產階段：

單位：新台幣仟元	
研發計畫	預計投入研發費用
新一代 3D 感測用雷射	10,000
高功率工業用雷射	5,000
高速率光通訊收發模組	12,000
掃描式測距雷射 (Lidar)	3,000

(四)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持續關注國內外政經環境變化趨勢及政策、法令變動情形，並隨時做好各項因應措施，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政策及法律變動而有重大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五)科技改變(包括資通安全風險)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隨時掌握相關產業之科技脈動並適時加以分析，故 112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未有因科技改變而有影響財務業務之情事。

(六)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秉持專業及誠信之經營原則，重視企業形象及風險控管，尚無重大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管理之情事。本公司將更致力於維持公司治理，堅持營運透明，更注意股東之權益，強化企業優良之形象。

(七)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尚無併購之情事發生。惟將來若有購併計劃時，將依據相關法令之規定及本公司制定之相關辦法辦理之，以確實保障公司利益及股東權益。

(八)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視市場變化及客戶需求，適時進行廠務之調整及整合，致力將成本降到最低而能將產能擴充效益到最大，以維持長久之競爭優勢。

(九)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1.進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致力開發更具經濟效益之供應商合作，並與其維持良好關係，以利進貨政策調整運用，並降低進貨過度進中之風險。

2.銷貨集中風險：

本公司每月定期追蹤客戶應收帳款收回情況，且與客戶建立良好穩定且長期的關係，致力開發新的產業發展面相以利業務拓展，並適時降低銷貨過度進中之風險。

(十)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之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未有董事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之情事。

(十一)經營權之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 112 年度及截至目前為止並無經營權有重大變動之情事。

(十二)訴訟或非訟事件

無此情形。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

資訊安全風險：

為提升本公司員工對資訊安全之意識與認知，於資訊安全管理文件訂立以下「資訊安全」作為管理依據。

定期宣導及訓練，所有同仁應至少參與資安教育訓練時數 1 小時。另針對不同角色與職能人員規劃不同性質資安課程，透過不斷的培訓以提升本公司員工資安意識並內化於各項作業中，以落實最安全及嚴密的資安保障及強化員工之安全意識。

建立跨部門資訊安全小組，所有資訊安全責任應受定義及分配，職務與責任應進行區隔，並制訂、推動、實施及評估改進資訊安全管理制度，確保對資訊資產之控管與業務持續運作之資訊環境。

資訊資產清冊建立，明確訂定保管人，增加可識別之資訊價值、威脅，定義保護責任。於合約終止時，確保所有資產均已歸還或依要求處置資產。

執行資訊安全風險評估機制，提升資訊安全管理之有效性與即時性。

定期檢視帳號密碼措施，維持密碼複雜度，以保護數位資訊之機密性及完整性。

對開發、測試及營運環境進行區隔，以降低營運系統受未經授權存取或變更之風險；建立對惡意軟體之偵測、預防、復原等控制措施，確保資訊資產不受惡意軟體的破壞。依循備份程序，定期進行各項資訊的備份與測試以免資訊遺失；監控、調配各項資源的使用與系統技術弱點資訊，採取適當改善措施以降低風險。

定期驗證並實作資訊服務營運持續程序，以確保其有效性。

固定並落實資訊安全內部稽核制度，確保資訊安全管理及個人資料保護。

依適用的法律、規定、契約及或專業責任；以及個人及其他主要利害關係人的利益。適時改進資訊安全管理。

新進員工皆需接受資訊安全相關教育訓練，以瞭解公司資訊安全政策與要求併簽署「軟體使用切結書」以避免違反著作或造成電腦病毒侵害。

七、其他重要事項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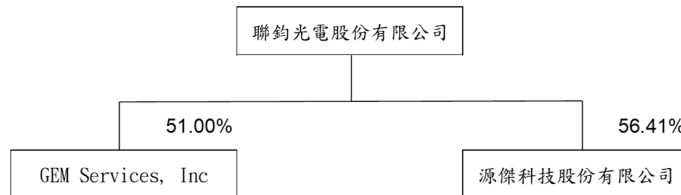
無此情形。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113 年 4 月 08 日

1. 關係企業組織圖：



註：關係企業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

2. 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 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GEM Services, Inc.	87/4	開曼群島	1,290,474	控股公司
源傑科技(股)公司	99/5	新竹市東區篤行路 6-3 號 3 樓	481,413	電子零件製造及銷售

3. 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其股東資料：無此情形。

4. 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轉投資之整體關係企業主要營業項目包含光引擎 IC 載板、電源管理元件、IC 封裝與測試服務、廠房租賃、矽光子系統單晶片及矽基高速光連結模組等。

5. 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與總經理之姓名及其對該企業之持股或出資情形：

單位：仟股；%

企業名稱	職 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 數	持股比例
GEM Services, Inc.	董事長	鄭祝良	207	0.16
GEM Services, Inc.	副董事長	黃文興	264	0.20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陳泰君	241	0.19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潘維中	-	-
GEM Services, Inc.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65,809	51.00
		代表人：宋天增	629	0.49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溫生台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李月裡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葉疏	-	-
GEM Services, Inc.	獨立董事	黃文駿	-	-
GEM Services, Inc.	總經理	湯彥鏘	206	0.16
源傑科技(股)公司	董事長	鄭祝良	3,057	6.35
源傑科技(股)公司	董事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27,156	56.41
		代表人：宋天增	-	-
源傑科技(股)公司	董事	永豐創業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1	3.83
		代表人：李國豪	-	-
源傑科技(股)公司	監察人	王繼華	-	-
源傑科技(股)公司	總經理	蔡高峯	-	-

6. 各關係企業營運狀況：

單位：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 (稅後)	每股盈餘 (元)(稅後)
GEM Services, Inc.	1,290,474	6,146,979	1,991,710	32.20	4,418,989	622,857	566,094	4.39
源傑科技 (股)公司	481,413	315,337	51,925	5.47	37,965	(163,928)	(163,642)	(3.40)

註：合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於 111 年 12 月 22 日董事會（代行股東會）決議通過解散清算，業於 112 年 8 月 10 日清算完結。

7. 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

與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相同，請參閱本年報第 81 頁至第 233 頁。

8. 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資金貸與他人及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

(1)關係企業之背書保證：無此情形。

(2)關係企業之資金貸與他人：無此情形。

(3)關係企業從事衍生性商品交易：無此情形。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無此情形。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無此情形。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無此情形。

玖、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無此情形。

聯鈞光電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鄭祝良



